

教育部 版權所有©copyright
2021 All Rights Reserved
本名冊由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製作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 本參考名冊排序無關學校排名
* 相關問題請洽張小姐
(049) 291-0960 #2613 或
datalist.assistant@gmail.com

教育部外國大學 參考名冊

Database for the Reference List of Foreign Universities

各國學制手冊

美洲地區(America)



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美洲地區(America)

目次

- 1.美國(United States of America)學制手冊
- 2.加拿大(Canada)學制手冊
- 3.阿根廷(Argentine)學制手冊
- 4.墨西哥(Mexico)學制手冊
- 5.智利(Chile)學制手冊
- 6.巴西(Brazil)學制手冊
- 7.千里達及托巴哥(Trinidad and Tobago)學制手冊
- 8.厄瓜多(Ecuador)學制手冊
- 9.巴拉圭(Paraguay)學制手冊
- 10.尼加拉瓜(Nicaragua)學制手冊
- 11.瓜地馬拉(Guatemala)學制手冊
- 12.多明尼加(Dominican Republic)學制手冊
- 13.宏都拉斯(Honduras)學制手冊
- 14.貝里斯(Belize)學制手冊
- 15.玻利維亞(Bolivia)學制手冊
- 16.哥斯大黎加(Costa Rica)學制手冊
- 17.格瑞那達(Grenada)學制手冊
- 18.海地(Haiti)學制手冊
- 19.秘魯(Peru)學制手冊
- 20.聖文森(Sain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學制手冊
- 21.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Saint Christopher and Nevis)學制手冊
- 22.聖露西亞(St. Lucia)學制手冊
- 23.蓋亞那(Guyana)學制手冊
- 24.薩爾瓦多(El Salvador)學制手冊
- 25.哥倫比亞(Colombia)學制手冊

美國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學制手冊



美國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美國教育行政採取地方分權機制，州政府與地方學區擁有其轄下各級學校之教育管轄權，因此州政府與地方學區皆享有充分之教育自主權¹。美國國內教育主管機構分為聯邦政府、州政府與地方學區三個層面，各個層級之管轄權責敘述如下：

一、聯邦教育行政：聯邦教育部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根據美國憲法，教育管轄權歸屬州政府。在 1950 年代之前，聯邦教育部對地方學校運作並無實質影響力。但自 1950 年代開始，聯邦政府透過特定項目教育補助款(categorical aids)來監控地方學校運作。接受聯邦政府特定項目教育補助經費支持的各類課程與各級教育相關機構皆須遵守其附加條件，否則聯邦政府便能降低或取消其特定項目教育補助經費。特定項目教育補助款用於支持聯邦政府所推行的特定教育政策與法案(例如：反種族隔離法案、性別平等法案等)，聯邦政府現今主要透過特定項目教育補助款來影響州教育廳與地方學區。²

聯邦教育部設有初等與中等教育司(Office of 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以及高等教育司(Office of Postsecondary Education)來負責中小學教育與高等教育之相關事宜。高等教育司為美國公私立大專院校之最高主管機構(美國高等教育司組織與權責架構請見圖 1)，其之主要權責為：(1)提供教育經費補助給大專院校學生；(2)提供教育經費補助以提升高等教育機構之軟硬體設備與辦學品質；(3)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完成大學教育，取得學位；(4)提倡大專院校學生之外語與國際事務學習，並支持國際教育研究與學術交流 (U.S. Department of

¹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²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Education, 2014)。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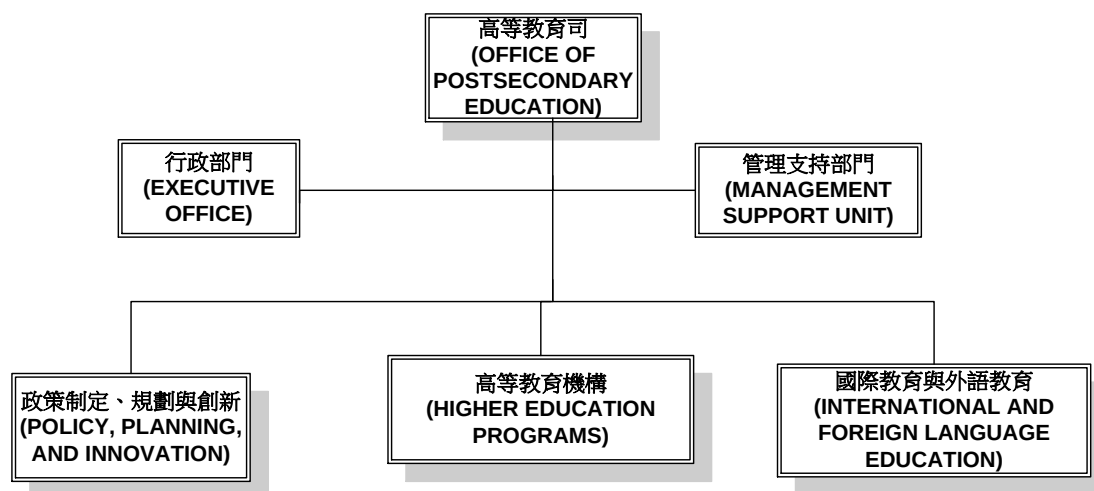


圖 1：美國高等教育司組織與權責

資料來源：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http://www2.ed.gov/about/offices/list/om/fs_po/ope/home.html?src=oc)

二、 州教育行政：州政府教育廳 (State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美國共有 50 個州、華盛頓哥倫比亞行政特區以及多處境外領土，各州皆設有州政府教育廳 (State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來管理州內各級教育機構之行政運作、負責州教育政策之制定、審核公私立學校之辦學資格並核准其設立、監督州內各級公私立學校之辦學品質、設立各年級課程藍圖與學習能力標竿、執行學生學習成效測驗、審核課程內容、審核各級教師資格與實施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推動聯邦政府與州內教育改革以及提供與分配轄下各地方學區之教育經費。⁴各州教育相關政策與規定由州議會與州教育委員會制定、但州議會不能違背州憲法或聯邦憲法。各州皆設有高等教育局來管理與監督州內各大專院校之行政運作與辦學品質。例如：加州(California)境內大專院校之主管機構為州教育廳轄下之職業與學院銜接部門(Career & College Transition Division)。⁵

³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4). Office of Postsecondary Education.
http://www2.ed.gov/about/offices/list/om/fs_po/ope/home.html?src=oc

⁴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⁵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4). Career & College Transition Division.
<http://www.cde.ca.gov/re/di/or/scald.asp>

三、 地方教育行政：地方學區教育局 (Local School Districts)

美國境內有超過 14,000 個地方學區，地方學區由學區教育委員會管理，地方學區之主要負責人為學區教育局的局長。地方學區負責管理與監督其轄下所有各級學校之行政運作與辦學成效。地方學區所負責之職掌為籌措地方所需之教育經費、管理與維持學校運作、建立新學校與維修現有學校校舍、採購其轄下各級學校所需之設備與教材、各級學校之課程安排與規劃、教職員聘任、學生入學分發以及學生行為監控。⁶

貳、 學校制度與政策

根據美國法令規定，凡美國公民都須接受法定義務教育。美國義務教育實施年限各州規定皆不同，實施期間通常為學前教育至12年級 (K - 12th Grade；4~6歲間開始，直到學生年滿16歲或18歲時；詳細學制對照請見圖2)。居住於美國境內達義務教育學齡階段之學生可選擇進入公立學校就讀、進入私立學校就讀或是在家教育。美國政府每年大約花費五千億美元(USD 500 billions)經費在公立初等與中等教育。⁷

⁶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⁷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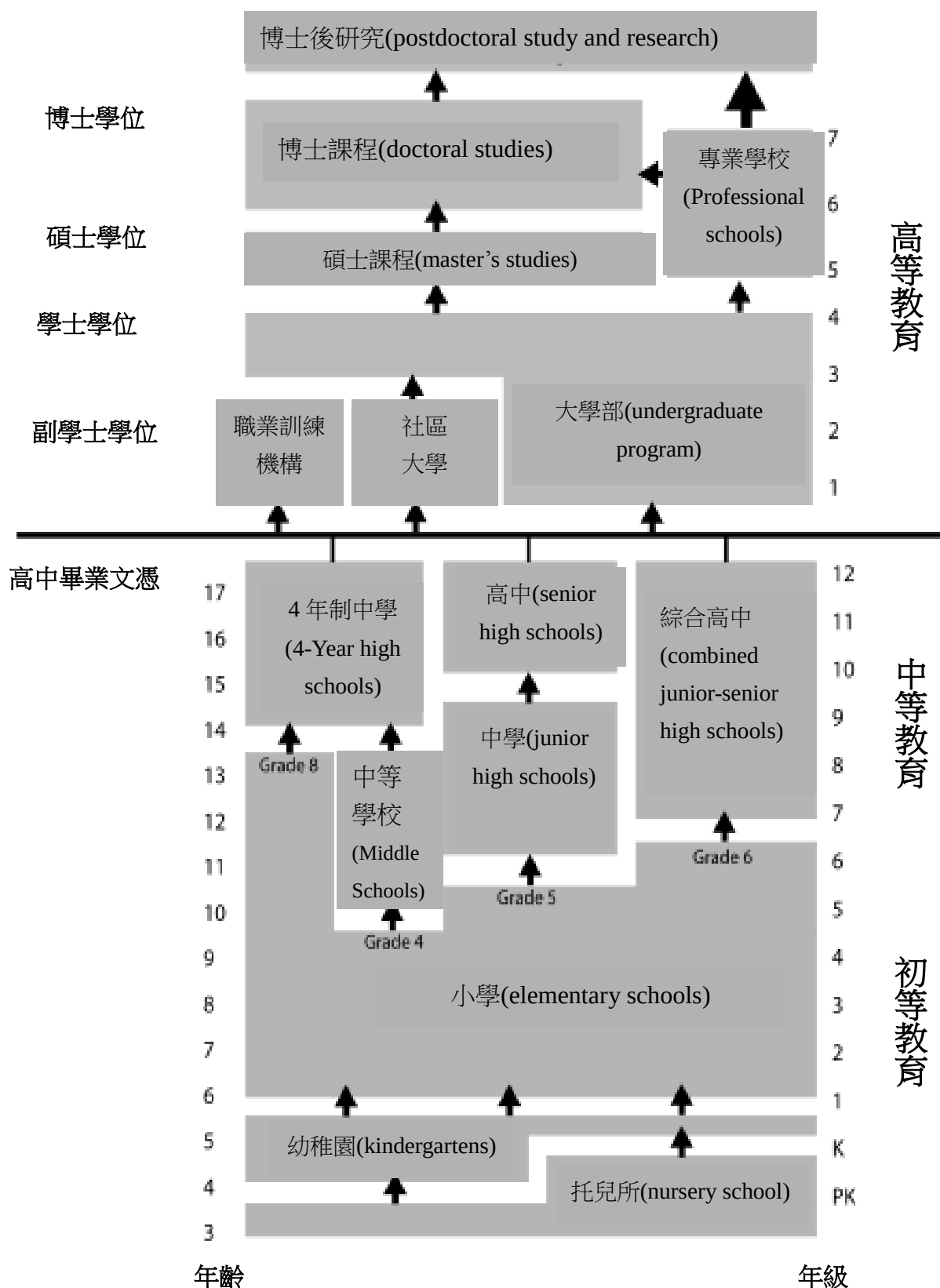


圖2：美國學制圖 (U.S. Education System)

資料來源：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

(<http://nces.ed.gov/programs/digest/d01/fig1.asp>)

一、學前及中小學教育

美國學前義務教育期間為一年，學生通常於5歲時入學。學前教育早期並無認證機制，直到1985年，國家學前教育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Education of Young Children, NAEYC)才發展出自願制的學前教育認證機制。美國政府投注於學前教育的經費金額相當高，平均每位學生分配到的學前教育經費約為美金\$10,010，在OECD國家中排名第5。幼兒5歲前就讀非義務性學前教育的就讀率並不高，約為66% (OECD 2018年統計數字)。⁸

美國兒童自6歲時開始就讀1年級，一直到12年級時高中畢業。各州中小學各級學制之劃分並不一致，最普遍的是學前至5年級(K-5)之6年為小學(elementary school)，6-8年級之3年為初中(middle school 或 junior high school)，9-12年級之4年為高中(high school)。雖然義務教育年限各州規定不一，但公立學校提供之K-12年級教育皆為免費。美國公立中小學的課程規劃與所使用之教材都由地方學區決定。美國小學生需學習的科目有閱讀、數學、寫作、科學、社會、體育、音樂等基礎科目。美國由1950至1960年代開始廣設中學，美國中學特色為學習自主性較高、學生依修習學科跑教室和提供多樣化的選修科目(electives)，中學沒有能力分班(no tracking)，亦無文、理組分流。美國中學生的必修課程有英語、數學、科學、社會、體育、健康教育、美術、外語等基礎科目，再加上多元化的選修課程、大學預備課程(Advanced Placement courses, AP)與大學入學考試預備課程(Scholastic Aptitude Test: SAT & American College Testing: ACT preparation)。⁹美國初等與中等學校的上課時間由各地方學區自行規劃，但通常如下所示：

- 小學 (Elementary School): 7:30AM~2:25PM
- 中學 (Middle School or Junior High School): 8:15AM~3:15PM
- 高中 (Senior High School): 9:00AM~3:55PM

⁸ OECD. (2020). Education at a Glance 2020: United States.

<https://gpseducation.oecd.org/CountryProfile?primaryCountry=USA&treshold=10&topic=EO>

⁹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美國中學常被社會大眾強烈批評其品質與辦學成效皆不佳，其原因為：(1)無法提供優質完善的教育給美國青少年；(2)美國中學生中輟率節節高升；(3)少於50%的非裔與拉丁裔學生能在4年內完成高級中學教育取得文憑¹⁰。

公立中小學原則上並不招收外國學生。但因美國國務院設有高中學生交流計畫，外國學生可依該計畫以交換學生之身分，到美國高中就讀一年，但期滿必需回國。

二、高等教育

美國國內有多於 4,300 所各類型高等教育機構。美國中學畢業生可選擇就讀之高等教育機構包括公立(州立)大學、私立大學、私立文理學院、2 年制技職學院或社區大學、傳統黑人大學以及研究所等。¹¹

技職教育機構依職業類別及所授證照級別，修業期限不一，但皆為非學位課程。社區大學則提供各類長短期課程，課程目的以培養學生就業所需專業技能為主，學生結業後可頒給證書或副學士(associate degree)學位。社區大學之學生畢業後可選擇就業，也可銜接公私立大學學位課程。

四年制大學可頒發學士、碩士與博士學位。大學修業時程通常為 4 年，碩士班修業時程通常為 2 或 3 年。博士班修業時程因課程而異，但通常介於 4 至 8 年之間。有些公私立大學也開設技職教育取向之專業學程，學生結業時可授與專業證書(professional certificate)，這些專業學程通常不頒給大學正式學位，但卻是擔任某些專業領域之工作或申請專業證照所必備條件之一。

¹⁰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¹¹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IPEDS Data Center. (2018). Number of Postsecondary Institutions: IPEDS Trend Generator, National Center of Educational Statistics. Retrieved from

<https://nces.ed.gov/ipeds/trendgenerator/tganswer.aspx?sid=1&qid=1> on June 10 2018.

三、近年重大教育政策

為了提升美國中小學教育與高等教育之品質與降低不同族裔學生間之學習成就差異，美國自 2001 年以來持續頒佈多項教育政策與法案，並進行一連串的重大教育改革。其中最為重要的教育法案包含“不讓任何孩子落後法案 (No Child Left Behind, 2001)”、“邁向巔峰計畫 (Race to the Top, 2009)”、“共同核心教學標準計畫 (Common Core State Standards, 2009)”、“職業與技術教育法案(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Act, 2013)”以及“讓每個孩子成功法案 (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2015)”。除此之外，與高等教育相關之政策尚有實習課程政策與建教合作機制與大學職涯輔導相關補助政策。

(1) 不讓任何孩子落後法案 (No Child Left Behind, NCLB 2001¹²)

根據 NCLB 法案，美國聯邦教育部要求所有接受聯邦政府經費補助之公立學校每年都需針對 3~8 年級所有學生進行閱讀能力與數學的學習成就測驗。此外，學生高中時也須至少進行一次同類型的閱讀能力與數學測驗。各年級學生的學習成就測驗分數需依照學生所屬族群(分為少數族裔學生、低收入家庭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與英語能力低落學生[Limited English Proficiency; LEP])進行分類分析，以確保上述族群學生的學業成就與一般學生之間沒有顯著落差存在。

在 NCLB 法案要求下，各州教育廳都須編制符合其中小學各年級授課綱領之標準化閱讀與數學學習成就測驗。學習成就測驗成績分為 3 類：“符合最低要求(basic)”、“熟練(proficient)”與“進階(advanced)。”各州教育局需針對各年級學習成就測驗之“熟練(proficient)”的標準提出一定的評分準則。NCLB 也要求各州學生皆須參加聯邦政府所舉辦的國家學習成效測驗 (National Assessment of Educational Progress, NAEP)，此測驗主要針對 4~8 年級學生的閱讀與數學學習成效進行檢測 (2 年進行一次)。聯邦政府以 NAEP 測驗成績為鑑定學生學習成效之外部監測機制。

¹²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01). No Child Left Behind. www2.ed.gov/nclb/landing.jhtml

NCLB 法案也規範各州教育局須針對如何在 2013~2014 學年度前讓州內 3~8 年級所有學生(100%)都達到標準化閱讀與數學學習成就測驗的“熟練(proficient)”標準而制定出相關因應策略的實施時程。所有學校與學區都必須使各族群學生都達成每年的“學習成就進步幅度(Adequate Yearly Progress, AYP; 若在 2013-2014 學年度須達到 100%學生都“合格”的要求，則每年每個族群之學生所需呈現出的學習成就進步的幅度)”，以確保在 2013~2014 學年度前讓州內所有 3~8 年級學生都達到標準化閱讀與數學學習成就測驗的“合格”標準。

學校若無法達成每年讓各族群學生都呈現出適當的學習成就進步幅度(AYP)，就會被貼上需加強/待觀察的標籤 (school in need of improvement; SINI)。第一次不符合 AYP 要求時，學校將被貼上需加強/待觀察的標籤 (SINI)，並通報州教育局。第二次不符合 AYP 要求時，此校之學生家長有權利將學生轉學至 AYP 表現較好的學校。第三次不符合 AYP 要求時，學校必須提供免費補救教學給低收入家庭學生，且補救教學學費將由所屬學區支付。第四次不符合 AYP 要求時，學校將進入檢討機制 (調整課程大綱、教職員調動、增加每學期在學天數)。第五次不符合 AYP 要求時，重組學校、關閉學校、轉型為 charter school、變更經營方式、更換校長與所有教職員或將學校監管權交回給州政府皆為可能之處理方式。

為因應美國各州大多數學區內之中小學皆無法達成在 2013~2014 學年度前讓州內 3~8 年級所有學生都達到標準化閱讀與數學學習成就測驗“合格”的標準，並且針對 NCLB 法案所帶來之弊病，Obama 總統在 2010 年 3 月提出初等與中等教育法案改革藍圖(Blueprint for Reform of the 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Act, ESEA)來修正 NCLB 法案的缺失，從 2012 年開始聯邦教育部允許各州教育局申請初等與中等教育法案(ESEA)彈性政策(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Act Flexibility)來合法放寬 NCLB 法案所設下的限制，以利各州教育局推動相關教育改革以達成 NCLB 法案提升公立學校教育品質與消弭不同族裔學生學習成

就差異之目的¹³。

(2) 邁向巔峰計畫(Race to the Top, 2009)¹⁴

美國總統 Obama 於 2009 年 2 月 17 日簽署通過美國復甦與再投資法案 (American Recovery and Reinvestment Act; ARRA)，此法案的主要目的為刺激經濟發展、創造工作機會、以及資助關鍵領域發展(包含教育)。ARRA 提供 4.35 億美金補助邁向巔峰計畫 (Race to the Top Fund)，此計畫是一個具競爭性的教育補助金，各州州府若想申請此項補助必須撰寫與提出計畫申請書來競爭此一補助。邁向巔峰計畫的目標是希望透過頒發教育補助金給通過申請的各州州府來推動教育改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縮減種族間教育成就差異、提升高中生畢業率、以及確保高中畢業生擁有足夠的能力在職場中服務或在大學裡就讀。¹⁵

邁向巔峰計畫包含下列重點補助項目：(1)透過評量標準與評鑑制度的設立來促進美國學生在大專院校和就業市場中獲得理想成就，並使美國學生在全球化經濟市場中擁有國際競爭力；(2)設立資料庫以存留各級學生學業發展與學習成效相關數據與檔案，並使用此一資料來提供各級教師與校長們教學改善相關策略；(3)聘任、獎勵與留任表現優良之教師與校長；(4)改善國內表現最差的公立中小學的辦學成效；(5)推動中學生學習科學、科技、工程與數學(STEM)相關學門知識；(6)推動學前教育至研究所之一貫性學習體系。第(5)與(6)兩項補助項目都希望各州教育局能設計出有效推動學生學習、訓練與就職的中等與高等教育課程，並且透過與產業界夥伴的產學合作關係來提供學生實際操作與實習的機會，以達到培育優秀職場專業人才的目標。¹⁶

¹³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4). <http://www.ed.gov/news/press-releases/obama-administration-approves-nclb-flexibility-extension-request-new-jersey>

¹⁴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09). Race to the Top: Executive Summary. Washington D.C., U.S.A: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2). Education + Industry + Race to the Top = Pathways to Good Jobs. <http://www.ed.gov/blog/2012/06/education-industry-race-to-the-top-pathways-to-good-jobs-in-illinois/>

¹⁵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¹⁶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3) 共同核心教學標準計畫 (Common Core State Standards, 2009)¹⁷

共同核心教學計畫是 2009 年由美國聯邦教育部所推動的課程改革計畫，此計畫之目的在於聚集美國各州之教育學者以及中小學教師的專業知識與建議，並彙整國內外學者專家的相關研究結果來設計出一套用以培育具備現代美國高等教育和職場所需能力之高中畢業生的共同核心教學標準。此計畫導因於過去美國各州之課程標準皆由各州自行訂定，全國缺乏一個統一的課程標準，且各州訂定之課程標準不一定能達到培育出具備現代美國高等教育和職場所需能力之高中畢業生的目標，因此美國政府期望能透過設立全國通用之共同核心教學標準，以達成高中畢業生進入大學後無須接受課業補救輔導即能順利接軌大學教育之目標。對於無意繼續升學之高中畢業生，美國政府則期望共同核心教學標準能教導出具備現代職場所需能力之學生，以利於高中畢業後即能順利進入職場就業。¹⁸

共同核心教學標準分為語文(English Language Arts)與數學(Mathematics)兩大類。語文科(English Language Arts)著重於使學生由小學開始逐步奠定文學素養與閱讀理解能力，以求高中階段學生能閱讀與理解文學、歷史以及科學領域之複雜文本。語文科共同核心教學標準亦強調寫作之重要，高中學生除了敘述類型之文章寫作外，亦須精通論述與解釋類型之文章寫作，並且能收集與運用各類型之參考資料(包含圖書、網路與多媒體資訊)於文章中。語文科之閱讀素材包含各國傳說與神話故事、美國立國時期之重要文書、美國文學之經典名著以及莎士比亞作品等廣泛題材。

數學科共同核心教學標準著重於由小學開始奠定紮實的整數、加法、減法、乘法、除法、分數與小數概念，中學課程則強調使學生學會以數學之邏輯思考，並運用數學概念於解決日常生活之數學相關議題。美國學生將由 8 年級開始接觸代數課程，學生將運用由幼稚園到 7 年級所學到之數學概念與能力來完成 8~9 年

¹⁷ Common Core State Standard Initiative 網站。 <http://www.corestandards.org/>

¹⁸ James B. Hunt, Jr. Institute for Educational Leadership and policy. (2009). Brief Packet: Common Core State Standards.

級之代數課程學習。學生亦將於中學階段學習基礎統計概念，並應用於現實生活之數據分析、假設檢定、統計數據推論與數學模型建構。¹⁹

共同核心教學計畫著重於提出當代美國中小學生所需學習之基礎語文與數學能力的課程藍圖，但此計畫並未提出教師所需使用之配合教學方法。因此教師之專業能力並未被共同核心教學計畫所局限，中小學教師可以運用適合自己學生之各式教學方法來達成共同核心教學計畫所提出之學習目標。

(4) 職業與技術教育法案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Act, 2013)²⁰

Obama 政府在 2013 年提出技職教育藍圖，此法案是 2006 年 Carl D. Perkins 技職教育法案(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Act)的修正版。根據此法案，2013 年 Obama 政府提供 10 億美金經費給各州技職教育相關院校與學程來提升與改善技職教育課程。技職教育課程改革的四大目標如下：(1)提供學生更貼近就業市場所需要的專業知識與技能訓練，讓技職體系學生們成為符合 21 世紀職場需要的專業人才；(2)幫助各級中學、大專院校、雇主與企業夥伴能攜手合作來確保技職教育體系能提供學生們良好的學習與職業訓練環境；(3)要求技職教育學位課程與證照學程接受專業評鑑，並提供學術品質與辦學成效方面的評鑑資訊；(4)提供州政府與地方學區提升當地技職教育水準的相關資訊與參考策略²¹。

(5) 讓每個孩子成功法案 (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ESSA 2015)²²

美國總統 Barack Obama 於 2015 年 12 月簽署通過最新中小學聯邦教育法案“讓每個孩子成功 (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ESSA)”來取代已實施超過 10 年

¹⁹ James B. Hunt, Jr. Institute for Educational Leadership and policy. (2009). Brief Packet: Common Core State Standards.

²⁰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3). *A new blue print for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Washington D.C., U.S.A: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www.ed.gov/news/speeches/new-blueprint-career-and-technical-education

²¹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²² 引用自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會訊第十三期 (06.2016)。美國聯邦教育部公布“讓每個孩子成功法案 (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ESSA)”實施規章，美國中小學教育改革又將面臨新挑戰，9-10。

以上之 “No Child Left Behind (NCLB)” 法案²³。為了使新法案能盡快推展、實施，美國教育部於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布 ESSA 實施規章(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Regulations)以提供家長、學生以及第一線教育相關人員參考。ESSA 與 NCLB 最大的不同之處在於 ESSA 鬆綁了 NCLB 所推行之單一學生成就評量制度以及僵固的表現不佳學校之問責制度。新法案也限縮了聯邦政府對於地方學區和學校的掌控權，以提供州政府和地方學區較大彈性可以針對當地學生學習表現與學校之運作狀況來因地制宜，規劃並保障來自不同種族、家庭背景與身心狀態學生皆能獲得均等受教權與高品質的學習經驗。ESSA 實施規章的主要內容為：(1) 以全面性(holistic)的學習成效評鑑指標來取代以學生數學、語文標準化測驗成績為主的 NCLB 學業成就評鑑方式；(2) 以依學校特質個別設計之支持策略來協助表現不佳之中小學提升辦學品質，以達到讓每個孩子都能接受優質與均質教育之目的；(3) 提供家長與社區清楚易懂、豐富正確之教育相關數據；(4) 增進各級利害關係人之實質教育參與，以達成促進教育均質化、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提供高品質的全人教育，以預備所有孩子成功進入大學與職場之終極目標。

(6) 實習課程政策與建教合作機制

2011 年 Obama 政府透過教育部與勞工部提供 20 億美元的貿易調整協助計畫(Trade Adjustment Assistance, TAA)補助金²⁴來協助技職教育機構使其課程規畫與課堂教學設計能更貼近就業市場的真實需求。貿易調整協助計畫(TAA)補助金著重於推動社區大學技職學程與業界機構的產學合作，此補助使各州都能獲得至少 250 萬美金的經費，用以協助州內社區大學技職學程與其他技職院校推動產學合作。獲得補助的社區大學至少需擁有一家以上的產業或企業合作夥伴，而產業

²³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6). Proposed ESSA Regulation Supports Well-Rounded Education, Protects All Students. Retrieved from <http://www.ed.gov/news/press-releases/proposed-essa-regulation-supports-well-rounded-education-protects-all-students> on May 26, 2016.

Homeroom: The Official Blog of the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6). [Implementing the 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to Enhance Equity and Excellence](http://blog.ed.gov/2016/05/implementing-the-every-student-succeeds-act-to-enhance-equity-and-excellence/). Retrieved from <http://blog.ed.gov/2016/05/implementing-the-every-student-succeeds-act-to-enhance-equity-and-excellence/> on May 26, 2016.

²⁴ U.S. Department of Labor. (2013). Trade Adjustment Assistance Community College Career Training: Program Summary. Retrieved November 9, 2013, from, <http://www.doleta.gov/taaccct/>

與企業合作夥伴則必須提供社區大學技職學程學生與技職院校學生實習機會與保障工作名額。在 2013 年度，貿易調整協助計畫(TAA)也將提供 10 億美元幫助 500,000 名高中學生參加職業學術計畫 (Career Academies)，此計畫將幫助各地區高中提供技職導向的大學程度選修課程，特別是醫療與工程相關領域課程。除此之外，Obama 政府也將提供 80 億美元社區大學在職進修補助款(Community College to Career Fund)²⁵給各地社區大學來協助 200 萬名產業界在職員工修習與其專業相關之課程，使員工們具備 21 世紀高科技產業所需的專業知識與技能。

(7) 大學職涯輔導機制

美國教育部在 2012 年 8 月宣布增加 2,552,193 美元之學生支持服務補助金 (Student Support Services; SSS)²⁶提供給 7 所大專院校以協助弱勢家庭學生完成高等教育，順利取得大學學位。此次補助金額可幫助 1,765 名大專院校學生得到課業輔導、選課協助、獎學金資訊、從 2 年制學院轉學至 4 年制大學協助服務、申請研究所資訊提供與輔導以及個人職涯諮商與輔導等多項服務。截至 2012 年底，美國教育部之學生支持服務補助金(SSS)共協助了 202,750 名大專院校學生獲得學生支持服務²⁷。

參、考試制度與證書

美國中學並無全國性的統一中學畢業檢定考試。各州所實施之中學畢業檢定考試的考試科目、考試題型與方式、考試時間、與考試通過之標準均由各州政府來決定。美國 50 州中，大多數州政府教育廳皆設有中學畢業門檻，多數州也實施州政府舉辦之統一中學畢業考試。茲以麻薩諸塞州之中學畢業門檻與畢業考試舉例說明。

²⁵ Higher Education | The White House (2013). <http://www.whitehouse.gov/blog/2012/02/27/training-workers-skills-employers-need>

²⁶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3). Student Support Services. <http://www.ed.gov/category/program/student-support-services>

²⁷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麻薩諸塞州之中學核心課程不分文科、理科，而採用學分制。高中必修課程包含數學、英文、物理、化學、歷史等科目。高中選修課程非常豐富，包含電訊、交通、工業、農業、水利、建築、駕駛、商業、時裝、食品、環境、經濟、法律、外語、家政、航運、維修等領域，但各校所提供之選修課程數量並不一致。高中畢業所需之必修課程修業時數包含英文四年(寫作、英國文學、美國文學)、歷史三年(世界、美國、歐洲歷史)、數學三年(幾何學、代數 I、代數 II)、科學三年(地球/環境科學、生物、化學)與藝術(時數因校而異)。麻薩諸塞州實施之中學畢業考試為麻州綜合評估系統測驗 (Massachusetts Comprehensive Assessment System, MCAS)²⁸。MCAS 測驗以麻州課程框架學習標準為根據，測驗結果報告書中必須報告個別學生、學校和學區的表現。MCAS 的考試科目如下：科學與技術／工程、生物、化學、物理入門、技術/工程以及美國歷史。麻州教育廳從 2003 年開始要求州內所有高中生必須通過 MCAS 測驗才能畢業。在 MCAS 測驗 200 分到 280 分的評分等級中，參加測驗的學生必需獲得 220 分以上才能通過測驗。學生們在升上 10 年級後，可參加一次 MCAS 測驗，之後他們可以一再參加該測驗，直到通過為止。除此之外，高中學生也必須修滿必修課程的修業時數，才能取得高中畢業文憑。

肆、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大學教育

美國國內有多於 4,300 所各類型高等教育機構。美國中學畢業生可選擇就讀之高等教育機構包括公立(州立)大學、私立大學、私立文理學院、2 年制技職學院或社區大學、傳統黑人大學以及研究所等。

各類型高等教育機構依照其特色簡單敘述如下²⁹：

²⁸ Massachusett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4). Massachusetts Comprehensive Assessment System. <http://www.doe.mass.edu/mcas/>

²⁹ Johnson, J. A., et al. (2011). Foundation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erspectives on education in a changing word.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1. 州立大學 (Public State Universities)

美國的州立大學大多皆接受州政府教育經費補助。州立大學的規模通常較大(相較於私立大學或私立文理學院)，就讀學生人數通常大於 10,000 人。少數規模最大的州立大學學生人數可達到 50,000 人以上。教學型的州立大學通常只提供學士學位課程，但研究型的州立大學則提供學士、碩士與博士學位課程。州立大學通常由多個學院組成，且提供範圍廣泛的主修科系選擇。州立大學一個學年的學費(Tuition Fee；以多數大學每個學年就讀時間約為 9 個月來計算；此數字只含學費，未包含住宿、交通、伙食等生活費用)約為 USD\$12,000 (本州學生；Resident) ~ \$40,000 (外州學生或是國際學生；Non-Resident)左右，與社區大學學費相較之下昂貴許多，且有逐年調漲之趨勢。州立大學的獎學金和助學金多由州政府或聯邦政府提供，因此國際學生無法申請獎助學金，且國際學生學費通常是本州學生的 2~3 倍以上。

2. 私立大學 (Private Universities)

美國的私立大學資金來源多由私人機構、基金會資助。與公立大學相比，私立大學的規模相對較小。教學型的私立大學通常只提供學士學位課程，但研究型的私立大學則提供學士、碩士與博士學位課程。私立大學通常由多個學院組成，並提供範圍廣泛的主修科系選擇。私立大學的學費通常比公立大學貴 2~3 倍以上，但提供多樣的獎學金與助學金。國際學生大多也可申請學校提供之獎學金。在美國著名大學排名中(例如：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的大學、研究所與專業學系排行榜³⁰)，排名前 25 名的大學多數是私立大學(例如：常春藤聯盟，The Ivy League)。

3. 私立文理學院 (Private Liberal Arts Colleges)

美國約有 600 所私立文理學院。私立文理學院的資金來源大多由私人機構、基金會支助。與公、私立大學相比，私立文理學院的規模相對較小，就讀學生人

Spring, J. (2012). *American Education*. 15th edition. New York, NY: McGraw-Hill.

³⁰ 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大學、研究所與專業學系排行榜。 <http://www.usnews.com/rankings>

數通常在 3,000 人以下。私立文理學院通常只提供學士學位課程，且著重於通識/全人教育，其提供的主修學系選擇較少。私立文理學院的教授們大多專注於教學多過於從事研究，因此與公、私立大學相比，私立文理學院的師生比值較低，師生互動機會較多。私立文理學院之辦學品質優劣差異極大，欲申請就讀私立文理學院之學生宜多方諮詢以了解所申請學校之學術品質（亦可查詢 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的最佳私立文理學院排行榜³¹）。

4. 社區大學 (Community Colleges / City Colleges)

美國約有 1,200 所社區大學，社區大學的經費大多由州政府補助。社區大學的規模通常很小，就讀學生人數不多。社區大學通常提供 2 年制課程，學生可於社區大學就讀 2 年後，轉入州立或私立大學完成大學課程。社區大學所修習的學分通常可全數轉移至已簽訂學分轉移合約之州立大學。多數州立大學每學年皆須提供固定數量之名額給州內社區大學畢業生進入州立大學就讀，因此若學生在社區大學就讀期間學業表現優秀，亦有頗高機會申請進入著名之州立大學(如 UCLA、UC-Berkeley 等)就讀。社區大學提供多樣化的主修科系和學分學程，且多數社區大學皆提供學術、技職教育訓練與 ESL 課程。社區大學因班級人數較少(<30 人)，所以師生互動較為頻繁。對多數美國高中畢業生而言，社區大學的最大優勢在於學費便宜(一個學年約 USD 5,000)，且申請程序容易，入學門檻要求相對較低。相較於公、私立大學，社區大學多數擁有多元文化的學生組成，少數族裔學生與外籍學生比例較高。

二、碩士與博士培育

美國的碩士與博士學位只能透過在公私立的研究型大學中修習學位課程，並滿足學位課程所有相關要求才可獲頒授碩士或博士學位證書。非研究型大學、小

³¹ 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文理學院排行榜。

<http://colleges.usnews.rankingsandreviews.com/best-colleges/rankings/national-liberal-arts-colleges>
<http://colleges.usnews.rankingsandreviews.com/best-colleges/rankings/regional-colleges>

型文理學院、與社區大學皆不具有開設與頒授碩士或博士學位之資格。碩士班修業時程通常為 2 或 3 年。博士班修業時程因科系與課程而異，但通常介於 4 至 8 年之間。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通常有下列要求：(1)學生必須在大學中修滿一定修業年限或要求之學分數；(2)學生須在其專業領域內選擇合適之主題並進行獨立學術研究；(3)學生必須聘任精通其碩士或博士論文主題之校內與校外學者組成碩士或博士資格審查學術委員會，以指導並審查學生所撰寫之碩、博士論文；(4)學生在完成碩士或博士論文的過程中須通過口試審查，並確認學生所寫之碩士或博士論文達到專業領域所要求的學術水準。³²

三、美國技職教育

根據美國技職教育調查報告(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1990-2005)³³，美國技職教育主要分為兩個面向：(1)高中與大專院校所開設的技職教育學位課程以及證照學程；(2)工商業雇主、大專院校和各專業領域工會所開設的在職進修課程。大專院校透過提供技職教育學位或證照學程來培育具有專業知識與技能的畢業生，以便學生能在畢業後能考取專業證照並進入特定專業領域服務(例如：教師、護士、物理治療師、電腦技師...等)。因此，技職教育課程著重於提供學生專業領域工作上所需之專業知識、模擬實作操練與現場實習的機會；相反的，傳統學士學位課程則較注重學術理論的教導、研究方法的訓練以及獨立研究能力的培養。³⁴

根據美國技職教育調查報告，在 2005 年全美國共有 5,700 個公私立大專院校提供技職教育學位或是證照學程課程。從 1990 至 2004 年之間，大約有 63%至 67%的大專院校學生選擇修習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相對而言，選擇修習傳統學士學位的學生只占全部大專院校生的 23%至 28%之間。在四年制大專院校內修

³²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³³ Levesque, K., Laird, J., Hensley, E., Choy, S. P., Forrest Cataldi, E., & Lisa Hudson, L. (2008).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1990 to 2005*, 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³⁴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習學士學位課程的所有學生中，有 60%的學生所修習的乃是技職教育取向的學士學位課程。最熱門的技職教育學士學位專業領域包含商業、市場經濟、教育、醫療、工程、與建築。³⁵由此可見大多數的美國的大專院校生所接受的高等教育乃是為了預備學生們成為職場上各領域所需的專業人才，只有大約四分之一的大專院校生是預備升學至研究所從事學術研究。

針對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畢業生的流向，美國高等教育學生長期追蹤研究調查(Beginning Postsecondary Students Longitudinal Study: 1996/2001³⁶; BPS)發現，在 1995-1996 年所追蹤的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在學學生中，大約 60%在 2001 年時皆已取得學位或學程證書，並且 87%在 2001 年時皆已就業。在已就業的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畢業生中，75.7%有穩定的全職工作，並有平均 USD\$29,000 的年收入。此外，在已就業的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畢業生中，70.1%的畢業生表示他們所從事的現職與所接受的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課程是有相當程度的關聯性。由此可見美國技職教育學位或學程畢業生，大多皆能在畢業後獲得與所受專業訓練相關之全職工作，並能在職場中學以致用的。³⁷

伍、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美國公私立大專院校系所的設立審核與辦學成效評鑑並非由美國聯邦教育部所負責，而是由聯邦教育部所認可的私人高等教育評鑑機構 (Accrediting Agencies)所負責。美國教育部長必須發佈經由聯邦教育部所認可的國家級高等教育評鑑機構名單，此名單上的高等教育評鑑機構皆是經由正式申請程序、符合教育部所要求的評鑑機構設立條件、並且通過全國機構品質與整合諮議委員會 (National Advisory Committee on Institutional Quality and Integrity)的審查。

³⁵ Levesque, K., Laird, J., Hensley, E., Choy, S. P., Forrest Cataldi, E., & Lisa Hudson, L. (2008).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1990 to 2005*, 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³⁶ Beginning Postsecondary Students Longitudinal Study: 1996-2001 (BPS: 1996/2001) Field Test Methodology Report. (2001). <http://nces.ed.gov/pubsearch/pubsinfo.asp?pubid=200104>

³⁷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國內外人才培育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期末報告。未出版。

大專院校評鑑的主要目的包含：(1)審核學術機構教學與研究表現是否達到所設立的評鑑標準；(2)幫助高中畢業生確認合格的學術機構；(3)幫助大專院校決定是否接受來自本州州立大學系統外的校際學分轉移；(4)作為聯邦政府教育補助經費申請與核定的參考資料。美國多數學生貸款以及聯邦獎助學金方案皆要求申請學生須就讀於通過高等教育評鑑機構認可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若申請學生未就讀於通過認可之學校，學生即失去申請學生貸款以及聯邦獎助學金之資格；(5)提供評鑑資料以促進大專院校內部整體學術環境提升或特定學院及系所辦學績效自我改善與提升等。³⁸

大專院校的評鑑步驟³⁹包含：(1)由被評鑑院校與評鑑機構商議並制定評鑑標準；(2)被評鑑院校進行自我評鑑並把評鑑表現與所制定評鑑標準進行比較；(3)進行被評鑑院校實地訪問與勘查；(4)確認被評鑑院校符合評鑑標準並發佈於評鑑合格之大專院校名單上；(5)評鑑機構會定期對符合評鑑標準的大專院校進行監測，以確保評鑑合格之大專院校維持其學術水準；(6)評鑑機構會定期對符合評鑑標準的大專院校進行週期性再評鑑，以決定是否延長其評鑑合格資格。

美國各地區之大專院校大多接受地區性之專業高等教育評鑑機構的評鑑，評鑑通過的大專院校名單(包含各校最近一次評鑑合格的期限)皆會登錄於地區性之專業高等教育評鑑機構之網站，以供社會大眾查詢。美國六大區域高等教育評鑑機構之名稱與網址如下：

- (1) 新英格蘭區的高等教育審議委員會(New England Association of Schools and Colleges, Commission on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http://cihe.neasc.org/>

- (2) 中部各州校院高等教育審議委員會(Middle States Commission on Higher Education)

<http://www.msche.org/>

³⁸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4). The database of accredited postsecondary institutions and programs. <http://ope.ed.gov/accreditation/>

³⁹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4). <http://www.ed.gov/admins/finaid/accred/index.html>

- (3) 中北部校院認可協會高等教育審議委員會(North Central Association of Colleges and Schools, The Higher Learning Commission)

<http://www.ncahlc.org>

- (4) 西北部大學校院審議委員會(Northwest Commission o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http://www.nwccu.org>

- (5) 西部校院認可協會(Western Association of Schools and Colleges)

<http://www.wascsenior.org/>

- (6) 南部校院認可協會(Southern Association of Colleges and Schools)

<http://www.sacscoc.org/>

陸、大學申請程序

一、大學申請程序

美國高等教育發達，吸引許多外國學生來美留學。根據 Open Doors 2019-20 年之統計數據，美國總高等教育學生數約一千九百七十二萬人，其中，外國留學生人數共約 107 萬 5 千 4 百餘人，佔總高等教育人口之 5.5%。⁴⁰就讀於美國高等教育機構的外國留學生人數在 2019-20 年下降了大約 1.8%，這是自 2011-12 年以來，美國的外國留學生人數第一次呈現下降的趨勢。申請美國大學部 (undergraduate) 課程入學許可所需的時間大約需要十八個月，其申請流程可參考圖 3 的美國大學申請流程(此流程圖是以申請 2021 年秋季班學生的時間規劃為例，但申請其他學年度大學入學許可的學生仍可參考圖 3 中各階段所需規劃之時間來預先安排。**建議學生能夠提早準備所有的大學入學考試**)。整個申請過程可以分成四個階段⁴¹：

⁴⁰ The 2020 Open Doors Report, Institution of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opendoorsdata.org/data/international-students/enrollment-trends/> on 12/05/2020.

⁴¹ 整理自：美國教育資訊中心：申請程序。
<http://www.educationusa.tw/dispPageBox/CtUstudy.aspx?ddsPageID=USTUDYAEA%20&>

1. 資料收集。
2. 索取申請表格及準備留學考試。
3. 辦理申請手續。
4. 出國前的準備。

1. 資料收集

建議學生需根據個人興趣及生涯規劃來選擇適合就讀之科系，且學生需客觀評估自己的學習能力、語言能力、高中學業成績、課外活動參與情形以及家庭經濟能力來蒐集學校申請程序的相關資訊。現今資訊網路發達，若學生具備足夠的英語能力則可透過網際網路搜尋理想學校之網站，取得學校簡介、系所/課程介紹、學校所在城市介紹以及當地臺灣同學會聯絡資訊。學生也可透過人際網絡(親友、師長、學長姐、教育展)來詢問心目中理想學校之相關訊息。學生亦可使用美國教育部於 2016 年啟用的大專院校搜尋網站“College Scorecard”(<https://collegescorecard.ed.gov/>)之大學搜尋系統並以設定搜尋條件(例如：學位別[4 年制學士學位或是 2 年制副學士文憑]、科系、學校所在地區、學校規模、公立學校等)之方式來搜尋心目中的理想大學。此網站亦提供學生與家長關於如何協助高中學生選擇合適大學的相關資訊。⁴²

2. 索取申請表格及準備留學考試

建議學生可從美國各大專院校的網頁查詢申請美國大學部課程入學許可所需的申請表格、申請時程(請特別注意申請截止日期，預留時間確保文件能在截止日期前寄達學校 Admission Office)以及申請所需預備個人資料清單。學生也可使用 e-mail、書信、傳真、電話或其他管道索取各校之學校簡介、入學申請、獎助學金及其他相關資料。美國大學秋季班入學的申請截止日期多數是設在入學前一年度的 12 月至入學當年度的 1 月間，但目前多數大學皆提供提早確認入學方

⁴²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6). College Scorecard. <https://collegescorecard.ed.gov/>

案 (Early Decisions)，讓已經十分確定想就讀校、系的學生能盡早得知大學申請結果，而欲參與提早入學方案的國際學生須注意其入學申請截止日期亦會提前至入學前一年度的 10 月中至 11 月初左右。⁴³

此外，學生亦需瞭解所申請大學需檢附之各種留學考試和語言能力檢定的資訊，並在各校的要求申請截止日期前盡快完成考試。申請美國大學一般需要參加的考試有 TOEFL、TOEIC、SAT、SAT-2、ACT 等。學生必須確定考試時所使用的英文名字要和護照等正式文件上的英文名字完全相符（拼音請參考外交部所頒佈的拼音法）。若申請美國的研究所課程（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則多數學校會要求申請者提供 TOEFL、GRE、GMAT 等考試成績，因此申請者須事先確認所申請科系之留學考試和語言能力檢定要求。

3. 辦理申請手續

學生可從學校網頁及寄來的資料中比較各校入學要求、課程設計、地理環境等主、客觀條件後開始進入申請階段。學生需填寫及準備的申請文件包含入學申請表、宿舍申請表、讀書計畫、自傳、推薦信、財力證明、高中成績單、留學考試成績單（請務必注意你必須請 ETS 直接郵寄你的 SAT 與 TOEFL 成績至欲申請學校 Admission Office）以及其他文件（寫作範本、作品集、獎助學金申請表）等。現今多數學校皆採用線上申請模式，學生需在 Admission Office 的線上申請網頁填寫上述申請表格與文件，並郵寄學校要求之佐證資料至其 Admission Office。學生需在各校截止日期前線上填寫或寄發申請文件，並寫 e-mail 或打電話確認學校是否收到申請文件，如果文件有缺要儘快補齊。

目前約有 800 多所美國大學已加入美國大學線上申請系統 (Common Application System；網址：<https://www.commonapp.org/>)，此系統可以協助學生們搜尋各大學入學申請需準備文件(例如高中成績單、高中課外活動參與清單與證明、大學入學考試 SAT 或 ACT 成績單、推薦函等)、需填寫的申請表格、撰寫並

⁴³ Times Higher Education. (2018). Hoping to apply to a US university as a foreign studen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student/advice/hoping-apply-us-university-foreign-student> on 09/02/2018.

儲存可使用於多所大學入學申請的 Common Application Essay 以及同時進行多所大學的申請以及申請流程後續追蹤。欲申請美國大學的學生可事先查詢你想申請的學校們是否已經加入此申請系統，以便學生們決定是否採用此系統來進行美國大學入學申請。⁴⁴

4. 出國前的準備

學生收到入學許可 (I-20 或 DS-2019) 後，需注意資料有無錯誤。如有錯誤則需儘速寄回，請學校重發 I-20。學生需預約時間辦理留學簽證 (通常為 F-1)，F-1 是最常見的學生簽證種類，F-1 簽證只能在 I-20 上所列的學校指定報到日 (開學日) 前 120 天內核發。申請 F-1 簽證需準備的文件有：(1) 非移民簽證電子申請表格 (DS-160) 確認頁；(2) 一本有效護照，大部分簽證申請人的護照有效期限必須比預定停留在美國的時間多出六個月以上的效期；(3) 所有的舊護照，若舊護照已遺失或被竊，請提出一份自 1983 年至今的歷年入出國日期證明；(4) 一張 2 英吋"x2 英吋" (5 公分 x5 公分) 照片，且必須為最近六個月內拍攝的近照；(5) 一張以當地貨幣 (臺幣) 繳付非移民簽證申請費美金 \$160 元的繳費收據；(6) 一張面談預約信，確認學生已預約面談；(7) 由學生被錄取的美國大學所發的入學許可 I-20 表格；(8) 表格 I-901 SEVIS 費用收據，顯示學生已支付 SEVIS 費用。⁴⁵

此外，若學生被超過一所以上學校錄取，則學生需要詳細考慮後決定就讀學校，寫信婉拒不去的學校，並致謝說明。若時間許可，建議可參加留學生行前座談會或臺灣同學會舉辦的新生說明會，向學校及同學會詢問住宿資訊，並提早訂機位與安排行程。臺灣同學會通常會提供最近距離的機場接機與新生接待服務，若有此需求，建議提早與同學會接洽。

⁴⁴ The Common Application. (2018). How to Appl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ommonapp.org/how-apply> on 09/02/2018.

⁴⁵ 整理自：美國在臺協會：申請美國簽證－學生簽證網頁
http://www.ustraveldocs.com/tw_zh/tw-niv-typefandm.as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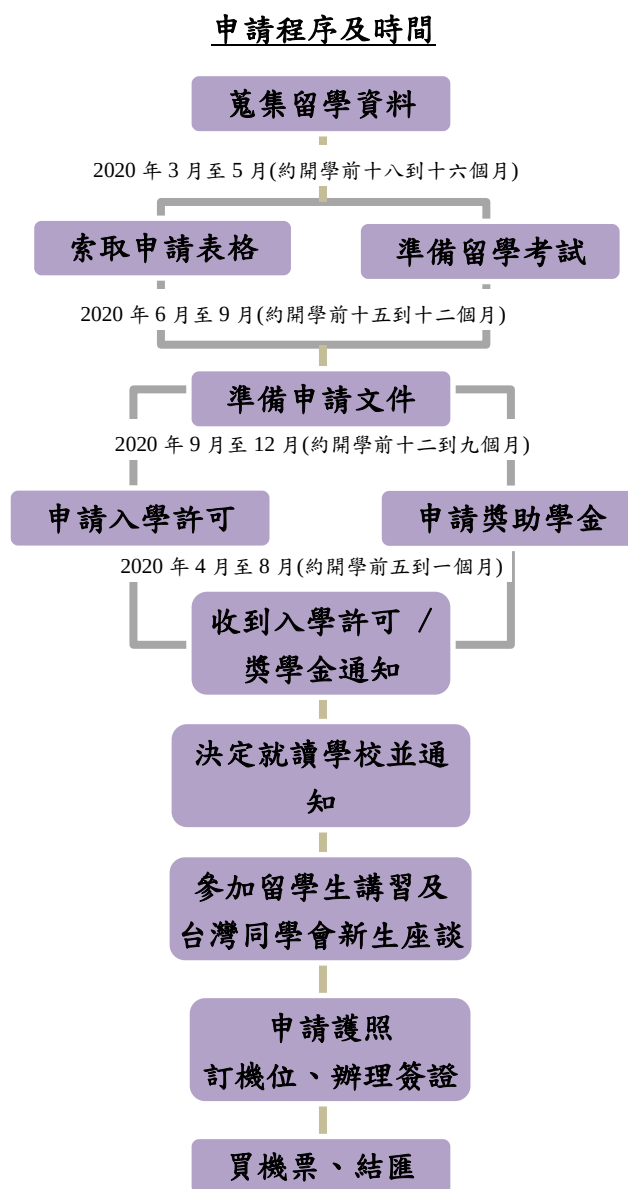


圖 3: 美國大學申請流程

資料來源：美國教育資訊中心

(<http://www.educationusa.tw/dispPageBox/CtUstudy.aspx?ddsPageID=USTUDYAEA%20&>)

二、國際學生諮詢協助、兼職工作與獎助學金申請

1. 凡招收國際學生之美國大學一般皆會在校內設置國際學生與學者事務中心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s and Scholars)，此中心為校內管理與協助國際學者和學生之單位，舉凡與國際學者和學生相關之學生入學(學者 visiting)許可文件、簽證、獎學金、國際學生 ESL 英文課程、打工時數、等相關問題，皆可尋求國際

學生與學者事務中心之協助與諮詢。

2. 國際學生兼職工作資訊

在美國大學就讀之國際學生，在學期中一般可從事每週 20 小時以內的校內工讀，學校會依照學生的能力與經驗支付至少達到美國法定最低時薪規定之工讀金。國際學生於學校寒暑假期間可進行每週 40 小時之校內工讀。國際學生從事校外兼職工作是違法的（學校國際學生與學者事務中心事先核准之課程實習 Curricular Practical Training [CPT] 或 Optional Practical Training [OPT] 除外），需特別留意！⁴⁶

3. 獎助學金申請

國際學生就讀美國州立大學大學部課程一般並不能申請校內、州政府或聯邦政府的獎助學金。私立大學則可能有針對國際學生之獎學金名額，但須查詢所屬學校獎學金相關網站以取得最新資訊。但若就讀碩士班或博士班課程，一般來說均有機會爭取擔任教授的研究助理（research assistant，RA）或是教學助理（teaching assistant，TA）的職務。TA 或 RA 的工作皆會按月發放工讀金，若節約開銷，約可支付每個月所需的房租與生活費。若就讀於州立大學，博士班學生通過博士資格考後，學費會調降至與本州內公民相同（約為國際學生學費的 1/2 或 1/3）。撰寫博士論文時，若表現優異，也可申請校內優秀博士資格生的論文撰寫獎學金。

除此之外，還有下列管道可嘗試申請獎學金：

(1) 學術交流基金會

(A) 攻讀博士學位傅爾布萊特獎助金 (Graduate Study Fulbright Grants)⁴⁷

獎助學門包含社會科學、教育學、商科、應用社會科學、資訊、媒體、人文以及藝術與文化等學門。此獎學金的獎助項目包含：

⁴⁶ 資料來源：<http://oiss.sa.ucsb.edu/students/currently-enrolled/f-1-students/working-in-the-u-s/on-campus-employment>

⁴⁷ 整理自：學術交流基金會：攻讀博士學位傅爾布萊特獎助金。<https://www.fulbright.org.tw/zh-hant/graduate-study-grants-traditional-chinese/>

(a) 全額獎助（最多可提供 2 名）

1. 學費補助每年最高美金 30,000 元（學業表現若達標準可續約一年）
2. 本人來回經濟艙機票（回程須在五年內完成學業並通知學術交流基金會確認）及行李補助費新臺幣 20,000 元
3. 生活費每月美金 1,000 元（學業表現若達標準可續約一年）
4. 教育津貼每年美金 3,000 元（學業表現若達標準可續約一年）
5. IIE 協助申請就讀單位（至多 5 間學校）
6. 有機會獲得暑假 3 星期左右的學前訓練課程，IIE 並提供食宿、書籍、機票等項目的補助。

(b) 部分獎助（最多可提供 6 名）

1. 生活費每月美金 2,000 元，共 12 個月（學業表現若達標準可續約一年）
2. 教育津貼每年美金 3,000 元（學業表現若達標準可續約一年）
3. IIE 協助申請就讀單位（至多 5 間學校）
4. 有機會獲得暑假 3 星期左右的學前訓練課程，IIE 並提供食宿、書籍、機票等項目的補助。

(c) 基本獎助（最多可提供 3 名）

1. 有機會升等為「部份獎助」得主
2. 教育津貼每年美金 3,000 元（學業表現若達標準可續約一年）
3. IIE 協助申請就讀單位（至多 5 間學校）
4. 有機會獲得暑假 3 星期左右的學前訓練課程，IIE 並提供食宿、書籍、機票等項目的補助。

詳細申請資格與獎助規定請參考網址：<https://www.fulbright.org.tw/zh-hant/graduate-study-grants-traditional-chinese/>

(B) 國內博士班研究生傅爾布萊特研究獎助金 (Doctoral Dissertation Fulbright Research Grants)⁴⁸

獎助學門包含社會科學與教育、商科與應用社會科學、資訊、媒體與人文、藝術與文化以及科學、技藝、工程與數學(STEM)。此獎學金最多可提供 5 名學生固定金額約美金 10,000 至 20,000 元 (按獎助期限比例分配；獎助期限最少 5 個月，最多 10 個月)與教育津貼美金 3,000 元。此外，IIE 將會協助學生申請訪問單位，以及學生將有機會獲得暑假 3 星期左右的學前訓練課程 (由 IIE 並提供食宿、書籍、機票等項目的補助)。詳細申請資格與獎助規定請參考網址：<https://www.fulbright.org.tw/zh-hant/doctoral-dissertation-fulbright-research-grants-traditional-chinese/>

(C) 傅爾布萊特－吳靜吉獎助金 (Fulbright－Wu Jing Jyi Fellowships)⁴⁹

參與此獎助金申請之候選人都必須在獲得提名的當年度已具備傅爾布萊特學人資格，且候選人的研究或是研習必須為藝術或是文化相關領域。除了原本獲獎之獎助項目，獲得此獎助之學人將被授予「傅爾布萊特—吳靜吉藝術文化獎助金」得獎者之頭銜，並在當年度額外獲得以下之獎助：

1. 於傅爾布萊特春季晚宴上接受表揚
2. 和吳靜吉博士及藝文界人士餐敘交流
3. 於學術交流基金會、美國在台協會或其他場合展出作品或表演
 - － 提供公開宣傳機會
 - － 提供小額補助 (實報實銷)
4. 補助旅行或素材經費：新臺幣 10,000 元或美金 300 元，實報實銷

詳細申請資格與獎助規定請參考網址：<https://www.fulbright.org.tw/zh-hant/fulbright-wu-jing-jyi-arts-culture-fellowships-students-to-the-u-s-fellows/>

⁴⁸ 整理自：學術交流基金會：國內博士班研究生研究獎助金。<https://www.fulbright.org.tw/zh-hant/doctoral-dissertation-fulbright-research-grants-traditional-chinese/>

⁴⁹ 整理自：學術交流基金會：傅布萊爾特－吳靜吉獎助金。<https://www.fulbright.org.tw/zh-hant/fulbright-wu-jing-jyi-arts-culture-fellowships-students-to-the-u-s-fellows/>

(2) 其他獎學金資訊

美國教育資訊中心將不定時公布美國大專院校最新獎學金資訊於其網站：

<http://www.educationusa.tw/dispPageBox/CtUstudy.aspx?ddsPageID=USTUDYAFA%20&cat=NWSMSGCATC>

三、留學注意事項

美國為多元種族與多元文化之國家，臺灣留學生需多留意美國與臺灣不同之習俗與文化差異，以避免因上述差異而造成與美國人不必要之衝突與冒犯。以下為幾點需留意之事項：

- (1) 美國人極度注重個人隱私，因此在公共場合需保持自己與他人間適度的個人距離 (personal space)，並需注意與不熟識或是初次見面之人談話時最好不要詢問太多個人隱私相關問題 (例如：婚姻狀況、收入、職位、家庭背景、交友狀況、等話題)。此外，美國人不習慣朋友、學生突然到家裡、辦公室拜訪，因此在拜訪美國友人、教授之前最好先告知並約定拜訪日期與時間。
- (2) 美國國內不同地區也有時差，因此在聯絡居住於其他時區友人前需注意時差問題以避免造成打擾。另外，美國北部各州每年 10 月至 4 月之間有所謂的日光節約時間 (day light saving time)，留學生需留意此項時間調整措施。
- (3) 美國的感恩節與聖誕節期間，大多數餐廳、超市與商店皆不營業，因此留學生需提早預備好上述假期時段所需的生活用品。
- (4) 美國人不會在陽台、庭院曝曬衣服，因此留學生需注意此項生活習慣差異。
- (5) 美國人大多非常遵守交通規則，因此在美國開車時亦需留意當地的交通規則並確實遵守。

柒、駐外單位與臺灣同學會/在臺校友會資訊

一、駐外單位資訊

駐美國辦事處(共有 13 個辦事處及 7 個教育組服務據點，請見表 1)提供臺灣學生在美國求學期間所需之護照更新、護照遺失補發、臺灣駕照翻譯驗證以及美國各級學校之學歷文件驗證等服務。此外，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亦提供居留於美國之臺籍人士急難救助服務。若需要上述各項服務，請依在美國所居住之州別聯絡所屬之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辦公室：

表 1: 駐美國辦事處服務據點

服務據點	領務轄區	地址與聯絡資訊
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	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 德拉瓦州、馬里蘭州、 維吉尼亞州、西維吉尼亞州	地址：4201 Wisconsin Avenue, N. W., Washington, District of Columbia 20016-2137, U.S.A. 電話：+1-202-895-1800 傳真：+1-202-363-0999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 Email： usa@mofa.gov.tw 緊急聯絡手機號碼：+1-202-669-0180
駐亞特蘭大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喬治亞州、肯塔基州、 田納西州、阿拉巴馬州、 北卡羅萊納州、南卡羅萊納州	地址：1180 West Peachtree Street, NW, Suite 800, Atlanta, Georgia 30309, U.S.A. 電話：+1-404-870-9375 傳真：+1-404-870-9376 網址： https://www.taiwanembassy.org/usatl/ Email： atl@mofa.gov.tw 緊急聯絡手機號碼：+1-404-358-3875
駐波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麻薩諸塞州、羅德島州、 佛蒙特州、新罕布夏州、 緬因州	地址：99 Summer Street, Suite 801 Boston, MA 02110, U.S.A. 電話：+1-617-737-2050 傳真：+1-617-737-1260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bos/ Email： boston@mofa.gov.tw 緊急聯絡手機號碼：+1 (617) 650-9252
駐芝加哥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俄亥俄州、密西根州、 愛荷華州、印第安納州、 伊利諾州、威斯康辛州、 明尼蘇達州	地址：55 West Wacker Drive, Suite 1200, Chicago, IL 60601, U.S.A. 電話：+1-312-616-0100 傳真：+1-312-616-1486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chi/ Email： chi@mofa.gov.tw 緊急聯絡手機號碼：+1-312-636-4758

駐丹佛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科羅拉多州、堪薩斯州、密蘇里州、北達科他州、南達科他州、內布拉斯加州	地址：1600 Broadway, Suite1740, Denver, CO 80202, U.S.A. 電話：+1-720-587-2949 傳真：+1-720-587-2958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den/ Email： den@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816-522-9546
駐關島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關島、北馬利安納群島邦	地址：590 South Marine Corps Drive, Suite 721, Tamuning, Guam 96913, U.S.A. 電話：+1-671-472-5865 傳真：+1-671-472-5869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gum/ Email： gum@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671-685-8668
駐檀香山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夏威夷州、美屬薩摩亞、美屬帕邁拉環礁 (Palmyra Atoll)	地址：2746 Pali Highway Honolulu, Hawaii 96817, U.S.A. 電話：+1-808-595-6347, +1-808-595-6348, +1-808-595-2668 傳真：+1-808-595-3161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hnl/ Email： hnl@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808-351-8818
駐休士頓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德克薩斯州、路易斯安納州、阿肯色州、密西西比州、奧克拉荷馬州	地址：11 Greenway Plaza, Suite 2006, Houston, TX 77046, U.S.A. 電話：+1-713-6267445 傳真：+1-713-6260990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hou/ Email： hou@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832-6546041
駐洛杉磯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加州南部(Fresno 以南)、新墨西哥州、亞利桑納州	地址：3731 Wilshire Boulevard, Suite 700, Los Angeles, CA 90010, U.S.A. 電話：+1-213-389-1215 傳真：+1-213-383-3245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lax/ Email： tecola@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213-923-3591
駐邁阿密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佛羅里達州、波多黎各、美屬維京群島、巴哈馬、百慕達、土克凱可群島	地址：2333 Ponce de Leon Blvd. Suite 610, Coral Gables, FL 33134, U.S.A. 電話：+1-305-443-8917 傳真：+1-305-442-6054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mia/ Email： tecomia@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786-253-7333
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紐約州、紐澤西州、賓	地址：21 E. 42nd Street, New York,

濟文化辦事處	夕法尼亞州、康乃迪克州	NY 10017, U.S.A. 電話：+1-212-317-7300 傳真：+1-212-437-9890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nyc/ Email： nyc@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917-743-4546
駐舊金山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加州北部(Fresno 以北，包括 Fresno)、內華達州、猶他州	地址：555 Montgomery Street, Suite 501, San Francisco, CA 94111, U.S.A. 電話：+1-415-362-7680 傳真：+1-415-362-5382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sfo/ Email： sfo@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415-265-1351
駐西雅圖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華盛頓州、蒙大拿州、懷俄明州、愛達荷州、阿拉斯加州、奧勒岡州	地址：One Union Square, 600 University St., Suite 2020, Seattle, WA 98101, U.S.A. 電話：+1-206-441-4586 傳真：+1-206-441-1322 網址： https://www.roc-taiwan.org/ussea/ Email： infoseattle@mofa.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206-510-8588
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	阿拉巴馬州、佛羅里達州、喬治亞州、肯塔基州、北卡羅萊納州、南卡羅萊納州、田納西州、哥倫比亞特區、馬里蘭州、維吉尼亞州、西維吉尼亞州、百慕達島、德拉瓦州	地址：4201 Wisconsin Ave. N.W., #20 Washington D.C.20016-2137, U.S.A. 電話：+1-202-895 1918 傳真：+1-202-895 1922 網址： http://depart.moe.edu.tw/dc/ Email： edu.tecro@mofa.gov.tw usa@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202-297 9436
駐波士頓辦事處教育組	緬因州、麻色諸塞州、新罕普什爾州、羅德島州、佛蒙特州	地址：99 Summer Street, Suite 801 Boston, MA 02110, U.S.A. 電話：+1-617-737 2050 傳真：+1-617-737 1260 網址： http://www.moebos.org/ Email： boston@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617-417 8273
駐紐約辦事處教育組	康乃狄克州、新澤西州、紐約州、賓夕法尼亞州	地址：1 East 42nd Street, 6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7, U.S.A. 電話：+1-212-317 7388 傳真：+1-212-317 7390 網址： http://www.edutwny.org/ Email： newyork@edutwny.org newyork@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646-369 6637

駐芝加哥辦事處教育組	伊利諾州、印第安納州、愛荷華州、密西根州、明尼蘇達州、俄亥俄州、威斯康辛州、內布拉斯加州、北達科他州、南達科他州	地址：55 West Wacker Drive, Suite1200, Chicago, IL60601, U.S.A. 電話：+1-312-616 0805 傳真：+1-312-297-1309 網址： http://www.edutw.org/ Email： info@edutw.org chicago@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312-330 8134
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	阿肯色州、路易斯安納州、密西西比州、奧克拉荷馬州、德克薩斯州、科羅拉多州、堪薩斯州、密蘇里州	地址：11 Greenway Plaza, Suite 2012 Houston, TX 77046, U.S.A. 電話：+1-713-871 0851 傳真：+1-713-871 0854 網址： http://www.houstoncul.org/ Email： houncul@houstoncul.org houston@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713-504 6060 +1-832-605-2888
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	夏威夷州、加羅林群島、關島、馬紹爾群島、馬利安納群島、美屬薩摩亞、亞利桑那州、加利福尼亞州(南部)、新墨西哥州	地址：3731 Wilshire Blvd., Suite 770 Los Angeles, CA 90010, U.S.A. 電話：+1-213-385 0512 傳真：+1-213-385 2197 網址： http://www.tw.org/ Email： losangeles@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626-252 9957
駐舊金山辦事處教育組	加利福尼亞州(北部)、內華達州、猶他州、阿拉斯加州、愛達荷州、蒙大拿州、奧勒岡州、華盛頓州、懷俄明州	地址：555 Montgomery Street, Suite 503 San Francisco, CA 94111, U.S.A. 電話：+1-415-398 4979 傳真：+1-415-398 4992 網址： http://www.tweducation.org/ Email： sfmoe@tweducation.org sanfrancisco@mail.moe.gov.tw 緊急聯絡電話：+1-415-728 6525

二、臺灣同學會資訊:

美國教育資訊中心提供了美國各州大專院校之臺灣同學會資料，以利預備赴美留學之學生查詢。臺灣同學會資訊查詢:

<http://www.educationusa.tw/dispPageBox/CtUstudy.aspx?ddsPageID=USTUDYW0A%20&>

三、在臺校友會資訊：

表 2：在臺校友會資訊

美國大學校友會名稱	網址
中華民國哈佛大學校友會	http://www.harvardclub.org.tw/
哥倫比亞大學臺灣校友會	http://taiwan.alumni.columbia.edu/
中華民國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校友會	http://web.ntpu.edu.tw/~jason/osualumni.htm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工學院在臺校友會	https://uclaalumni.wordpress.com/
大紐約地區臺灣同學會聯合會	https://www.facebook.com/ftsany
喬治華盛頓大學臺灣校友會	http://gwutaa.blogspot.tw/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臺灣校友會	http://www.sfsutwchapter.org/
臺灣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校友會	http://www.accupass.com/org/detail/r/587079295186404/1/0

捌、在臺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一、學術交流基金會 (Fulbright Foundation for Scholarly Exchange) / 美國教育資訊中心 (U.S. Education Information Center)

由美國國務院與外國政府共同推動之傅爾布萊特(the Fulbright Program)學術與文化交流計畫，其目的在於透過學術人員、知識和技術的相互交流，促進美國和世界各國人民間的了解。

在臺灣，傅爾布萊特學術與文化交流計畫委由學術交流基金會⁵⁰執行。五十多年來，透過臺美雙方學者、學生以及專業人士的學術交流，增進了臺灣與美國兩國人民的相互瞭解及合作關係。根據學術交流基金會統計數字，傅爾布萊特計畫已獎助了約 1,300 位美國人士到臺灣講學、研究或進修，同時也獎助將近 1,600 位臺灣的學者、學生及專業人士到美國攻讀學位、研究或實習。

⁵⁰ 整理自：學術交流基金會網站

<http://www.fulbright.org.tw/dispPageBox/CtCh.aspx?ddsPageID=FOSECHIAAA&>

學術交流基金會於 1962 年成立美國教育資訊中心 (U.S. Education Information Center)⁵¹，以服務有意赴美留學之臺灣學生為主。美國教育資訊中心提供美國大專院校資訊、大學與研究所申請程序、獎學金申請資訊、留美行前說明資訊與留美個人諮詢服務。美國教育資訊中心自 2001 年起架設「UStudy 留美線上輔導網站」，除了提供學生留學美國所需的完整資訊外，更規劃留美線上資料庫，收納教育部認可美國大專院校參考名冊及美國各大學臺灣同學會資料庫。此外，留美線上輔導網站亦會不定期公告各項獎學金及留美最新訊息。

學術交流基金會聯絡資訊

- 地址：(10043)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45 號 2 樓
- 電話: +886-2-2388-2100
- 傳真: +886-2-2388-2855
- 電子郵件: fse@fulbright.org.tw
- 網址: <https://www.fulbright.org.tw/?ddsPageID=FOSEENGHP>

美國教育資訊中心聯絡資訊

- 地址：10043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45 號 3 樓
- 留學諮詢專線：(02)2388-7600
- 留學諮詢信箱：feedback@fulbright.org.tw
- 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週四延長至下午七時)
- 網址：

<http://www.educationusa.tw/dispPageBox/UStudyHP.aspx?ddsPageID=USTUDYHP>

⁵¹ 整理自：美國教育資訊中心網站

<http://www.educationusa.tw/dispPageBox/CtUstudy.aspx?ddsPageID=USTUDYAA&>

玖、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美國參考名冊係依據美國教育部(網址：<http://nces.ed.gov/collegenavigator>)及美國教育部「後中等教育機構及計畫認可資料庫」(The Database of Accredited Postsecondary Institutions and Programs，網址：<http://ope.ed.gov/accreditation/Search.aspx>)公布資料彙編而成，並參考美國六大區域評鑑機構(New England Commission of Higher Education、Middle States Commission on Higher Education、Higher Learning Commission、Northwest Commission o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WASC Senior College and University Commission、Southern Association of Colleges and Schools)認可大學名單，篩選標準為兩年制以上可頒授學位之校院。

**美國 ITT Technical Institute 已經在 2016/10/03 申請破產，停止招生，總共 130 多個校區關閉，請國人申請學校時務必注意，以保障自身權益。

**National American University 面臨財務危機，於 2018 年後分校陸續關閉中，請國人申請學校時務必注意，以保障自身權益。

撰稿者：羅雅惠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

加拿大 Canada 學制手冊



加拿大學制手冊

加拿大是實行聯邦制、君主立憲制及議會制的國家，由十個省(province)和三個地區(territory)組成。前者包含安大略省(Ontario)、魁北克省(Quebec)、新斯科細亞省(Nova Scotia)、曼尼托巴省(Manitoba)、卑詩省(British Columbia)、薩斯喀徹溫省(Saskatchewan)、亞伯達省(Alberta)、紐芬蘭與拉布拉多省(Newfoundland and Labrador)、新布倫瑞克省(New Brunswick)、愛德華王子島(Prince Edward Island)；後者則為西北(Nunavut)、育空(Yukon)以及努納武特(Northwest Territories) 三個地區。目前加拿大教育行政系統各有不同的運作模式，分別是由一個(或一個以上)的教育相關部門負責。¹

壹、教育主管機構

由於加拿大憲法規定國內教育體制採地方分權形式，教育事務管理權限由各省及地方政府所擁有，故制度與實際執行方式則會因為省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以下針對加拿大三個層級的教育行政主管機關之職責進行簡介：

一、聯邦層級

聯邦政府為加拿大中央主管機關，但聯邦層級並未成立任何專職管理教育的行政主管部門，主要因為加拿大憲法明定聯邦政府不得設置教育部。教育的政策由各省教育廳與各地方負責管轄，此規範目的是確保各省與地方充分的教育自主權。但聯邦對印地安人與愛斯基摩人的教育有保護之職責，並監督教育、軍人學校與其眷屬的教育、提供教育相關的財政經費等。加拿大聯邦政府於 1967 年成立加拿大教育廳長會議(Council of Minister of Education, CMEC)²，其會議參加人員為各省及地區的教育首長，主要定期提供各省教育廳長及其教育團隊討論問

¹ CICIC (2020). https://www.cicic.ca/1129/provinces_and_territories_of_canada.canada

² CMEC (2020). <http://www.cmec.ca/>

題平台，也是主要代表加拿大在國際上發表教育立場的主要窗口。關於教育廳的資訊可上加拿大國際資歷資訊中心(Canadian Information 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Credentials, CICIC)網站³查詢。該中心成立於 1990 年，主要工作包含提供個人或機構有關加拿大各省與地區的教育（含高等教育學術）資訊。

二、 省層級

加拿大各省皆設有教育廳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有關教育的實際政策執行的權力皆由省教育廳負責。職責是設立各級學校並定期視察督導其教學品質，在教育財政上則為負責資助與管理，訂定並頒布執行相關教育政策並審核公立學校資格並核准設立。至於各級學校的課程標準也是由省統一規定，另外教學單位所使用的教學資源，也是由省負責編定出版。關於各省教育廳的資訊同樣可上「加拿大國際資歷認證資訊中心」(CICIC)網站⁴查詢。

三、 地方教育層級

在省的分區下有設立地方教育委員會，各地方先劃分學區，再由各分區負責設置教育委員會，主要是省教育廳監督與實行教育事宜。地方教育委員會的職權是訂定學校的各種管理規則，對公立中小學進行管理督導，而教育經費亦可透過省教育廳提出補助申請。

加拿大高等教育行政是由各省負責，但加拿大三個地區西北(Nunavut)、育空(Yukon)以及努納武特(Northwest Territories)由於位處寒冷的高緯度帶，人口稀少，因此並未擁有和其他省份一樣的憲法地位，許多教育事務仍以接受中央聯邦政府控管居多。惟儘管如此，基於尊重地方的教育自主權考量，聯邦政府仍將教育權授予三個地方政府，並鼓勵與其他省份合作中等後教育方案(post-secondary)。

³ 同註 1。

⁴ 同註 1。

貳、學校制度與政策

一、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加拿大教育事務皆由地方負責管理，並讓教育立法下放至各省修改及決定，高等教育也不例外。以宏觀來看加拿大教育改革，共可分為 1970 年教育改革、1980 年至 1990 年教育改革、2000 年左右的教育改革與近期教育改革四階段⁵，以下分段敘述之。

（一）1970 年的教育改革

在 1970 年代，加拿大種族與多元文化對社會造成衝擊，開始重視原住民的教育需求、婦女平等教育權的重視、以及特殊兒童的教育需求，使加拿大政府頒布多元文化政策，注重多元文化包容與弱勢團體教育權。另外，教育也受國內經濟的影響，為了增進學生面對快速經濟發展必須具備的能力，此時特色改革包括兒童中心學習、持續進步方案、協同教學、發現式教學、開放式計畫以及視聽媒體輔助教學⁶。

（二）1980 年至 1990 年的教育改革

加拿大十個省與西北(Nunavut)、育空(Yukon)以及努納武特(Northwest Territories)的教育制度推動方式不一，但改革重點各地一致，包括多元文化教育（跨文化理解、特殊兒童平等教育權）、雙語教育（將英語或法語作為第二語言）、資訊科技教育（電腦教學）、職業準備（加強學校與職場的轉銜、學校與業界的合作）、核心課程（core curricula）、標準化測驗（掌控學生的學習成效）⁷。

（三）2000 年左右的教育改革

此時加拿大重視中等後教育、高等教育、終身學習，以及教育改革與政治、文化與社會的關聯。例如中等教育的需求與急遽擴張、中輟生及失業人口的預防

⁵ 吳美娟（2008）。加拿大教育改革之現況及措施。教育資料集刊，32，257-278 頁。

⁶ Malik, A.(1969). *Social foundations of Canadian education*. Ontario: Pentice-Hall.

⁷ Levin, B. & Riffel J. A.(1997). *School and the changing world: Struggling toward the future*. London: Falmer.

皆為當時教育改革之重點。此外，由於加拿大國內財政以及大學學生數的限制，為了滿足經濟方面人力資源的需求，以非正式教育進行在職進修，終身學習也是此一時期的教育改革重點。此外，中學後教育系統也開始發展學分轉移機制，有些私立高等教育機構也獲准增設學位課程，同時越來越多學校開始重視國際學生之招收⁸。

有鑑於此，加拿大教育廳長會議(CMEC)在 1999 年發布了《維多利亞宣言》，該宣言闡明了國家一級的教育目標。各省部長們在聲明中強調，他們對受過良好教育的公民的目標不僅著眼於個別學生的發展，而且還著眼於加拿大社會和經濟目標的發展。該《宣言》還概述了一系列實際目標，包括各省之間在課程倡議和最佳實踐方面加強合作，擴大獲得高等教育的機會，促進更多基於政策的研究以及加強 CMEC 與聯邦政府之間的聯繫。⁹此一時期，加拿大的教育改革包括七大重點：1.呼應國際教改趨勢；2.家長教育選擇權與家長諮詢委員會；3.課程改革與學科能力測驗；4.改變學區性質與減少學區數量；5.落實雙語教育；6.修正原住民教育與建立原住民資料庫；7.強化第三級教育與終身教育¹⁰。

（四）近期主要關注議題¹¹

根據 OECD 報告書所載，近期加拿大教育領域主要關注焦點如下：

- 1.受到全球人權運動影響，改善少數民族以及原住民學生成績表現一直都是加拿大主要教育議題；
- 2.如何改善學徒制以吸引更多學生就讀職業學校；
- 3.如何解決偏遠地區合格中小學老師嚴重不足問題；
- 4.高等教育入學管道的改善以及如何有效運用教育經費；

⁸ CICIC(2018). Postsecondary education systems in Canada. Retrieved from <http://www.cicic.ca/1242/An-overview/index.canada>

⁹ NCEE (2020).Canada Overview. <http://ncee.org/what-we-do/center-on-international-education-benchmarking/top-performing-countries/canada-overview/>

¹⁰ 林慧美（2007）。加拿大技職教育的現況與發展趨勢。2014 年 9 月 22 日取自 <http://mail.nhu.edu.tw/~society/e-j/66/66-11.htm>

¹¹ OECD (2015). Education Policy Outlook. Retrieved from <http://www.oecd.org/edu/EDUCATION%20POLICY%20OUTLOOK%20CANADA.pdf>

5.教育廳長會議在 2014 年公布「早期學習與發展架構」(The CMEC Early Learning and Development Framework)，希望呈現泛加拿大的早期學習願景，並能反應出於每一省和地區的需求，支持他們發展相關政策。

6.師資培訓政策，例如愛德華島省在 2013 年出版了「專業學習報告」(Professional Learning Report 2013)，其中羅列許多教師學習與發展的優先改善項目，渥太華省近期也宣布了師資教育現代化的規劃¹²。

近年來，有鑑於如何提高學生學習成效成為全球關注的重要議題，為幫助各省府瞭解各省在社會經濟方面的強項及弱項以作為政策擬定的參考，加拿大會議局（The Conference Board of Canada）持續就加拿大各方面的表現進行評估研究，2014 年公布「加拿大教育與技能表現評估報告」（How Canada Performs: Education and Skills）。¹³

此外，加拿大各省也不斷提出各項教育改革計畫，例如卑詩省於 2015 年 1 月公布《教育規劃：關注學習》之教育改革計畫，旨在原有教育優勢基礎上，透過為學生提供的個性化學習模式，教導學生能更好地參與學習，掌握未來成功必備的知識和技能。前揭報告指出，與傳統教學模式相比，個性化學習模式更關注個別學生的學習需求、學習優勢和學習期望。在教學內容方面，除了閱讀、寫作、口語表達、計算等基本能力之外，個性化學習模式更重視培養學生批判性思維、問題解決能力、溝通能力、團隊協作能力、領導力、數位素養、社會責任感、創造力以及跨文化理解能力。在教學方式上，個性化學習模式係以提供優質教學、增加學習彈性和選擇性以及建立高標準的學習成就為基礎¹⁴。

另安大略省教育廳 2019 年宣布強化中小學數學教育新計畫，此一為期四年、花費 2 億加元的計畫，將以「回歸基礎數學」(back to basics)課程來確保學生和

¹² 同前。

¹³ 駐加拿大代表處教育組（2014）。加國公布「加拿大教育與技能表現評估報告」。取自 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15605

¹⁴ 劉強（2018）。追求卓越：加拿大教育改革的核心議題。取自 http://news.gmw.cn/2018-02/07/content_27607246.htm

教師擁有在課堂內外均可實際應用的技能和資源。第一年從 2019-2020 學年開始，補助 5,500 萬加元，經費主要支援關鍵性的項目，如聘請專業優秀的數學教學者負責協調與計劃的改進；擴展「數學家教」(Math at Home)線上數學課程使學生在課堂外都能有高品質的數學教學與學習機會；爭取家長、義工、教育工作者和社區組織者的參與；提供原住民等弱勢群體及偏鄉學童數學課程；為全省 700 多所中、小學提供強化數學教學的密集課程，包括補助 600 萬用於資助夏季課程以補足暑期學習之不足，400 萬補貼數學教師參加額外資格(AQ)數學課程及 2020 年春季以後新任教師都必須通過數學知識測試才能獲得教學許可。¹⁵

二、學校制度

加拿大各省皆有自己的教育系統與結構，多數省份的小學基礎教育為 6-8 年，中學學制包括初級中學及高級中學兩部份。加拿大的中小學都是由省教育廳管轄，其職責為課程的設定及師資的指導，並且有權利規定、檢查及發執照給公私立中小學。在卑詩省(British Columbia)及阿爾伯塔省(Alberta)，省教育廳也負責設計該省高中生畢業考試。技職教育方面，各省技職教育多由多個教育機構分工合作而成，包括政府認可設立之學校教育機構、公私立成人教育機構及業界非正規之教育機構等。

由於加拿大各省的小學及中學教育體制發展不盡相同，詳細資訊可參考加拿大國際資歷認證資訊中心(CICIC)網站¹⁶查詢。以下提供加拿大各省學制供參考。

¹⁵ 駐加拿大代表處教育組（2019）。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22738

¹⁶ CICIC(2018). Postsecondary education systems in Canada. Retrieved from <http://www.cicic.ca/1240/An-overview-of-elementary-and-secondary-education/index.cana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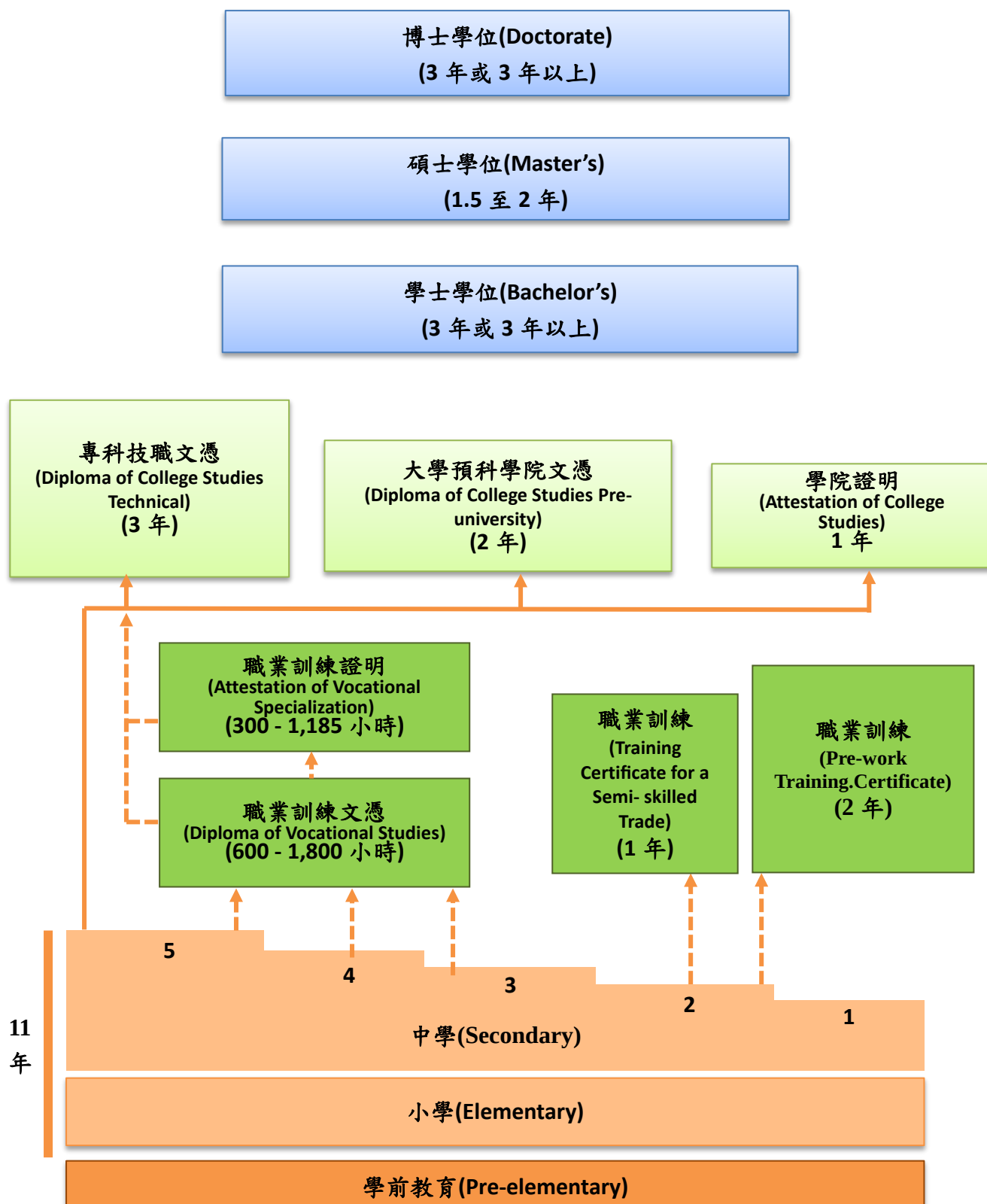


圖 1 魁北克省學制圖

資料來源：CICIC 加拿大學制介紹

<https://www.cicic.ca/docs/PTeducation/Canada-s-Education-Systems-PDF.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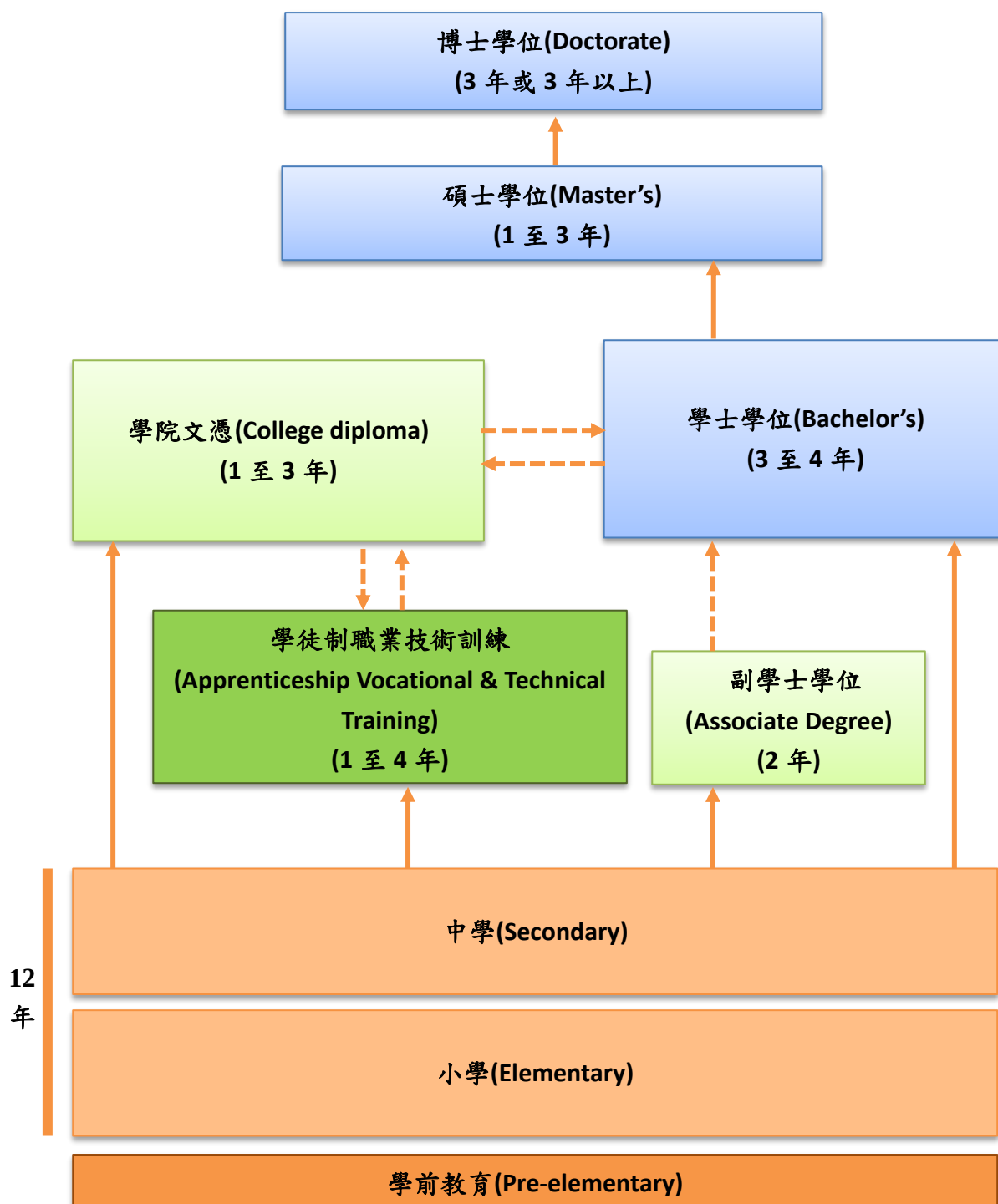


圖 2 亞伯達省、卑詩省、曼尼托巴省、新斯科舍、新布倫瑞克省（法語區）、西北地區、紐芬蘭與拉布拉多省、育空、安大略、努納武特省學制圖

資料來源：CICIC 加拿大學制介紹

<https://www.cicic.ca/docs/PTeducation/Canada-s-Education-Systems-PDF.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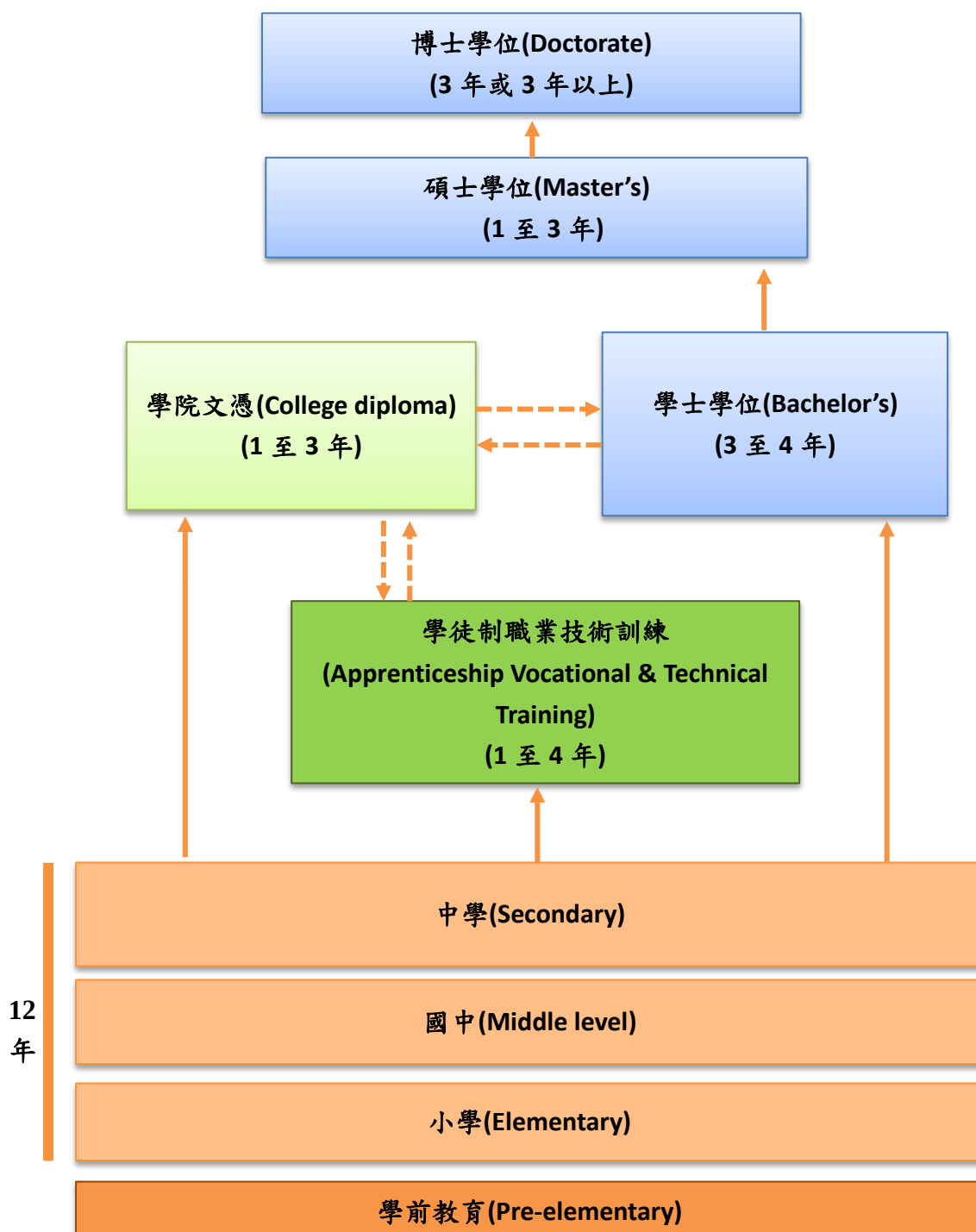


圖 3 愛德華王子島、新布倫瑞克省（英語區）、薩斯克徹溫省學制圖

資料來源：CICIC 加拿大學制介紹

<https://www.cicic.ca/docs/PTeducation/Canada-s-Education-Systems-PDF.pdf>

以下分別各級教育概況進行簡介。

(一) 學前教育(Pre-Elementary School)

加拿大各地區政府皆提供 5 歲兒童一年的學前教育。學前教育之模式因地而異，有些地區之學前班(kindergarten)為強制性的；有些地區則提供學前教育課程給 4 歲或年紀更小之兒童。

(二) 初等教育(Elementary Education)

初等教育屬於義務教育階段，此階段之學校教育年限因地而異，通常為 6 至 8 年。大部分地區兒童接受義務教育之年齡為 6 至 16 歲；有些地區則為 5 至 18 歲，或至中學畢業後。加拿大公立學校教育基本上是免費的，亦有私立小學，其中許多學校符合政府標準與方針，有些則接受政府部分補助。

(三) 中等教育(Secondary Education)

加拿大的中等教育為義務教育後 4 至 6 年。授課時間通常為 5 到 6 小時，學年為九月到六月。中學畢業後，學生可選擇繼續升學或就業。

(四) 中等後教育(Post Secondary Education)

加拿大的高等教育包含大學(university)、學院(College)/專科大學(institute)。

1. 大學(university)：大學與大學內學院提供包含學位(degree)、專科文憑(diploma)、專科證照(certificate)之修習課程。由大學提供之學位包含：

- (1) 學士學位(Bachelor Degree)：完成中等教育或魁北克 2 年計畫後，根據地區規定，修習 3 至 4 年的一般(general)課程或專業課程。
- (2) 碩士學位(Master Degree)：取得學士學位後，研讀兩年取得碩士學位。
- (3) 博士學位(Doctoral Degree)：取得碩士學位後，研讀 3 至 4 年，加上論文之撰寫方能取得學位。

2. 學院(College)/專科大學(institute)：提供各種專業技職領域之課程。並根據地方需求，在地方社區提供相關職業訓練課程。¹⁷

¹⁷ CMEC. Education in Canada: An Overview. Retrieved from <http://www.cmec.ca/299/Education-in-Canada-An-Overview/index.html#05>

在加拿大魁北克省、安大略省、曼尼托巴省、亞伯達省及西北地區、卑詩省及育空地區等區域，所有的兒童大約在六歲時開始上一年級，直到中學十二年級，就進入大學階段就讀。然而，有些省份的高等教育體制則不盡相同，例如魁北克省的學生從中學畢業後，隨即進入職業教育學院（Collège d'enseignement général et professionnel, Gener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CEGEP），該學院提供介於中學與大學之間的兩年普通教育或三年技術教育。加拿大大學或學院是中學教育結束後另一教育體制的開始，而進入大學層級的學生年級大致相同，通常是接續在第十二年級之後。

目前加拿大各省地區的大學院校機構以公立為主，在教育品質方面，全國具有統一的品質及較高的學術專業自主權。在授課學年制度方面，加拿大的大學院校通常是 9 月份開始上課，直到隔年 5 月份結束課程，除了正規的兩學期制之外，有些學校也推動三學期制，藉由夏季時期上課，此種學期制度和台灣大學院校運作模式相仿，除了正規的上下學期授課外，在暑假期間仍會開設其他相關課程提供學生選讀，因此，加拿大在開課時間模式上，以多元及彈性方式滿足學生需求。

另外，由於加拿大的高等教育主權為各省地區政府所掌控，因此大學學位取得的時間，也因省份不同而有所差異。通常在加拿大取得學士學位約需要花費三至四年的時間，另外也有較為短期但不授予學位文憑，改以證明方式的課程供學生選修。以取得學士學位來看，若是在提供三年可完成學士學位的省份就讀，想取得榮譽學士學位，學生必須再多修一學年的課，才能取得榮譽學位，但是在其他省份，學生可能也不需要讀第四年。

參、考試制度與證書

加拿大的教育主要是由各省負責，因此在中央聯邦政府並無教育部。各省或地方有其各自教育廳，有些省會另外設置廳處來負責高等教育。教育廳通常負責

該省各級學校的行政事宜、課程的規劃以及師資的審核。經由這樣的方式與規劃，所以有不同的考試制度，各省的教育擁有彈性以適應不同的需求，例如加拿大是一個雙語的國家，英語和法語都是正式的語文，大部份的省是以英語其教學，然而魁北克省因人口大多是說法語，因此其教學採用法語。

關於加拿大考試制度，由於全國沒有統一大學入學考試和條件要求，各大學會規定自己的錄取方式和條件，大學基本以學分制為主，當學分累計到達規定標準，就可頒發證書。學分任何時候都有效，中途輟學也不受影響，可繼續再讀，考試時間不限，學生可根據自己的學習進度申請考試¹⁸。另外，有些加拿大大學則會以文憑學分轉換方式，讓國際學生獲得文憑或證書。以加拿大安大略省為例，該省提供 OSSD (Ontario Secondary School Diploma) 中學文憑學分課程，此課程主要是為了讓尚未完成高中的國際學生進入加拿大而設計的。

肆、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加拿大沒有全國統一的教育行政機構管理全國教育，高等教育的發展主要是由各省管理，由於教育體制以地方分權制為主體，而各省的經濟實力與文化背景不盡相同，故各省高等教育的體系及教育措施也不一樣。

就加拿大高等教育機構而言，主要分為大學和社區學院，以國立省管的院校為多數，而大學的管理機構包括董事會及大學議會。以下簡介大學，大學學院以及社區學院/技術學校三類型的學校。

一、大學 (Universities)

加拿大大學主要提供傳統教學的專業課程，學制分為三大類：

(一) 一般學士學位 (regular bachelor's degree)，通常以三年時間修滿畢業學分後即可取得學士學位，安大略省(Ontario)、新斯科細亞省(Nova Scotia)及曼

¹⁸ 陳玉娟(2012)。加拿大中等教育制度。載於王如哲主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台北：高等教育。頁 224-226。

尼托巴省(Manitoba)皆有提供三年的學士學位課程。

(二) 榮譽學士學位(honour bachelor's degree)，以三年或四年時間修滿學分，加拿大有些學校會以榮譽學士學位作為研究所的基本入學條件。

(三) 醫科和法律學位：此類型學生通常要先上預備課程，約七年才能取得此學位，修業年限較一般及榮譽學位長。

加拿大沒有全國性入學考試：各大學制訂自己的入學標準，逐一評估申請者的資格。由於加拿大有兩種官方語言(英語及法語)，國際學生可以在英語或法語學校攻讀學位。

在加拿大，大多數大學董事會是由政府指派的，還有私人團體、大學管理部門、教師、學生會及校友們成員組成，他們的功能是監督大學的財務操作，並維持與政府和一般大眾的連繫。加拿大大學的最高主管為名譽校長(chancellor)，經由票選或派任所產生的，而行政權力則歸於校長(president)¹⁹。

另外，加拿大有 15 個研究型大學成立一個「U15」的組織，組織成員包括阿爾伯特大學、卑詩大學、卡爾加里大學、戴爾豪斯大學、拉瓦爾大學、曼尼托巴大學、麥基爾大學、麥馬士達大學、蒙特利爾大學、渥太華大學、皇后大學、薩斯克徹爾大學、多倫多大學、滑鐵盧大學，以及西安大略大學。這些大學多在加拿大學術研究佔有重要的地位，每年會舉行兩次非正式的聚會，討論合作與資源共享事宜，而組織主席由會員各校領導人輪流擔任。

根據麥克琳雜誌²⁰(Maclean's Magazine) 於 2016 年公布的加國大學排行榜排行榜，將加拿大大學分為「綜合型」大學、「學士課程」大學類、「醫學院課程」大學類，與「學生最愛學校」等類別，評比依據主要是學生、學系獲得的獎項數目、師生比，研究撥款，圖書館以及學生服務的素質與聲譽等多項指標。

¹⁹ 何伯恩(2004)。加拿大教育指南。臺北:五南。

²⁰ Maclean's (2016). <http://www.macleans.ca/education/unirankings/introducing-the-2015-macleans-university-rankings/>

二、大學學院 (University Colleges)

大學與大學學院的差異在於大學偏重研究型與理論型，而大學學院較偏向教授學生就業實用型的課程。大學學院結合加拿大大學及學院的傳統，教授應用科目及學術科目。大學學院能頒發大學學位、學院文憑及科目證書。大學學院有許多科目可供留學生選擇，包括英語為第二語言(ESL)課程。大學學院是加拿大大學體系之一部分，為學生提供以學術為主的大學學位科目或者較為實用的學院文憑及證書的選擇。

三、社區學院/技術學校 (Community Colleges/Technical Institutes)

加拿大社區學院有各種各樣的學校，包括社區學院、技術學院、大學學院及普通與職業教育學院(CEGEP)。這些學校的主要作用是對商業、工業及公共服務業的培訓需求做出回應。它們還能滿足以職業取向的中學畢業生、尋找就業機會的大學畢業生以及成年人終身學習的需求。

兩年或三年制(或更短)社區學院科目一般提供具體的以職業為目的的課程以及普通學術性專業。許多大學畢業生獲得學士學位後會進入社區學院就讀，目的是要在就業方向上，掌握工作的職業技能。學院的特點是比大學提供更多與職業有關的課程，實行較小班制的教學，開設校外課程，實驗室面積與教室面積之比率較大，採用互動式教學方法以及較為寬鬆的入學標準。課程科目與就業較有相關性，包括培訓及繼續教育課程，範圍包括各種技術以及藝術創作。學院在資訊技術、採礦、環保以及觀光等領域上享有盛名，課程也會加入專業的加拿大技術人員的實務訓練。最後，其他全日制及半工半讀科目也有保健、商業、學業進修、應用藝術、社會服務、成人掃盲以及大學預科。加拿大學院的獨特性在於將以雇主為中心的課程納入綜合性課程內，以回應國家的經濟政策。學院滿足當地社區的經濟及社會需求，且數所學院已經獲得國際標準組織的認證。

在加拿大，社區學院常是弱勢學生進入高等教育的主要管道，甚至比大學

招收更多的弱勢學生。基於此，加拿大各省政府遂賦予社區學院有限的學位授予權，藉此在確保品質的前提下，提高學生的入學動機和促進高等教育公平。

值得一提的是，加拿大職業教育為真正意義的「學分制」，亦即學生可以根據自身的情況和條件，合理安排自己的時間進行學習。學校一般不設定畢業年限，學生何時畢業端視何時修完學分，因此學生可以一邊學習一邊工作，也可以先工作一段時間後再回學校繼續學習。當學生達到所屬專業的課程要求並取得規定的畢業學分後，學校就會頒發畢業證書。此種靈活多樣的「學分制」不僅保證了學生終身學習的連貫性，而且學生透過一段時間的社會經歷，對社會現實需求及自身定位有更加明確的掌握，因此能讓學習具有明晰的方向性，學習熱忱也隨之提高。在此同時，加拿大的勞動市場大多採用證照制度，亦即證照和證書是很多行業的敲門磚。基於此，加拿大職業教育還扮演了讓學生獲得勞動力市場認可的資格證書的角色。²¹

伍、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加拿大尚未建構統一的國家資歷架構，學術資歷或國際專業證照由大學、證照評估服務中心、品質管制機構或雇主自行進行認可。然而，加拿大聯邦政府仍有一些單位協助學術資歷或國際專業證照的檢視，如人力資源發展、工業與遺產等聯邦部門共同合作，以吸引國外專門技術人員至加拿大工作，並發展認可國外的專業證照之能力與方式。此外，詳細加拿大各省的資歷架構資訊可上加拿大國際資歷資訊中心(CICIC)網站²²查詢。

加拿大廳長會議於 2007 年公布「加拿大學位教育品質確保之廳長宣言」(Ministerial Statement on Quality Assurance of Degree Education in Canada)，同時也提出「加拿大學位資歷架構」(Canadian Degree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CDQF)

²¹ 肖嵐 (2018)。加拿大职业教育特色及其对我国职业教育的启示。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学报，1-11。

²² 同註 1。

供各省參考²³，前述資歷架構規定加拿大實行三級學位制度，亦即學士、碩士和博士。其中，碩士和博士屬於研究所教育階段，碩士學位分為兩種，一種是不需撰寫畢業論文的課程碩士，係透過修讀必修課程並獲得規定學分後取得碩士學位；另一種為以學術研究為主的研究碩士，但同時也需修讀課程學分，畢業前必須撰寫畢業論文並通過答辯後才能取得學位。博士學位雖以撰寫學術論文為主，但同時也規定應修習學校開設的博士課程。政府希望各省可以據此發展出自己的資歷架構以及評鑑與品質確保措施，以提升加拿大高等教育學位之整體品質。也讓國內外的社會大眾、學生、雇主和高教機構，都能瞭解加拿大高等教育具有高水準的品質。

此一架構乃是參考歐洲的「波隆納指標」(Bologna Descriptors)，說明學碩博學位所欲達到的學習成果。波隆納指標不僅廣泛為歐盟國家所參考，連全球最大的高教品質組織「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也參考此一架構。

前述架構公布後，目前加拿大海洋省份(The Maritimes, Maritime Provinces, Provinces Maritimes)新斯科細亞省、新布藍茲維和愛德華王子島這三個省也已發展出共同的「海洋省份學位資歷架構」(Maritime Degree Leve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²⁴。另

外渥太華政府也發展自己的「渥太華資歷架構」(Ontario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OQF)，涵蓋所有中等後教育的資歷證書，甚至是學徒制證書，此一架構明列每一種資歷所需的知識與技能，供發展相關課程的參考²⁵。

²³ CMEC(2007). Canadian Degree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Retrieved from <http://www.cmec.ca/Publications/Lists/Publications/Attachments/95/QA-Statement-2007.en.pdf>

²⁴ Maritime Provinces Higher Education Commission(MPHEC) (n.d.). Maritime Degree Leve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Retrieved from <http://www.mphec.ca/resources/DegreeLevelFrameworkEn.pdf>

²⁵ Ontario Ministry of College and Universities. (2020). Retrieved from <http://www.tcu.gov.on.ca/pepg/programs/oqf/ontario-qualifications-framework-oct-2018-en.pdf>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加拿大的 10 個省和 3 個地區，各具不同教育行政系統，但基於具全國性的教育事務及決策仍需統一單位來處理，因此在 1967 年時，由各省的教育廳長組成加拿大教育廳長會議，以討論具共同性質的教育工作及決策，發揮資訊分享及合作的機制。包括教育廳長會議(CMEC)、加拿大國際資歷資訊中心(CICIC)，以及附屬於外國資歷參考局(Foreign Credentials Referral Office)的加拿大證照評估服務聯盟(International Qualifications Network, IQN)等等，都扮演著一個協調的角色，透過單一資訊平台的建置，協助有意來加拿大就學或是工作的人，瞭解加拿大的資歷，或是在其他國家取得的資歷證書是否獲加拿大學校與產業界認可。

同樣地，加拿大亦無全國統一或官方的評鑑機構，加拿大評鑑機構協會(Association of Accrediting Agencies of Canada, AAAC)，也是一個評鑑認證機構的平台，讓各評鑑機構(或專業學會)得以交流評鑑和認證事宜，也協助作評鑑人員培訓，現有會員機構近 40 個²⁶。

此外，加拿大有些聯盟會藉由其會員加入標準的設立及所應遵守的事項，做為消極的高等教育評鑑²⁷。換言之，能加入該聯盟即為一種品質的保證。例如加拿大大學校長協會(Universities Canada)，其前身為加拿大大學和學院聯盟(The Association of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of Canada, AUCC)，在 2015 年 4 月改為現名。另有加拿大學院或機構聯盟(Colleges and Institutes Canada, CIC)等組織，由此可知，以上這些組織皆發揮軟性的加拿大評鑑特色。

整體來說，現今加拿大學術資歷認可分為四種類型：(1) 由各省來審核；(2) 私人機構提供審核服務；(3) 由高等教育機構協助；及(4) 專業團體。因此，加拿大學術資歷認可可是屬於分權化模式，各省教育行政單位與大學本身需要擔負較多的責任。

²⁶ Association of Accrediting Agencies of Canada. Retrieved from <https://aaac.ca/english/index.php>

²⁷ 寇健玲(2008)。加拿大高等教育評鑑制度。2014 年 9 月 25 日取自
<http://mail.nhu.edu.tw/~society/e-j/66/66-11.htm>

就加拿大高等教育機構在國際上的排名觀之，根據英國高等教育調查機構 Quacquarelli Symonds (QS) 2020 年 6 月公布的世界大學排名，加拿大前十大名校如下：

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2021 – Top 10 Universities in Canada

加拿大排名	全球排名	學校名稱
1	=25	University of Toronto
2	=31	McGill University
3	45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4	118	Université de Montréal
5	119	University of Alberta
6	144	McMaster University
7	=166	University of Waterloo
8	=203	Western University
=9	=246	Queen's University
=9	=246	University of Calgary

資料來源：<https://www.topuniversities.com/university-rankings-articles/world-university-rankings/top-universities-canada-2021>

2020 年 3 月公布「2020 世界大學學科領域排名」，在「藝術與人文」、「工程與科技」、「生命科學與醫學」、「自然科學」、「社會科學與管理學」等五大學科領域中，加拿大的表現也不俗，各領域都有學校進入全球百大排名之中：

領域	學校名稱	全球排名
藝術與人文	University of Toronto	第 18 名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第 24 名
	McGill University	第 30 名

領域	學校名稱	全球排名
工程與科技	University of Toronto	第 22 名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第 32 名
	University of Waterloo	第 41 名
	McGill University	第 47 名
生命科學與醫學	University of Toronto	第 13 名
	McGill University	第 27 名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第 28 名
	McMaster University	第 52 名
	Université de Montréal	第 75 名
	University of Alberta	第 90 名
自然科學	University of Toronto	第 18 名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第 25 名
	McGill University	第 47 名
	University of Waterloo	第 86 名
社會科學與管理學	University of Toronto	第 18 名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第 21 名
	McGill University	第 43 名

資料來源：<https://www.topuniversities.com/university-rankings/university-subject-rankings/2020/arts-humanities>

柒、大學申請程序

據加拿大國際教育局統計，2015 年共有 356,574 名國際學生在加拿大就學，較 2008 年以來增加了 94%，比 2014 年同期增長近 9%，加拿大目前名列世界第七最熱門的國際學生留學地。赴加拿大留學的外籍學生約占全世界留學生總數的

5%左右。近年來由於各省政府削減教育經費，許多大專院校遭遇經費困難的問題，而國際學生的到來有助於緩解經費匱乏的問題。²⁸基於此，加拿大對如何吸引國際學生十分重視，長期努力建立更好的整合關係，學校和政府都投資大量的資源來吸引國際學生，每年吸引大量的人才、創業精神、及數十億加幣的經濟活動。聯邦政府也提供「經驗類移民」的快速管道幫助有工作經驗的國際學生取得永久居留權，以吸引國際學生留學。²⁹

截至 2019 年年初，持學生簽證在加國求學的國際學生人數高達 57 萬人，其中逾半來自中國和印度。為增加國際學生人口的多樣化，擴大國際學生來源國，聯邦政府近日宣布將斥資 1.48 億加元，推動一項為期 5 年的國際教育策略 (Canada's new five-yea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strategy)。透過此一策略，其中 3,000 萬加元將用於招攬更多國家的學生至加拿大大學院校學習，第一階段的宣傳工作將著重墨西哥、哥倫比亞、巴西、越南、菲律賓、印尼、泰國、摩洛哥、土耳其、法國和烏克蘭等經濟發展迅速、中產階級國家的留學生。同時聯邦政府也鼓勵國際學生能至大城市以外的學校就學，為那些移民人口較少的省份和地區注入經濟利益。該計畫還將撥款 9,500 萬加元鼓勵加拿大學生赴海外學習和建立聯繫，尤其是前往亞洲和拉丁美洲國家，而不是美國、英國和澳大利亞等傳統常見的留學目的地。³⁰

以下簡介大學申請、外國學生簽證、以及獎學金申請管道。

一、 學校申請

針對學校申請，加拿大公民與移民部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Canada, CIC) 給予許多選校相關建議：<http://www.cic.gc.ca/english/study/schools.asp>

²⁸ 駐加拿大代表處教育組 (2015)。國際學生數量持續增加，加拿大多方受益。取自 https://fepaper.naer.edu.tw/paper_view.php?edm_no=83&content_no=4666

²⁹ 駐加拿大代表處教育組 (2016)。加拿大強化國際教育 吸引更多留學生。取自 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18529

³⁰ 駐溫哥華辦事處教育組 (2019)。加拿大聯邦政府宣布 5 年計畫，擴大國際學生來源國。 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22631

- Study in Canada 網址：<https://www.studyincanada.com/>
- 各省教育部(Ministry of Education)網址：<http://www.cmec.ca/en/>
- CMEC 提供的網址：<https://www.educanada.ca/index.aspx?lang=eng>
- 加拿大國際資歷資訊中心(The Canadian Information 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Credentials) <https://www.cicic.ca/>
- 加拿大公民與移民部 Education in Canada：
<https://www.canada.ca/en/immigration-refugees-citizenship/services/new-immigrants/new-life-canada/enrol-school.html>
- 加拿大國際教育局(Canadian Bureau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網址：
<https://cbie.ca/>
- 中小學校網址：<http://www.cmec.ca/en/>
- 中等後教育 (大學與學院)則提供相關高教機構學會的連結
Universities Canada <http://www.univcan.ca/>
Colleges and Institutes Canada <http://www.collegesinstitutes.ca/>

加拿大每個省和地區自行決定那些學校機構可招收國際學生，此一名單見於「指定學校名單」(Designated learning institution list)，其包含大學、學院、私立職業與技術學校以及語言學校。2014 年 6 月之後，申請學生簽證必須有申請學校提供的接受函，也必須有申請學校的代號(Designated Learning Institution number, DLI #)³¹。如果學校名單沒有在上面，則無法申請學生簽證。

關於私立技職學校的部分，可參考「全國職業學校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areer College)。網址：<http://nacc.ca/>

³¹ Government of Canada (2020).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anada.ca/en/immigration-refugees-citizenship/services/study-canada/study-permit/prepare/designated-learning-institutions-list.html>

語言學校的部分，政府對公立語言學校有所規範，私立學校的部分，可參考「加拿大語言協會」(Languages Canada) 網址：

<https://www.languagescanada.ca/en/>

二、 外國學生簽證

外國學生簽證讓學生得以在加拿大居留，並在受認可的大學、社區學院、公私立中等學校或者私立語言學校讀學術、專業或職業課程。為期不超過六個月的英語或法語課程(不是學術、專業或職業課程)，不需要申請學生簽證，也不需要作體檢，持觀光簽證入境加拿大即可。

關於學生簽證，2015 年三月後一律採網路申請方式。主要可參考加拿大公民與移民部網頁訊息。如前所述，2014 年 6 月之後，申請學生簽證必需有申請學校提供的接受函，也必需有申請學校的代號(DLI #)。申請程序與應備妥資料，請參考下列網址之最新規定：

<https://www.canada.ca/en/immigration-refugees-citizenship/services/study-canada/study-permit.html>

三、 獎學金申請

加拿大獎學金主要可分為官方、非官方以及個別大學所提供之獎學金。有意申請獎學金者可參考加拿大政府關於獎學金之官方網頁搜尋相關訊息。網址：

1. http://www.scholarships-bourses.gc.ca/scholarships-bourses/non_can/opportunities-opportunitites.aspx?lang=eng

2. 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ducation Canada (CMEC)

<http://www.educanada.ca/scholarships-bourses/index.aspx?lang=eng>

加拿大政府主要提供國際生獎學金為：

1. Banting Postdoctoral Fellowships：提供給到加拿大進行博士後研究的學生³²。

³² <http://banting.fellowships-bourses.gc.ca/en/home-accueil.html>

2. NSERC Postgraduate scholarships：由自然科學與工程研究署(Natural Sciences and Engineering Research Council of Canada)設立，提供自然和工程領域的獎學金³³。

3. Vanier Canada Graduate Scholarships Program：由加拿大政府提供給特定獲補助大學的外國博士班學生³⁴。

此外，非官方獎學金主要如下：

1. Anne Vallee Ecological Fund:提供給在魁北克或英屬哥倫比亞的官方認可大學，進行動物研究的外國博士學生³⁵。

2. Trudeau Scholarships and Fellowships：由 The Trudeau Foundation 提供給特定大學的外國博士班學生³⁶。

除此之外，個別加拿大大學也提供許多獎學金³⁷供外國學生申請。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 (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一、台灣同學會

有關加拿大同學會資訊可以至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³⁸官方網頁查詢，該網站提供卡爾頓大學台灣學生會、康卡迪亞大學臺灣同學會、貴湖大學台灣學生會、麥基爾台灣同學會、麥基爾大學台灣研究生同學會、麥馬台灣同學會等大學設有台灣同學會或聯絡人代表資料。

二、校友會資訊

³³ http://www.nserc-crsng.gc.ca/Prizes-Prix/Index_eng.asp

³⁴ <http://www.vanier.gc.ca/en/home-accueil.html>

³⁵ <https://www.grad.ubc.ca/awards/anne-vallee-ecological-fund>

³⁶ <http://www.trudeaufoundation.ca/en/programs/scholarships>

³⁷ QS Top Universities (2020). Scholarships to study in Canada. Retrieved from:

<http://www.topuniversities.com/student-info/scholarship-advice/scholarships-study-canada>

Scholarship for Development(2020). List of Canada Scholarships, grants and fellowships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Retrieved from <http://www.scholars4dev.com/category/country/canada-scholarships/>

³⁸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2020）。<https://www.roc-taiwan.org/ca/cat/49.html>

有關加拿大留臺校友會組織資料如下表所示³⁹：

地區	名稱	網址
多倫多	中華民國僑生加東聯誼會 (ROCOSA)	https://rocosablog.wordpress.com/
溫哥華	加西留台僑生聯誼會	http://ostawecan.blogspot.tw/
加拿大	我是台灣人，我住加拿大社團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canada.tw/
蒙特婁	加拿大蒙特婁 Montreal 台灣同鄉會	https://tcam88.wordpress.com/img_2254/

另外，在加拿大同學會的資訊可以在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教育組網頁查詢：<https://www.roc-taiwan.org/ca/cat/49.html>

三、教育部駐外單位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東部)以及駐溫哥華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西部)為教育部駐外單位，旨在促進台灣與加拿大之文化與學術關係。教育組為兩國學術團體之橋樑，提供欲前往台灣讀書或研究之加國學生及學者獎學金與研究獎助金，同時亦提供資訊與服務予在加國讀書或旅遊之台灣學生學者。

駐外單位	轄區	聯絡方式與網址
駐溫哥華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西部)	British Columbia、 Alberta、 Saskatchewan、 Yukon、Northwest Territories、 Nunavut 等省份	TECO Vancouver, Suite 2200, PO Box 11522, 650 West Georgia Street, Vancouver, BC V6B 4N7 Tel: 1-604-689-4111 Ext: 239 or 242 Email: edu.teco@telus.net Webpage: https://www.roc-taiwan.org/cayvr/post/58.html

³⁹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2018)。留臺校友會組織資料。2018 年 5 月 31 日取自
<http://ocs.ocac.net/Default.aspx?aspxerrorpath=/List.aspx#LM>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教育組 (東部)	Manitoba、 Ontario、 Quebec、New Brunswick、Nova Scotia、 Newfoundland、 Prince Edward Island 等省份。	World Exchange Plaza 45 O'Connor St., Suite 1960 Ottawa, ON, K1P 1A4, Canada Tel : +1-613-231-4909 Fax : +1-613-231-7508 Email : tecoedu@taiwan-canada.org Webpage: https://www.roc-taiwan.org/ca/index.html
-----------------------	---	---

另有駐多倫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社群網站之網址可供參考：

<https://www.facebook.com/TECOToronto/>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一、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⁴⁰

(網址 <https://international.gc.ca/world-monde/taiwan/taipei.aspx?lang=zho>)

1. 服務項目：

- (1) **貿易投資**：負責促進加拿大對台出口，與吸引台灣投資人前往加國市場投資。貿易投資部份涵蓋以下主要領域：農漁業、生化科技、環保、營建、交通、資訊科技與電信。
- (2) **領事事務**：辦理加拿大護照公民卡及公證服務時間為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週一至週五。領事事務提供在台加籍居民與觀光旅遊客領事服務 - 護照、公民權、登記、公證、領事協助。
- (3) **政策暨文化**：致力於增進加台間在經濟與其他非官方議題上之整體關係。公共事務在於透過各種活動與方案，促進加台間之文化與藝術關係。

2. 住址：台北市信義區 11047 松智路 1 號 6 樓

3. 電話：(02)8723-3000

4. 傳真：(02)8723-3592

⁴⁰ 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2019)。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CTOT)。取自 <https://international.gc.ca/world-monde/taiwan/taipei.aspx?lang=zho>

5. 電子郵件位址：

一般查詢	tapei@international.gc.ca
貿易查詢	tapei-td@international.gc.ca
領事查詢	tapei-cs@international.gc.ca
文化/政治查詢	tapei-gr@international.gc.ca

6. 「體驗加拿大」線上諮詢：<http://www.canadatw.com/>二、加拿大簽證申請中心⁴¹

連絡方式	
諮詢專線	+886 2 2723 6205
電子信箱	info.catw@vfshelpline.com
網址	www.vfsglobal.ca/Canada/Taiwan
地址	臺北市信義區 11073 松仁路 97 號(第二交易廣場)7 樓 A 室
開放時間	9:00 至 15:00 週一至週五(公告假日除外)
領件時間	9:00 至 17:00 週一至週五(公告假日除外)

壹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加拿大參考名冊係依據加拿大教育廳長會議(Council of Minister of Education, CMEC，網址：<http://www.cmec.ca>)的加拿大國際資歷資訊中心(The Canadian Information 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Credentials, CICIC，網址：<http://cicic.ca>)公布資料彙編而成，目前收錄加拿大經認可(recognized)之公、私立大學及學院。

加拿大政府核可招收外國學生之大專校院與課程(其入學許可可用於申請學生簽證)，請參考 Designated learning institutions list (網址：

⁴¹ 加拿大簽證申請中心 (2019)。重要新聞與消息。取自 <http://www.vfsglobal.ca/canada/taiwan/>

<http://www.cic.gc.ca/english/study/study-institutions-list.asp>)。

撰稿者：劉秀曦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 副研究員

張璣今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

陳怡如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

阿根廷 Argentine 學制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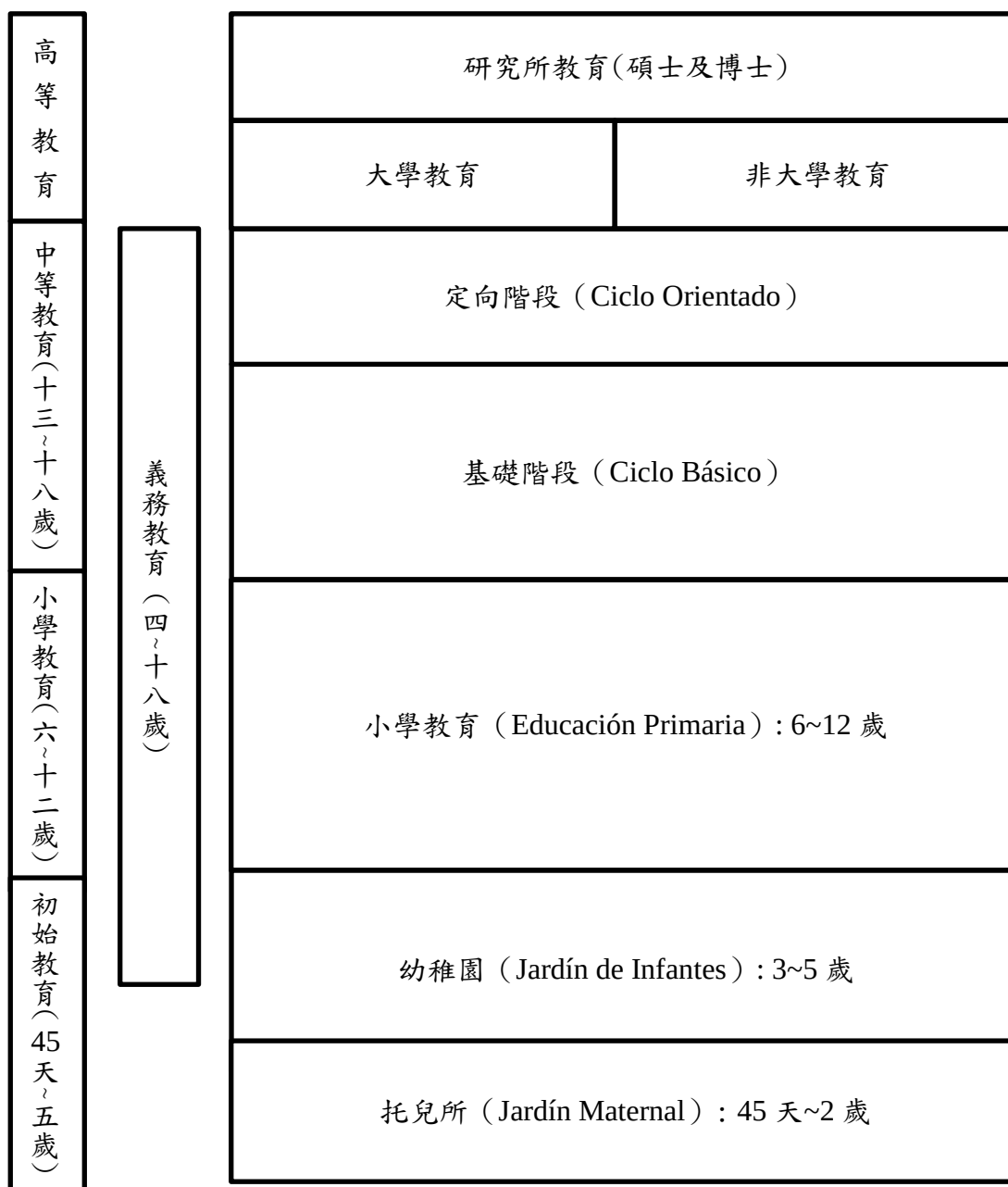
阿根廷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阿根廷共和國（República Argentina）位於南美洲南部，為三權分立之聯邦制國家，全國行政區劃分為 23 個省（Provincia）及布宜諾斯艾利斯自治市（Ciudad Autónoma de Buenos Aires, CABA），政治體制為總統制。根據 1994 年阿根廷憲法（Constitución de la Nación Argentina）（Ley N° 24430）第 125 條及 2006 年國家教育法（Ley de Educación Nacional, LEN）（Ley N° 26206）第 4 條與第 6 條，阿根廷的教育事務主要是由國家（Estado Nacional）、省及布宜諾斯艾利斯自治市（CABA）的教育行政機關掌管。教育主權在於各省及 CABA 政府，然依憲法規定，中央有制定教育通則的立法權，以供各省訂立一般教育法令的依據，另享有若干行政執行權。聯邦文化暨教育委員會（Consejo Federal de Cultura y Educación）負責擬定教育方案及政策。是以，中央層級的教育行政機關需負責制訂教育政策與確保其執行，其主要的目標為在尊重省及地方特殊性的前提下，捍衛全國教育體制的同質性與一致性，並保證人民能在一個均等的情境下行使憲法所賦予的基本受教權。阿根廷現行的中央層級教育主管機關為教育部（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ME）（<https://www.argentina.gob.ar/educacion>），旨在創設並保障所有國民擁有具教育品質的入學機會，下轄五個秘書處：一、教育秘書處（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二、教育合作暨優先行動方案秘書處（Secretaría de Cooperación Educativa y Acciones Prioritarias）；三、大學政策秘書處（Secretaría de Políticas Universitarias, SPU）；四、教育評鑑暨資訊秘書處（Secretaría de Evaluación e Información Educativa）；五、聯邦教育諮詢秘書處（Secretaría del Consejo Federal de Educación）。另外，國家科技教育學院（Instituto Nacional de Educación Tecnológica）、教師培訓學院（Instituto Nacional de Formación Docente）及國家教育社群（EDUCAR Sociedad del Estado）亦隸屬 ME。

貳、學校制度與政策

阿根廷現行全國教育制度係根據 2006 年頒定之國家教育法（LEN）及 1995 年之高等教育法（Ley de Educación Superior, LES）（Ley N° 24521）所訂定，以就學年齡區分為初始教育、小學教育、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等四大階段（Niveles），並包含八大類型（Modalidades），義務教育為初始教育至中等教育，4-18 歲，共 14 年。相關規範及內容如下所述，學制簡圖請參照圖一。



圖一、阿根廷現行正規學制簡圖

資料來源：作者繪製

一、四大教育階段

(一) 初始教育 (Educación Inicial)：

自出生 45 天至 5 歲止，3 歲為免費教育，最後 2 年為義務教育（2015 學年度開始）（Ley N° 27045）。教育目標為刺激思考、創造、個人風格及口語溝通能力的發展；協助發展藝術及體育技能、表達情意的能力和道德觀念；培養團體生活、團結、合作及保護環境的習慣；強化學校及家庭的連結。分類級別有托兒所 (Jardín Maternal)（45 天~2 歲）及幼稚園 (Jardín de Infantes)（3-5 歲）。機構類型含括各級學校附設幼兒園 (Anexo)、自治幼兒園 (Autónomo) 及各類機關附設幼兒園。初始教育與小學師資訓練同為 4 年制高等教育師培教育。

(二) 小學教育 (Educación Primaria)：

自 6 歲起，可為 6 年或 7 年兩種就學期限，前者規劃為 2 階段（1~3 年級、4~6 年級），後者為 3 階段（1~3 年級、4~5 年級、6~7 年級）。教育目標為提供基礎教育以保障就學及教育品質均等；增進兒童的健康及發展兒童的體格；發展兒童對社會、自然和科學界的認識，以及增進對本國傳統及遺跡文化的珍視。

(三) 中等教育 (Educación Secundaria)：

中等教育分為基礎 (Ciclo Básico) 及定向 (Ciclo Orientado) 2 個階段。因與小學教育就學年限共計 12 年，故依小學的就學年限規劃，可為 6 年（基礎階段 1~3 年級、定向階段 4~6 年級）或 5 年（基礎階段 1~2 年級、定向階段 3~5 年級）兩種，依規定每週上課時間至少為 25 小時。教育目標為發展有效參與民主社會的技能；深究人文、社會、自然及技術的知識；發展辨識、反省大眾媒體資訊的能力；培養為未來升學做準備的知識，以及發展進入職場的相關技能。定向階段學科類別分為自然科學、經濟及企管、人文及社會科學、農業暨環境、傳播、藝術、語文、觀光及體育。若是在定向階段選擇技職教育，有些類科需多加 1 年就學期限。

(四) 高等教育 (Educación Superior)：

亦稱第三級教育 (Educación Terciaria)，涵蓋非大學教育 (Educación no Universitaria)、大學教育 (Grado) 及學士後教育 (Posgrado)。大學就學年限一般為

4~6 年，但主要依系所學門而異。

二、八大教育類型-計有下列類別：

- (一) 技職教育 (Educación Técnico Profesional)
- (二) 藝術教育 (Educación Artística)
- (三) 特殊教育 (Educación Especial)
- (四) 青年及成人終身教育 (Educación Permanente de Jóvenes y Adultos)
- (五) 鄉村教育 (Educación Rural)
- (六) 跨文化雙語教育 (Educación Intercultural Bilingüe)
- (七) 受刑者教育 (Educación en Contextos de Privación de Libertad)
- (八) 在家與醫院教育 (Educación Domiciliaria y Hospitalaria)

參、考試制度與證書

阿根廷高等教育入學應試資格為具備後期中等教育證書。無統一之大學聯招考試，依據大學及科系，各校自定入學規則與標準，因各校獨立招生，故標準不一。入學申請通常於每年舉辦二次，分別為六月（當年度第二學期入學）及十月（次年度第一學期入學）。

肆、高等教育及技職教育現況介紹

一、高等教育發展與現況

阿根廷高等教育(Educación Superior)旨在培育專業人才，涵蓋副學士(Pregrado)、學士教育(Grado)及學士後/研究所教育(Posgrado)。大部份的高等教育機構為國立或省立，且一般規模較大。阿根廷高等教育由教育部(ME)督導，並由一系列的委員會協調運作大學教育：諮詢委員會(Consejo de Universidades)、國家跨校大學委員會(Consejo Interuniversitario Nacional, CIN)、私立大學校長委員會(Consejo de Rectores de Universidades Privadas, CRUP)，以及高等教育計畫區域委員會(Consejos

Regionales de Planificación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 CPRES) 。

阿根廷高教在二十世紀初開展乃源自於 1918 年哥多巴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Córdoba) 發起的大學改革運動，此風潮迅速擴散到阿根廷其他大學，之後更蔓延至拉美其他國家。這波改革訴求的目標為大學自治、教師及學生參與治理、大學之社會功能、教授自由、教學革新、大學擴張、以學生為中心的大學改革原則¹。其中，大學自治原則雖在 1976 至 1983 年軍事獨裁期間遭到嚴厲的箝制，但於 1994 年的國家憲法及 1995 年的高等教育法 (LES) 中再次受到保障。LES 的重點為中央政府有責任監督高等教育機構的辦學品質；保障就學 (國民) 及興學 (私立學校) 的權利；明示大學自治 (組織、學術及經費)；賦予教授在學校管理部門的角色及教授專業自主權；推動大學之社會責任，以及導入學校之內部及外部之評鑑機制。

猶如世界其他國家的發展軌跡，阿根廷高教在二十世紀後半期由於就學率快速增長，從傳統的菁英大學成為大眾化教育。截至 2019 年²，高教院校共計 131 所大學或學院 (含 61 所國立、5 所省立、63 所私立、1 所外國及 1 所國際)。這當中大學院校在 1990 至 1996 年間迅速增設 35 所 (私立即有 22 所)，促使教育機構及課程種類呈多元性發展，但也造成學術品質水準呈良窳不一之多樣化境況。囿於上述，社會大眾、相關行政當局及教育機構遂開始關注高教辦學品質，以及評鑑和認可相關議題。

另一方面，從 1980 年代以來國際貨幣基金會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oundation, IMF)、世界銀行等，透過撥款機制，將新自由主義政策推行到拉美及東歐國家。其中，阿根廷從 1995 年開始進行以新自由主義為基調之高教政策現代化改革³，包括政府減少政策干預與經費補助、市場機制、開放教育系統、提升私部門對教育的投資等。

根據大學政策秘書處 (SPU) (網址：

¹ Fernández Lamarra, N. (2005). La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su acreditación en la educación superior en América Latina y en el MERCOSUR. In J.G. Mora & N. Fernández Lamarra (Eds.), *Educación superior. Convergencia entre América Latina y Europa*. Caseros: EDUNTREF.

² Secretaría de Políticas Universitarias. (2019). *Sistema de consulta de estadísticas universitarias*. Retrieved from <http://estadisticasuniversitarias.me.gov.ar/#/home>

³ Mollis, M. (2008). Las reformas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 en Argentina para el nuevo milenio, *Avaliação, Campinas; Sorocaba, SP*, 13(2), 509-532.

<https://www.argentina.gob.ar/educacion/universidades>) 所作之大學統計年報摘要⁴資料顯示,2017-18 學年度,阿根廷大學教育(含副學士及學士教育)的在學人數共 2,005,152 名(公立大學有 1,584,392 名),學士後教育在學人數共 159,345 名(公立大學有 122,829 名)。阿根廷大學各校自行制定行事曆,通常為每年的 3 月份開始到 11 月份結束,分兩學期。評分等級為 1-10 分,6 分以上及格。

二、高等教育機構分類

阿根廷的高等教育體制根據性質與經費來源,包括多種形式的教育機構,例如,國立、省立與私立,此外,區分為非大學教育主要為副學士教育(Pregrado)、大學學士教育(Grado)及學士後教育(Posgrado)階段。大學高等教育機構有公私立大學及單一學門的學院,學術聲譽較高的有布宜諾艾利斯大學(Universidad de Buenos Aires)、國立布拉塔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de la Plata)、國立哥多華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órdoba)等。普遍而言,大學教育之師資特性為約 70%為男性教師;學生來源大多來自中上社經階層。以下結合高教性質與機構類別分述如下:

(一) 副學士教育(Pregrado 或 Diplomatura)

須具備後期中等教育證書方可入學,為專科教育,屬終結性職業養成教育(升學終點),修業年限通常為 2~3 年(約 1500 小時),授予副學士學位(Título Menor)。由技術學院(Institutos de Formación Técnica)提供人文、社會、技職及藝術類科之高級專業教育,包含師資培育。這類學校大都集中在國家首都、布宜諾艾利斯省及哥多巴省(Córdoba),其中,65%之教育機構為私立;大部分學生就讀於師範學院;大部分學生為女性;學生多來自低社經階層。

(二) 學士教育(Grado)

須具備後期中等教育證書方可入學,具終結性教育性質,旨在培育不同領域之專業人才,主要分為一般大學(Licenciatura, Lic.)及教師(Profesorado, Prof.)學位,以及專才執業學位(Títulos de Ejercicio Profesional)兩大類別。茲分述如下:

⁴ Secretaría de Políticas Universitarias. (2019). *Síntesis de Información Universitaria 2017-2018*. Retrieved from https://www.argentina.gob.ar/sites/default/files/sintesis_2017_-_2018_0.pdf

1. 一般大學 (Lic.) 及教師 (Prof.) 學位：阿根廷一般大學學位 (Lic.) 修業年限為 4~6 年，程度相當於歐美國家大學的碩士學位，有些學門將研究論文 (Tesis de Licenciatura) 訂為畢業要求。教師 (Prof.) 學位之修業年限為 4 或 5 年，較不強調研究能力的培養，而是著重在教學法的習得。
2. 專才執業學位 (Títulos de Ejercicio Profesional)：有別於一般的大學學位 (Lic.)，執業學位為直接頒發執業證照的學位，例如，律師學位 (Título de Abogado, Abo.)、醫師學位 (Título de Médico, Méd.)、工程師學位 (Título de Ingeniero, Ing.)、會計師學位 (Contador Público, Cr.)、牙醫師學位 (Título de Odontólogo, Odont.) 等，這類學位之修業期通常為 5~6 年。

(三) 研究所教育 (Posgrado) (Resolución Ministerial N° 1168/97)

1. 專業研究課程 (Especialización)：針對特殊專業需求而設立的學士後課程，修業期要求為 360 個小時，畢業後不授予碩士學位，僅頒發專家證書 (Título de Especialista)，因此不具備申請博士課程的資格。
2. 碩士 (Maestría)：分為學術類及專業類，提供單一學門或跨領域之研究訓練，申請資格為具備學士學位，採申請入學，修業期要求為 540 個小時，須撰寫碩士論文並通過口試，畢業後可就業或申請博士課程。
3. 博士 (Doctorado)：須具備碩士學位或同等學歷，申請入學，修業年限依個別而異。課程規劃分為結構化模式 (Estructuradas) 與個人師徒制 (Personalizadas) 二種。博士學位的授予為：前者須在規定年限內修完必修學分，且撰寫論文並通過論文口試答辯；後者則是跟隨指導教授進行研究與討論修讀相關課程，唯這些課程需通過各學院的學術委員會及院務會議同意，並撰寫論文並通過論文口試答辯。

伍、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阿根廷尚未訂定國家專業資歷架構 (Sistema Nacional de Cualificaciones

Profesionales, SNCP)，但國家科技教育學院（INET）已開始檢視與中等教育、後中等教育及第三級教育相關之政策，試圖在技術及專業教育訓練（Educación y Formación Técnica y Profesional, EFTP）制度中建構符應拉丁美洲區域及產業需求的 SNCP⁵。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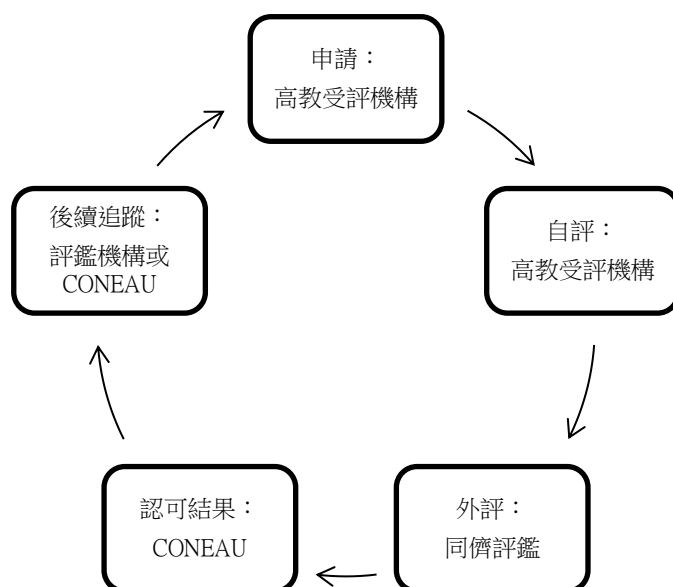
阿根廷在高教政策自由化與鬆綁改革中，一方面強調教育機構的自主性，例如，自訂學費、彈性薪資、入學規章（入學考、名額等）；另一方面，政府透過監督機制與對績效責任的要求，在高教機構中引進更多外部的控制，以增進其效能。為此，於 1995 年頒佈的高等教育法中，同時建構高教評鑑與認可機制，以及專責機構-國家大學評鑑暨認可委員會（Comisión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y Acreditación Universitaria, CONEAU）（網址：<http://www.coneau.gov.ar/CONEAU/>）。

CONEAU 被賦予推動阿根廷高教品質評鑑與認可機制運作的重責大任。該委員會為教育部（ME）管轄、但可獨立運作的機構。依法，其功能為執行大學機構評鑑（每六年評鑑一次）、系所認可（學士、碩士、博士及專業碩士課程）、評鑑新設公立大學的申請案，以及辦理私立大學為獲得臨時或永久設立許可的外部評鑑等，ME 則根據其評鑑結果決定是否准許設立。

1995 年的高等教育法也賦予其他私立評鑑機構設立之法源依據，但須通過 CONEAU 的評鑑與審核。前者乃透過簽約方式，協助後者實際執行評鑑相關業務。目前僅有一個私立評鑑組織通過認證，可辦理評鑑事務，然無執行學位認可之權，亦即，屬品質改進導向評鑑，而非認可評鑑。由於 CONEAU 的功能多元，需辦理不同的活動、業務繁重，以致評鑑活動的推展未如預期（Marquís & Toribio, 2006: 25）。故假使能成立更多的私立評鑑執行機構，將加速評鑑活動的推動，亦應有助於減輕該委員會的行政事務量，而將功能聚焦在政策研究與規劃上。

⁵ OCDE, CEPAL & CAF (2016). *Perspectivas económicas de América Latina 2017: Juventud, competencias y emprendimiento*. Paris: OECD Publishing. Retrieved from <http://dx.doi.org/10.1787/leo-2017-es>

阿根廷的高教公私立教育機構之正式學位需經過品質評鑑認可。一般而言，其評鑑流程分為五個階段（如圖二所示），首先高教機構提出受評科系或學程的申請；接著由受評機構進行自評；之後接受委託之 CONEAU 或其他評鑑機構進行同儕訪視之外部評鑑；若通過，則由 CONEAU 認可，最終認可結果為通過（6 年或 3 年）或不通過；最後，根據評鑑機構的建議及受評機構的承諾進行後續改進。若欲查詢通過認可的學士（Grado）學程或科系，請參照 CONEAU 網站（網址：<http://www.coneau.gov.ar/buscadores/grado/>）；學士後研究所（Posgrado）科系，請參照 CONEAU 網站（網址：<http://www.coneau.gov.ar/buscadores/posgrado/>）。



圖二、阿根廷高等教育科系或學程認可評鑑流程圖

資料來源：http://www.coneau.gob.ar/CONEAU/?page_id=257

柒、大學申請程序

阿根廷高等教育提供學士、碩士與博士文憑。這些學程使用的授課語言主要為西班牙語。根據所選之學院和課程，申請程序有差異性，一般為申請入學。

一、大學申請程序

持阿根廷後期中等教育文憑之學生可直接依各校規定申請入學，通常為免試。每

年通常有兩個註冊入學時程：(一)第一學期入學-10~11 月或 2~3 月申請；(二)第二學期入學-6 月中~7 月。外籍生部分，其所持之外國學位證書須經阿根廷相關單位 (Dirección de Validez Nacional) 認定其效力等同境內高中學歷或同等學歷，並備妥經證明的高中成績單，方可直接跟大學申請，循相關規範入學，除學歷證明文件外，亦會要求西班牙文語文能力⁶。外籍生若是擁有外國大學學歷，則可申請學士、碩士與博士課程。由於各校自行招生，除應符合外籍生就學相關規定外，申請者需個別申請，各校入學資訊都可透過網上取得相關訊息或進行線上申請入學，例如，以申請布宜諾斯艾利斯大學 (Universidad de Buenos Aires) (網址：<http://www.uba.ar/>) 之大學部為例，外國學生可免試直接申請進入大一不分系之共同基礎階段 (Ciclo Básico Común) 就讀。

根據駐台阿根廷商務文化辦事處 (Oficina Comercial y Cultural Argentina en Taiwán) 之網站資料 (網址：<http://www.argentina.org.tw/visa1.htm>)，無論是正式或非正式、短期或長期的學習，所有阿根廷中學以上之入學新生、阿根廷教育獎學金之受獎人、阿根廷大專院校進修班之錄取學員，或者是參加實習課程、交換學生計劃、進行學術交流等活動之台灣護照持有人，一律適用學生簽證。此外，依阿根廷移民法第 502/02 號法令以及移民法第 20.699/06 號法令之規定，當事人需請阿根廷之教育機構直接向阿根廷移民局外國人管理處 (Dirección de Admisión de Extranjeros de la Dirección Nacional de Migraciones) 申請簽證。相關準備資料和程序，阿根廷之教育機構可參考阿根廷國家移民局 (Dirección Nacional de Migraciones, DNM) 網站 (<http://www.mininterior.gov.ar/migraciones/permisos.asp>)。阿根廷移民局若核准入境就學，即將簽證核准函經由阿根廷外交部領務局轉交駐台阿根廷商務文化辦事處。

二、學費

阿根廷公立高等教育學院中的學士教育為免費 (包含外國學生)，但是，研究生 (碩士與博士教育) 和私立高等教育學院需支付學費，具體金額需向各個學校諮詢，

⁶ 阿根廷之官方西班牙語文能力證書為：Certificado de Español: Lengua y Uso (CELU)。

有些私立大學學費為月付，例如，巴雷模大學（Universidad de Palermo）。

三、打工

在阿根廷持學生臨時居留簽證⁷（Residencia Temporal）（通常效期為兩年，可在當地辦理延簽）及觀光簽證的學生（最長為 3 個月，入境後如須延長停留天數，亦可至阿根廷移民局（DNM）辦理一次延期，或出境再申請入境）皆可從事有酬之工作，但需於入境後申請工作證（Constancia Única de Identificación Laboral, CUIL）及居留證。相關規定請至阿根廷國家移民局（DNM）網頁查詢：

<http://www.migraciones.gov.ar/accesible/indexP.php>

捌、駐外單位資訊

一、駐阿根廷台北商務文化辦事處(Oficina Comercial y Cultural de Taipei en Argentina)

【地址】：Av. De Mayo 654 4to Piso

(C1084AAO) Ciudad de Buenos Aires, República Argentina

【網址】：http://www.roc-taiwan.org/ar_es/index.html

【E-mail】：taiwanarg@gmail.com

【電話】：(54-11) 5218-2600

【傳真】：(54-11) 5032-1610

【急難救助】：旅外國人急難救助全球免付費專線: 00-800-0885-0885

二、領務服務

【電話】：(54-11) 5218-2601/02 /03（簽證、護照、文件證件手續洽詢）

【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 9 時至 13 時，14 時至 18 時

【收件時間】：週一至週五 10 時至 13 時

【僑務服務專線】：(54-11) 5218-2626、(54-911) 6889-1111

三、經貿專線

⁷ 持中華民國護照者不能憑護照入境，必須申請阿根廷旅遊許可證。

【電話】：54-11-5218-2619/20/21

【傳真】：54-11-4343-3681

【E-mail】：tteco@speedy.com.ar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阿根廷駐台商務文化辦事處（Oficina de Representación Comercial y Cultural en Taiwán）是阿根廷在臺灣無邦交的代表機構，代表阿根廷在台從事廣泛活動及提供各項服務，例如：商業和投資服務、文化和教育交流、旅遊推廣，以及簽證受理等。除每個月積極舉辦相關活動，包括文化交流活動、學術會議及講座，更發行中文、西班牙文雙語文化月刊，旨在讓更多台灣民眾了解阿根廷的歷史、文化和資訊，並提供阿根廷大學及教育中心的各類課程以供諮詢。

地址	11012 臺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國貿大樓 15 樓 1512 室
連絡電話	+886 2 2757-6578 # 14
傳真號碼	+886 2 2757-6445
E-mail	occat@mrecic.gov.ar
網址	https://occat.cancilleria.gob.ar/zh-hant/

壹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阿根廷參考名冊係依據阿根廷大學政策秘書處 (SPU，網址：<http://ofertasuperior.siu.edu.ar/>) 及國家大學評鑑暨認可委員會 (CONEAU，網址：<https://global.coneau.gob.ar/coneauglobal/publico/buscadores/evaluacion/>) 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洪小萍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教授

墨西哥 Mexico 學制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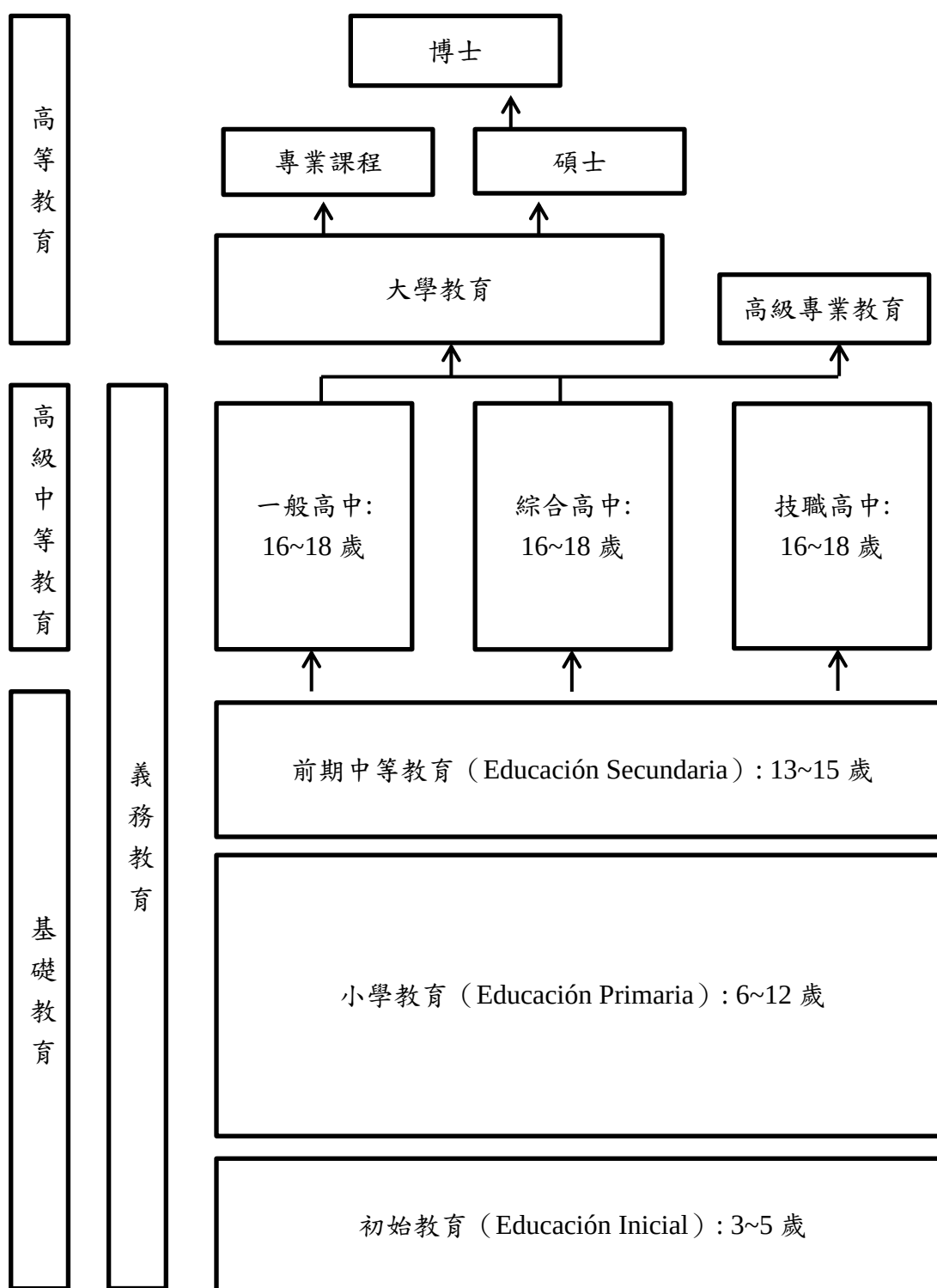
墨西哥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墨西哥合眾國（Estados Unidos Mexicanos）為聯邦制國家，全國行政區劃分為 31 個州及墨西哥市（Ciudad de México）。根據 1917 年墨西哥合眾國憲法（Constitución Política de los Estados Unidos Mexicanos）第三條，墨西哥的教育事務主要是由中央聯邦（Estado-Federación）、州（Estados）及市級（Municipios）的教育行政機關掌管。教育主權在於各州政府，然依憲法規定，中央聯邦有制定教育通則的立法權，以供各州訂立一般教育法令的依據，另享有若干行政執行權。是以，中央層級的教育行政機關需負責教育相關基本法令的制定與修訂，其主要的權責在於捍衛全國教育體制的同質性與一致性，並且保證人民能在一個均等的情境下行使憲法所賦予的基本受教權。墨西哥現行的中央聯邦教育主管機關為公共教育秘書處（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Pública, SEP）（<http://www.gob.mx/sep>），旨在創設保障所有國民擁有具品質教育的入學機會，下轄四個副秘書處：一、基礎教育副秘書處（Sub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Básica）-初始教育、學前教育、小學教育及前期中等教育；二、高級中等教育副秘書處（Sub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Media Superior）-高中及技職教育；三、高等教育副秘書處（Sub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Superior）-高等教育相關事務；四、計畫、評鑑暨協調副秘書處（Subsecretaría de Planeación, Evaluación y Coordinación）-計畫、評鑑暨協調相關機制的運作。

貳、學校制度與政策

墨西哥現行全國教育制度係根據 1973 年頒定、2013 年修正之聯邦教育法（Ley General de Educación）及 1978 年之大學協調法（Ley para la Coordinación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所訂定，以就學年齡區分為基礎教育（含括學前、小學及中等教育）、高級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等三大階段，義務教育為學前至高級中等教育，3-18 歲，共 15 年。相關規範及內容如下，學制簡圖請參照圖一。



圖一、墨西哥現行正規學制簡圖
資料來源：作者繪製

(一) 基礎教育 (Educación Básica) -屬義務教育性質。

1. 初始教育 (Educación Inicial)：自 3 歲至 5 歲止，分 3 個年級。教育目的有自我認同與自治、尊重生命、社會化及學會表達。課程內容為藝術欣賞及表演、發現環境及社會、身體發展、算術及語文 (說、讀、寫)。
2. 小學教育 (Educación Primaria)：自 6 歲至 12 歲止，分 6 個年級。教育目的有養成及發展智識能力、獲取基礎知識、培養良好公民條件、發展藝術涵養及體能訓練。教育機構類型有：(1)普通-公共教育秘書處 (SEP)、州政府、私人、城市型及鄉村型；(2)雙語-雙文化-原住民地區及原住民教育管理處；(3)社區共同課程-教育強化委員會及保育員；(4)成人小學班-年紀大於 14 歲、成人教育學校 (Instituto Nacional para la Educación de los Adultos, INEA) 及成人教育中心 (Centros de Educación Básica para Adultos, CEBA)。課程目標為培養閱讀、書寫、基礎算術、選擇及運用資訊的能力。科目有西班牙語文、數學、環境、自然、歷史、地理、公民、藝術及體育 (每週 20 小時)。
3. 中等教育 (Educación Secundaria)：自 13 歲起至 15 歲止，分 3 個年級。教育目的為提高教育品質、獲取知識、能立及正確價值觀、培養進入職場的技能。教育機構類型有：(1)普通-12-16 歲；(2)就業者-年紀大於 16 歲、就業中；(3)遠距-偏遠地區；(4)技術-學習一技之長 (農、林、漁、牧、工業)；(5)成人-年紀大於 16 歲之國民。課程目標為培養解決問題、參與社會組織及國家政治、文化的能力。科目有西班牙語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生物、物理、化學、外語、藝術、資訊及體育(每週 35 小時)。評量方式包含評量學習過程及月評量；計分方式為 0.0-10.0 分、6.0 分及格。

(二) 高級中等教育 (Educación Media Superior)：2013 年起納入義務教育，各州視準備情況逐步施行，預計 2021 學年度開始全國皆要推行。預備進入高級中等教育就讀應參加國家聯招考試(EXANI-I)，應試資格為國中畢業，籌辦單位為墨西哥國立自治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Autónoma de México, UNAM)及高等教育國家評量中

心(Centro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para la Educación Superior, Ceneval)¹。中等教育畢業生可選擇就讀一般高中（Bachillerato，非美制的 Bachelor）、技職高中（Educación Profesional Técnica）或綜合高中，分述如下：

1. 一般高中（Bachillerato o preparatoria）：又稱大學預備教育，教育目的為擴展及強化國中時期所獲取的知識，並為進入高等學府作準備，修業年限通常為 3 年（16 歲至 18 歲），但有些學程有可能是 2 年或 4 年，畢業後可選擇升讀大學或高級專業技術教育。

2. 技職高中（Educación Profesional Técnica）：旨在培養進入職場的技能，修業年限亦通常為 3 年（16 歲至 18 歲），但有些學程有可能是 2 年或 5 年，屬終結性職業養成教育（升學終點），畢業後即進入職場就業。

3. 綜合高中（Bachillerato Mixto）：包括同時具有大學預備教育和職業教育兩種性質，旨在培養學生升學及投入就業市場的能力，畢業後可選擇升讀大學或進入高級技術教育系統。

（三）高等教育（Educación Superior）：涵蓋高級專業技術教育（Técnico Superior）、大學教育（Licenciatura）及學士後教育（Posgrado）。

除上述正規教育外，尚有初始教育（Educación Inicial）-自出生 45 天起至 3 歲止；特殊教育；職業養成教育；成人教育~含識字教育、小學、中學及職業養成教育；遠距開放教育-包括高級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

墨西哥教育經費的來源有私人經費（22%）、聯邦政府（61%）、州政府和市政府（17%），其中，公共經費支出有極高比例（85.74%）用於教師薪水²。公共教育秘書處(SEP)之經費主要用於推動教育品質、聯邦特區的教育服務，以及補助州政府推展基礎教育之業務。

¹ 創設於 1994 年，旨在透過對教育過程中任一階段的學生進行外部評估來促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和特別教育項目的品質（<http://www.ceneval.edu.mx>）。

² Centro de Investigación y Docencia Económicas. (2015). *Programa Interdisciplinario sobre Política y Prácticas Educativas. JUNIO 2014 Fact Sheet-Educación en México*. Retrieved from <http://pipe.cide.edu/documents/1009900/1130100/Situacion%20actual.pdf>

參、考試制度

墨西哥高等教育入學應試資格為具備高中證書。無統一之大學聯招考試，依據大學及科系，各校自訂入學規則與標準，因各校獨立招生，故標準不一。因此，有些大學會針對欲進入某些特定課程的申請者進行數學及口語測驗；亦有檢測性向、人格特質、智力或特殊才能等項目的心裡測驗；而多數高教機構會個別委託高等教育國家評量中心(Ceneval)辦理高等教育國家入學考(EXANI-II)³，藉此瞭解申請入學者的相關知識能力。此外，另一個管道是高中及大學兩個機構簽約(Pase reglamentado)，有達到最低入學分數即可進入大學就讀。通常並無口試，但有些高教機構會舉行甄選面試。

由於各校獨立招生，故標準不一。以墨西哥歷史最悠久及規模最大的墨西哥國立自治大學(UNAM)為例，簽約的附設高中有 9 間大學預科先修學校(Escuela Nacional Preparatoria, ENP)及 5 所科學暨人文高中(Colegio de Ciencias y Humanidades, CCH)，附中的學生若達到分數標準，可循簽約的管道入學，否則即與其他學生一起參加入學測驗，UNAM 每年定期舉辦三次(一月、四月及九月)入學考。

肆、高等教育及技職教育現況介紹

一、高等教育發展與現況

墨西哥的高等教育體制受美國及西班牙影響，因教育機構的多樣性與多元性而呈現出一個複雜的體系，根據性質與經費來源，包括多種形式的教育機構，例如，自治的與非自治的、公立的與私立的、州立的、聯邦的、綜合大學的、理工科技的、師範的及多元文化的。此外，區分為大學教育(Licenciatura)⁴及學士後教育(Posgrado)兩大階段。大多數的高等教育機構是聯邦政府或者州政府主辦的自治大學。墨西哥高等教育特性為公立大學校數少(12%)，但學生多(約 60%)；科系眾多，但非多樣化(無創新之處)；無相互採認學分、科系的系統建制大學教育；師資特性為無統一的教師等

³ 欲進入研究所階段就讀者則應試 EXANI-III。

⁴ 相當於歐美的碩士學歷。

級區分及聘僱標準；專業全職師資少，大部分為兼任；研究型大學較多專任教師，而教學型大學多為兼任教師；所有高等教育階段學生皆須參與和所學領域相關的社會服務(Servicio Social)方能獲得學位。墨西哥公立大學學費便宜，教學及研究並重；私立大學收費昂貴，以教學為主，重視應用性教育，如經濟、商管及理工。由於墨西哥大學不採考試入學，成績優異的學生多選擇就讀低學費的公立大學，因此，公立大學的排名較私立大學好。

根據公共教育秘書處(SEP)最近一期教育統計年鑑資料顯示⁵，2017-18 學年度，墨西哥高等教育各類課程（高級專業技術教育、大學教育及學士後教育等）的在學人數共 3,864,995 名，其中大學教育類別佔近九成；教師數為 397,971 名。墨西哥大學為學年制，每學年初註冊一次，各校自行制定行事曆，通常為 8 月初～翌年 5 月初，5 月～6 月份為期末考月，12 月份有約三週假期。

二、高等教育機構分類

墨西哥高等教育（Educación Superior）旨在培育專業人才，涵蓋高級技術教育（Técnico Superior）、大學教育（Licenciatura）及學士後/研究所教育（Posgrado）。大部份的公立高等教育機構為聯邦或州立，且一般規模較大。每個州最少都有一所公立大學，校園通常分佈於不同的城市。墨西哥現行之高等教育機構分類乃是公共教育秘書處（SEP）採用 1999 年大學暨高等教育機構國家協會（Asociación Nacional de Universidades e Instituciones de Educación Superior, ANUIES）所做的分類，以下結合高教性質與機構類別分述如下：

（一） 高級技術教育（Técnico Superior）

須具備一般高中畢業證書方可入學，為專科教育，屬終結性職業養成教育（升學終點），修業年限通常為 2~3 年。教育機構為專科技術學院（Institutos Tecnológicos, ITES），全國約有 266 所公立（聯邦或州立）納入國家技術學院系統（Sistema Nacional

⁵ 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Pública. (2019). *Sistema Educativo de los Estados Unidos Mexicanos, principales cifras 2018– 2019*. 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Pública: Mexico.
https://www.planeacion.sep.gob.mx/Doc/estadistica_e_indicadores/principales_cifras/principales_cifras_2018_2019.pdf

de Institutos Tecnológicos, SNIT)。為促進國家發展，SNIT 依照各地區的實際情況推行適宜的計劃和方案，旨在培養合格的專業人才，特別是工程師及管理領域專才。

（二） 大學教育（Licenciatura）

須具備一般高中畢業或結業證書方可入學，具終結性教育性質，旨在培育不同領域之專業人才，主要分為分為大學機構、師資培育機構和科技教育機構。茲分述如下：

1. 一般大學(Universidades)-公立的有聯邦或州立大學，前者強調教學與研究並重，後者著重在教學的功能，修業年限平均為 4~5 年。私立大學的科系及課程須通過官方(SEP、聯邦或州政府)課程效力認可(Reconocimiento de Validez Oficial de Estudios, RVOE)或者附屬某一公立教育機構。
2. 師範學院(Instituciones de Formación de Maestros)-分公立及私立師培機構，旨在培育國家教育體制不同類型及階段的教師，例如，幼教到中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及體育。
3. 多元科技大學(Universidades Politécnicas) –屬州立，為無設立人文社會科學類科的理工相關科系大學，與國家經濟社會發展有密切的關聯性，透過教學、研究及創新的專業教育，生產、應用和傳播知識與文化，促進人才的綜合培育。這類機構於 2002 年導入高教系統，修業年限通常為 2 年、六個學季，此外，畢業生另需至業界實習 15 個禮拜(相當於一個學季)，方可取得畢業證書，目的為增加公立大學入學機會並強化科系課程能符應大學所在地區的發展，因此，多元科技大學已經成為其所在的墨西哥 23 個州發展進步的關鍵要素。
4. 跨文化大學(Universidades Interculturales)-聯邦政府依據 2000-2006 國家發展計畫成立，屬州立，位於原住民人口密集地區，非原住民學生亦可就讀，旨在透過培養促進國家、地區和社區經濟、社會及文化發展的專業人才，推動當地原住民文化和語言的復興和發展。
5. 科技大學(Universidades Tecnológicas, UTs) ，旨在提供高中畢業生短期技術培訓課程，修業年限通常為 2 年，在墨西哥的 26 個州約有 61 所科技大

學，畢業的學生將會獲得大學高級技士 (Técnico Superior Universitario) 之副學士學位，出路為進入就業市場或攻讀學士層級 (Licenciatura) 學位。

(三) 研究所教育 (Posgrado)

1. 專業技術研究課程(Especialidad)-針對特殊專業需求而設立的學士後課程，例如，心理諮商、企業管理等，修業年限通常為 1 年，畢業後不授予碩士學位，因此不具備申請博士課程的資格。
2. 碩士(Maestría)-須具備學士學位，並通過入學考試或申請入學，修業年限通常為 2 年，須撰寫碩士論文並通過口試，畢業後可就業或申請博士課程。
3. 博士(Doctorado) -須具備碩士學位或同等學歷，並通過入學考試或申請入學，修業年限通常為至少 3 年，課程規劃分為學分制和個人師徒制二種。博士學位的授予為：前者須在規定年限內修完必修學分，且撰寫論文並通過論文口試答辯；後者則是跟隨指導教授進行研究，須選修專題討論課(seminario)或專題課程(curso monográfico)，並發表論文至期刊或研討會，之後撰寫論文並通過論文口試答辯。

伍、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墨西哥於 2011 年訂定墨西哥資歷架構(Marco Mexicano de Cualificaciones, MMC)⁶，旨在提供社會大眾相關資訊、以利瞭解國家教育系統各段的資格與能力，及不同教育制度間的對照與比較。MMC 共分為九級，相關規劃如表 1。

⁶ Dirección General de Acreditación, Incorporación y Revalidación. (2011). *Normas específicas por las que se establece un Marco Mexicano de Cualificaciones*. Retrieved from http://universidadazteca.net/yahoo_site_admin/assets/docs/normasmarco_MMQ.329170659.pdf

表 1. 墨西哥資歷架構

級別	教育級別	資格證書	修業年限	最低學分要求
0	幼兒教育	學前教育證書 (Certificado de Preescolar)	3 年	3 學年
1	基礎教育 (Educación Elemental)	小學教育文憑 (Certificado de Educación Primaria)	6 年	6 學年
2	中等教育 (Educación Media)	中等教育文憑 (Certificado de Educación Secundaria)	3 年	3 學年
3	基礎技術教育 (Educación Técnica Básica)	基礎技士證書(Título de Técnico Básico)	1-2 年	60 個學分 ⁷
4	高級中等教育或專業技術 (Educación Media Superior o Profesional Técnica)	高中文憑/大學預修科文憑 (Certificado de Bachillerato/ Certificado de Educación Preuniversitaria) 專業技師或高級技師證書 (Título de Profesional Técnico o Técnico Superior)	2-3 年	120 個學分
5	大學高級技術教育 (Educación Técnica Superior Universitaria)	大學高級技術文憑(Técnico Superior Universitario) 工程技師或專業文憑 (Ingeniería Técnica o Licencia Profesional)	2-2.5 年 3-3.5 年	120 個學分 180 個學分
6	大學專業 (Especialización Universitaria)	大學文憑(Título de Licenciatura)	4-5 年	240-300 個學分
7	高階大學專業(Alta Especialización Universitaria)	碩士文憑(Maestría)	1-2 年	60-120 個學分
8	研究(Investigación)	博士文憑(Doctorado)	3 年	300 個學分

資料來源：Dirección General de Acreditación, Incorporación y Revalidación. (2011: 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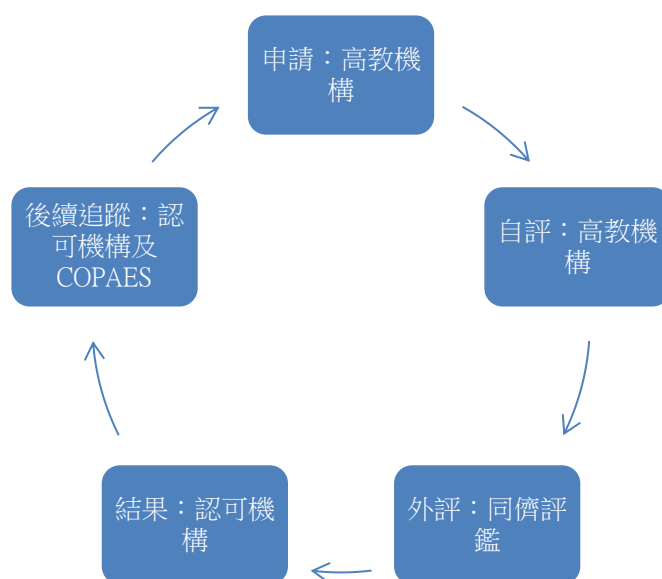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墨西哥於 2000 年創設高等教育認可委員會 (Consejo para la Acreditación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 COPAES) (網址：<http://www.copaes.org/>)，主要目的為協助認可

⁷ 墨西哥高等教育無全國統一之學分制度。例如，UNAM 大學的學分數為一學分相當每週一小時的課程，但若需學生額外的活動則授與二個學分。

機構的訓練、認證及任務協調，該機構是公共教育秘書處（SEP）唯一合法可授予評鑑墨西哥高等教育科系或學程之專業學門認可機構官方認證的單位，截至目前（2019 年 5 月）通過 COPAES 認證的民間評鑑認可機構（Organización Acreditadora, OA）計有 30 個，高等教育機構共 287 所。

墨西哥的高教公私立教育機構之品質評鑑為自願性質，但有些競爭性質的公立經費則與品質評鑑掛勾，因此，也促進評鑑文化的發展。一般而言，若是透過 COPAES 系統的品质認可評鑑，其評鑑流程分為五個階段（如圖二所示），首先高教機構提出受評科系或學程的申請；接著由受評機構進行自評；之後接受委託之 OA 進行同儕訪視之外部評鑑；若通過由 OA 認可，最終認可結果為通過或不通過二分法）；最後，根據 OA 的建議及受評機構的承諾進行後續改進。



圖二、墨西哥高等教育科系或學程認可評鑑流程圖

資料來源：<http://www.copaes.org/>

柒、大學申請程序

墨西哥高等教育提供學士、碩士與博士文憑。這些學程使用的授課語言主要為西班牙語。根據所選之學院和課程，申請程序有差異性，可能為考試入學、或申請入學。

一、大學申請程序

持墨西哥一般高中文憑之學生可直接依各校規定申請入學。外籍生部分，其所持之外國學位證書須經墨西哥相關單位認定其效力等同境內高中學歷或同等學歷，並備妥經證明的高中成績單，方可直接跟大學申請，循相關規範進入學，有些學校會舉行入學考試或面試。外籍生若是擁有外國大學學歷，則可申請學士、碩士與博士課程。由於各校自行招生，除應符合外籍生就學相關規定外，申請者需個別申請，現各校入學資訊都可透過網上取得相關訊息或進行線上申請入學。

二、學費

學費根據學位類別，以及大學是公立或私立而有不同收費標準。此外，無論是公私立學校，學生註冊費用會依科系、學分數等因素而有差異性，公立大學大學文憑學費大約每學期 350-850 美元；碩士及博士的學費大概 1000-3000 美元。

三、打工

在墨西哥持學生簽證的學生（僅限於高等教育階段）可從事有酬之工作，但需申請工作證，且工作性質需與所研修的課程領域相關。之後主管當局可進行工作場域訪視，以確認申請之工作及工作者身份是否屬實。相關規定請至墨西哥國家移民局（Instituto Nacional de Migración）網頁查詢：<http://www.gob.mx/cntse-rfts/tramite/ficha/54aeebbb14331006e3002dc6>

捌、駐外單位資訊

駐墨西哥代表處（駐墨西哥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Oficina Económica y Cultural de Taipei en México）

【地址】：Bosque de La Reforma 758, Bosques de Las Lomas, Miguel Hidalgo, C.P. 11700, Ciudad de México, D.F., México

【網址】：<http://www.taiwanembassy.org/MX>

【E-mail】：mex@mofa.gov.tw

【電話】：國內撥打：(002-52-55) 52458887、52458888

墨西哥市市話撥打：52458887、52458888

墨西哥外縣市市話撥打：(01-55) 52458887、52458888

墨西哥以本地手機撥打：(55) 52458887、52458888

墨西哥以台灣手機撥打：(+52-55) 52458887、52458888

【傳真】：(52) 55-52510960

【急難救助】：※急難救助電話專供緊急求助之用(如車禍、搶劫、有關生命安危緊急情況等)，非急難重大事件，請勿撥打；一般護照、簽證等事項，請於上班時間以辦公室電話查詢。

國內撥打：(002-521-55) 54190894

墨西哥市市話撥打：(044-55) 54190894

墨西哥外縣市市話撥打：(045-55) 54190894

墨西哥以本地手機撥打：(55) 54190894

墨西哥以台灣手機撥打：(+521-55) 54190894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墨西哥商務簽證文件暨文化辦事處(Oficina de Enlace de México en Taiwán) 是墨西哥在臺灣無邦交的代表機構，代表墨西哥在台從事廣泛活動及提供各項服務，例如：商業和投資服務、文化和教育交流、旅遊推廣，以及簽證受理等。除每個月積極舉辦相關活動，包括文化交流活動、學術會議及講座，更發行《聯繫》(Boletín de Enlace) 中文、西班牙文雙語文化月刊，旨在讓更多台灣民眾了解墨西哥的歷史、文化和資訊，並提供墨西哥大學及教育中心的各類課程以供諮詢。

地址	11012 臺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國貿大樓 15 樓 1501 室
連絡電話	+886 2 2757 6595
傳真號碼	+886 2 2758-4651
Email	mexico@mextw.com

壹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墨西哥參考名冊係依據大學暨高等教育機構國家協會(La Asociación Nacional de Universidades e Instituciones de Educación Superior，網址：

<http://www.anuies.mx/informacion-y-servicios/informacion-estadistica-de-educacion-superior/anuario-estadistico-de-educacion-superior>)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洪小萍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教授

智利 Chile 學制手冊



智利學制手冊

智利共和國（República de Chile）位於南美洲西南方，首都為聖地牙哥，官方語言為西班牙語，土地面積 756,626 平方公里，國土呈現狹長型，南北長達 4,300 餘公里，東西寬平均約 200 公里（最寬處為 400 公里、最窄處僅 90 公里）。智利北與祕魯接壤，東與玻利維亞、阿根廷為界，西瀕太平洋，南鄰南極圈，並宣稱擁有南極地區 1,250,000 平方公里。智利人口約 18,230,000 人，有 74% 的人口信奉天主教。

有關其國名「Chile」的起源，說法眾多。普遍認為，源自印加官話克丘亞語（quechua），係「冰寒」之意。另有一說，「Chile」乃擬聲字，源自當地一種鳥類的叫聲。尚有一說，該字源自艾伊瑪拉（aimara）原住民語，為邊疆之意。

智利共有 16 個行政區，行政區下設有 54 個省，省之下有 342 個市。礦業、林業、漁業與農業是智利的經濟命脈。

十六世紀，智利淪為西班牙殖民地；起初，天主教教會負責教育工作，後來則改由西班牙皇室負責。智利於 1818 年建國，訂定九月十八日為國慶日。憲法賦予「教育自由」，並明令政府有負起人民教育之重責，然而，高等教育在十九世紀仍屬菁英教育。二十世紀中葉，智利與美國簽署協議，美國大學對智利高等教育發展影響深鉅。1980 年代以降，政府鼓勵私人設立高等教育院校，促使高等教育於 1990 年代邁入大眾化階段。

智利識字率高達 96%，高等教育就學率逾 60%，在 25 至 34 歲之間的國民約有 30% 的人口接受高等教育。與拉丁美洲國家大學相較之下，智利大學的學費頗高，與歐洲國家不相上下，對於低收入戶的子弟十分不利，因而於 2006、2011 年爆發學生運動，主要訴求為：政府投入更多教育經費、提高學生福利、照顧低收入戶學生、入學考試透明化等。目前，政府及社會對高等教育所投入的經費約占 GDP 的 4.9%。

壹、 教育主管機構

智利教育部為主管教育機構，負責審議國家教育政策及各級教育，於 1990 年設立下屬機關高等教育司（División de Educación Superior，簡稱 DIVESUP），職掌高等教育業務。高等教育司於 2019 年更名為高等教育處（Subsecretaría de Educación Superior）。雖然中央政府對高等教育有管理及協調之責，但大學享有自治權。

政府設置「智利大學校長委員會」（Consejo de Rectores de las Universidades Chilenas，簡稱 CRUCH）、「國家教育委員」（Consejo Nacional de Educación，簡稱 CNE）、「國家認證委員會」（Comisión Nacional de Acreditación，簡稱 CNA）、「高等教育公平及品質改善計畫」（Programa de Mejoramiento de la Calidad y Equidad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簡稱 MECESUP）等，以革新高等教育，並確保教育品質。

此外，政府亦成立「國家科學及技術研究委員會」（Comisión Nacional de Investigación Científica y Tecnológica，簡稱 CONICYT）、「促進生產合作」（Corporación de Fomento de la Producción，簡稱 CORFO）等組織，支持高等教育機構的教學、研究與產學合作等各項活動。例如，「國家科學及科技研究委員會」負責全國科學研究計畫，補助大學與企業投入研發工作，藉以培養頂尖科技人才，並強化國家科技基礎。

貳、 學校制度與政策

智利義務教育為五至十七歲，其中包含一年的學齡前教育。由於智利社會仍存在著貧富懸殊，智利政府協助弱勢及低收入戶學童就讀學費較便宜的公立學校，直到完成義務教育為止。

智利學制分為：學齡前（Preescolar）、小學（Educación Básica）、中學（Educación Media）、高等教育（Educación Superior）。

學齡前：孩童滿六個月即可開始學齡前教育，但義務教育僅一年，即五至六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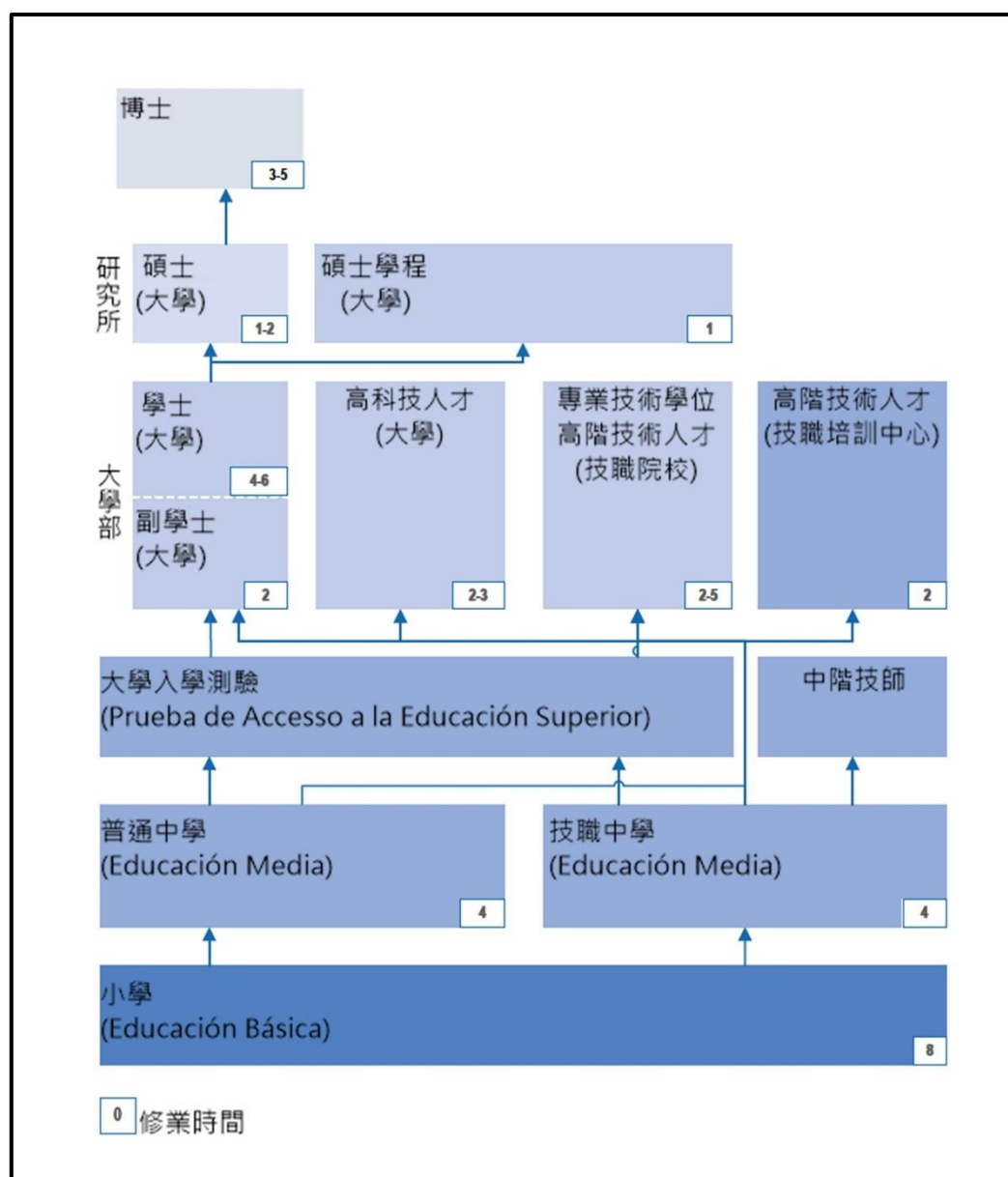
小學：目前為八年制（6-13 歲），分成兩階段，第一階段為一至四年級（6-9 歲），第二階段為五至八年級（10-13 歲）。2027 年將革新小學教育，改為六年制。

中學：目前為四年制（13-17 歲），分為兩種教育體系。一為普通中學，以人文及社會科學為教育目標，為進入大學而預做準備；另一種則是技職中學，培養專業技藝人才，畢業後可直接進入職場。2027 年將革新中學教育，改為六年制。

高等教育：可分為大學教育及技職教育。大學教育為四至六年制，技職教育則二至四年。

在學年度方面，上學期為三至六月，下學期則為八至十二月。

學制圖如下：



資料來源：“Education system Chile”, *Nuffic*, 1st edition, December 2014, version 1, January 2015.

參、考試制度與證書

智利國民完成中學教育後，由教育部頒發畢業證書（La licencia de enseñanza media）。1995 年以前的畢業生，必須親自赴教育部申請；1995 年以後的畢業生，除了可以親自赴教育部辦理，亦可利用教育部網站（<http://certificados.mineduc.cl/mvc/home/index>），在線上申請畢業證書。

中學畢業證書上除了姓名之外，註明所就讀的中學名稱、何類中學、畢

業日期，可做為應徵工作、參加高等教育機構入學考試之用。

智利高等教育入學考試制度建立於 1966 年，由智利大學負責試務工作，當時的考試制度稱為「學術能力考試」(Prueba de Aptitud Académica，簡稱 PAA)，於 2003 年更名為「大學甄選考試」(Prueba de Selección Universitaria，簡稱 PSU)，試務工作由智利大學負責，在學術副校長辦公室成立「教育評鑑、評量暨登記處」(Departamento de Evaluación, Medición y Registro Educacional，簡稱 DEMRE)。

智利國民取得中學畢業證書後，必須參加「大學甄選考試」，並根據分數落點，申請適合就讀的大學或技職院校。「大學甄選考試」的必考科目有兩科：「數學」、「語言及溝通能力」；另外尚有二擇一的選考科目：「自然科學」，(生物、物理、化學及專業技術)、「史地暨社會科學」。

「大學甄選考試」走過十六年歷史後，於 2019 年劃下句點。智利「大學教育入學專門委員會」(Comité Técnico de Acceso a la Educación Universitaria)參考國外作法，並聽取國內教育專家意見，經過一年的研擬，終於在 2020 年推出「大學入學新系統」(Nuevo Sistema de Acceso Universitario)。為了順利推動新制，同時為了顧及學子已習慣「大學甄選考試」模式，「大學教育入學專門委員會」以 2020-2021 為轉型年，漸近改革考試方式及內容，以期新制於 2022 年正式實施。

「大學入學新系統」的新制測驗於 2020 年 9 月 17、18 日登場，是智利首次採百分之百線上測驗。測驗時間兩小時，身障生則延長為三小時。考試方式為八十題選擇題，範圍為：「數學」、「語言及文學」、「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

就讀「傳統大學」是智利青年學子的夢想，因此對於入學測驗無不全力以赴。2013 年，「智利大學校長委員會」另外設立「聯合入學許可系統」(Sistema Único de Admisión，簡稱 SUA)。為了招收優秀學生，不少辦學卓越的私立大學亦加入「聯合入學許可系統」；自 2018 年起，中學整體表現成

為主要甄選標準，並參考中學在學各科成績、「大學入學新制測驗」成績。

有關「聯合入學許可系統」相關資訊，請參考網址：

<https://demre.cl/la-prueba/que-es-la-prueba-transicion/tablas-comparativas-admision-2020-admision-2021>

肆、 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1622 年，道明會在聖地牙哥成立聖多瑪斯大學(Universidad de Santo Tomás)，為智利第一所大學，之後不同修會團體陸續設立學校，負責神學、哲學、藝術、數理等人文與科學教育。1647 年，西班牙國王敕令成立聖菲利普皇家大學(Universidad de San Felipe)，並不准修會團體所設立的院校頒授學位，迫使聖多瑪斯大學退場。聖菲利普皇家大學設有神學、哲學、法律、醫學及數學等科系。

智利獨立建國後，殖民時期所設立的大學於 1843 年合併，並更名為智利大學(Universidad de Chile)。1888 年，智利天主教大學(Pontificia Universidad Católica de Chile) 成立；1919 年，康塞普西翁大學(Universidad de Concepción) 成立。這三所大學即智利最古老的大學。

1980 年以前，智利政府不准私人投資高等教育，因此在此之前所成立的二十五所大學，被統稱為「傳統大學」，隸屬於「智利大學校長委員會」聯盟，居智利高等教育機構領導地位。在「傳統大學」中，有十六所為公立大學、九所為法人成立的私立大學；在這九所私立大學裡，其中有六所受特別法保護，尚有三所則由智利天主教大學另外分出成立。

1990 年，智利總統皮諾契特(Augusto Pinochet Ugarte, 1915-2006) 頒布〈教育組織法〉(Ley Orgánica Constitucional de Enseñanza)，奠定智利高等教育的分類。因應 2006 年學生運動的訴求，〈教育組織法〉於 2009 年廢除，但保留部分條文，由〈教育普通法〉(Ley General de Educación) 取代。

根據〈教育普通法〉，高等教育係為了銜接中學教育，並顧及未來職涯發展，

因此高等教育院校可分為三類，即：大學（Universidades）、技職院校（Institutos Profesionales）、技職培訓中心（Centros de Formación Técnica）。各類高等教育機構的修業年限及體系不同，因此無法相互轉學。

上述三類高等教育院校均有公、私立之分。公立學校分布於不同地區，促進地方經濟開發，協助國家發展礦業、森林業、農牧業、水產業等。私立大學有 80% 集中於首都聖地牙哥。另外，不少學校有多個校區，分布全國各地。

大學、技職院校、技職培訓中心三類高等教育說明如下：

（一）大學：

大學係最高教育機構，其教育宗旨為培育學術人才，負責教學、研究、服務等相關事宜，不論是組織、校務治理、教育目標與課程設置，均享有自治權。大學可依學制頒發副學士學位（Bachillerato）、學士學位（Licenciatura）、碩士學程（Diplomado / Postítulo）碩士學位（Maestría）及博士學位（Doctorado）。

副學士學位：指大學前兩年的通識核心課程，類似於美國的副學士學位（associate degree）。取得副學士資格後，可依個人研究旨趣及未來志業選擇，繼續修讀專業課程，以完成學士學位。

學士學位：四至六年，一般以五年居多，必須撰寫論文（tesis），並通過論文口試通過後，方能取得學位。

另外，大學可授予十八種學士後專業人士證書，其修業時間至少六年，甚至更長。此十八種專業人士證書為：

1. 律師（Título de Abogado）
2. 建築師（Título de Arquitecto）
3. 生物化學家（Título de Bioquímico）
4. 口腔外科醫師（Título de Cirujano Dentista）
5. 農業工程師（Título de Ingeniero Agrónomo）
6. 土木工程師（Título de Ingeniero Civil）
7. 商業工程師（Título de Ingeniero Comercial）

8. 林業工程師 (Título de Ingeniero Forestal)
9. 外科醫師 (Título de Médico Cirujano)
10. 獸醫師 (Título de Médico Veterinario)
11. 心理醫師 (Título de Psicólogo)
12. 藥劑師 (Título de Químico Farmacéutico)
13. 基礎教育教師 (Título de Profesor de Educación Básica)
14. 中學教育教師 (Título de Profesor de Educación Media)
15. 特殊教育教師 (Título de Profesor de Educación Diferencial)
16. 幼教師 (Título de Educador de Párvulos)
17. 記者 (Título de Periodista)
18. 社工師 (Trabajador Social o Asistente Social)

獲頒證書的上述十八種專業人士，其養成課程屬於學士後學制，但並非學士 (Licenciado)，也非碩士 (Magíster)。例如：外科醫師 (Médico Cirujano) 必先取得醫學學士 (Licenciado en Medicina) 資格；口腔外科醫師 (Cirujano Dentista) 必先具備牙科學士 (Licenciado en Odontología) 資格；建築師 (Arquitecto profesional) 則必先獲建築學士 (Licenciado en Arquitectura) 資格。

大學並設有碩士學位以上的學制，供具學士學位者修讀，可分為三種：

1. 碩士學程：修業時間為一年，不須撰寫論文。
2. 碩士學位：修業時間為一至二年，又可細分為二種，即：學術研究碩士 (Maestría Académica) 及專業碩士 (Maestría Profesional)。
學術研究碩士課程著重於專業領域學術研究、或跨領域學術研究，必須撰寫碩士學位論文 (tesis de grado)。專業碩士提供具有專業人士證書者進修，必須提交專業論文 (trabajo final)。兩者均須通過論文口試後，方能得取學位。
3. 博士學位：三至五年。具學士學位者、碩士學位者均可修讀，惟具學士學位者攻讀博士學位的修業時間較長。攻讀博士學位者必

須提交博士論文（tesis doctoral），並經論文口試通過後，方能取得學位。

（二）技職院校

技職院校的教育宗旨為培養專業技術人才，根據不同專業而有不同修業年限，一般為二至五年。可授予專業技術學位（Título Profesional）。

技職院校亦可依學生所修讀課程，授予高階技術人才（Técnico de Nivel Superior）的證書。

（三）技職培訓中心

雖名為「中心」，技職培訓中心實為高等教育機構，其修業年限為二年制，其教育宗旨為因應時代趨勢與市場需求，培訓公職人員、或私人企業的技術人才，以就業為目標。

智利高等教育評分方式為 1 至 7 分，及格是 4 分。請參考下圖：

分數	說明
6.0-7.0	特優（Muy Bueno）
5.0-5.9	優（Bueno）
4.0-4.9	及格（Suficiente）
0-3.9	不及格（Insuficiente）

「傳統大學」的經費來源可分為四方面。一是政府直接撥款補助，占學校總經費的 30%至 40%之間；二是政府提供學生獎助學金、助學貸款，占 20%至 30%左右；三是學費收入，約占 30%至 40%；四則為學校對社會或企業的專業服務收入，約占 10%至 30%不等。

1980 年以降所成立的私立大學沒有政府的直接經費補助，其經費來源有 90%來自學費收入，其他 10%則來自政府的間接補助，例如學生獎助學金、或錄取優秀學生的獎勵。

根據 2019 年智利教育部的統計，就讀智利高等教育人數，總計達 1,268,510 人。其中，有 1,194,311 名學生就讀大學部（含技職院校與技職培訓中心），占 94.2%；攻讀碩、博學位者有 48,396 人，占 3.8%。列表如下：

學制 人數	大學部 (大學、技職院校、技職 培訓中心)	碩、博學位	碩士學程
女性	632,659	24,015	16,185
男性	561,652	24,381	9,618
總計	1,194,311	48,396	25,803

根據 2019 年大學一年級新生註冊率，熱門科系為：商業工程（9,896 人）、法學（9,061 人）、心理學（8,370 人）、護理（6,379 人）。

根據 2019 年技職院校一年級新生註冊率，熱門科系為：護理（9,093 人）、企業管理（7,126 人）、幼教（5,976 人）。

根據 2019 年技職培訓中心一年級新生註冊率，熱門科系為：護理（6,880 人）、企業管理（6,546 人）、幼教（4,675 人）。

另外，智利為南美軍事強國，亦有設有軍事院校（Instituciones de Educación de las Fuerzas Armadas），隸屬國防部，旨在培養高階軍事人才。

伍、 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2013 年，「國家教育委員」邀請國內外教育專家，召開國家資歷架構會議，參考各國的訂定級別，研議建立智利國家資歷架構。2016 年，智利教育部建議高等教育國家資歷架構分為以下五級：

級別	資格證書
1	副學士證書、高階技術人員證書 Bachiller y Técnico de Nivel Superior
2	應用專業證書 Profesional de Aplicación

3	學士文憑、專業人士證書 Licenciatura y Profesional Avanzado
4	碩士文憑 Magíster
5	博士文憑 Doctorado

陸、 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根據 2019 年 QS 的「拉丁美洲大學排名」(QS Latin American University Rankings)，智利天主教大學排名第一、智利大學排名第七、康塞普西翁大學則居十二名。顯示智利高等教育在拉丁美洲地區表現頗佳。

至於上海交通大學的 2020 年「世界大學學術排名」(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智利大學排名為 401-500 之間，在智利居第一名；智利天主教大學落在 501-600 之間，在智利排名第二；康塞普西翁大學位於 801-900 之間，在智利排名第三。

有如此成績可歸功於智利的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1990 年以降，智利高等教育機構大幅成長，為確保教學品質，智利政府於 1999 年成立「大學部國家評鑑委員會」(Comisión Nacional de Acreditación de Pregrado，簡稱 CNAP)、「研究所國家評鑑委員會」(Comisión Nacional de Acreditación de Posgrado，簡稱 CONAP) 負責高等教育機構的評鑑業務，而這兩個機構即為今日智利「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家系統」(Sistema Nacional de Aseguramiento de la Calidad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 的前身。

在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的授權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家系統」由「國家教育委員會」及「國家認證委員會」負責，其權責如下：

「國家教育委員會」：負責考評新設立的院校、協助發展校務，經六至十一年的辦學績效追蹤後，通過考核的院校可獲頒認可證書，並具自治權。

「國家認證委員會」：負責院校、系所、學制、課程的評鑑與認可。隸屬於

「智利大學校長委員會」聯盟的「傳統大學」均獲得國家認可，可免評鑑。其他具自治權的高等教育院校亦可自由選擇是否參加評鑑，但醫學與教育領域的新設系所必須接受評鑑。

評鑑分為三個步驟：

1. 內部自評：受評單位根據所訂定的評鑑標準，自行分析內部的優勢及劣勢，並先行自我改善。
2. 外部評鑑：由兩名專家學者實地赴受評單位進行評鑑，檢核其各項績效，是否符合所設定的教學宗旨、使命及願景。
3. 宣布結果：「國家認證委員會」根據外部評鑑意見，宣布評鑑結果。結果為兩種，即：通過與不通過。通過認證的效期有二至七年不等。不通過的單位，可改善後再提出複評。

柒、 大學申請程序

智利每年約招收兩萬六千名外籍生。外籍生申請就讀大學有兩種途徑：一是，和智利國民一樣，透過「大學入學新系統」平台，以入學測驗成績做為備審資料之一，向有意就讀的大學提出申請；二是，直接向有意就讀的大學系所申請，各校要求的入學資格、備審資料、錄取標準不一，均詳列在各校的網頁上。

智利官方語言為西班牙語，大學以西班牙語授課，為了招收更多外籍生，也有一些課程以英語授課。智利各項設備完備、民主制度成熟，外籍生通常均能適應智利的的生活。有意赴智利進修者，可參考下列網站：

1. Learn Chile (<https://learnchile.cl/>):「認識智利」網站提供認識智利、高等教育介紹、大學申請程序、就學期間的生活、未來畢業後的發展等資訊。
2. Chile.Travel (<http://chile.travel/>):「智利旅遊」網站雖然提供旅遊資訊，但可協助外籍生更了解智利人文地景，快速融入智利多元化社會。

3. Mi Futuro (<http://www.mifuturo.cl/#>):「我的未來」網站為智利教育部所設置，介紹高等育機構、認識自己的志趣、如何選擇系所、獎助學金資訊、科系的就業市場資訊，以及一些高等教育機構的相關數據資料。

4. Elige Carrera(<https://www.eligecarrera.cl/asp/index.aspx>):「選擇系所」網站類似「我的未來」網站，介紹高等教育發展、獎助學金資訊、系所選擇指南、大學生應具備的能力、未來該從事何種職業等。

外籍生必須申請學生居留簽證 (Visa de Estudiante Residente)，有效期為一年，每年可辦理延期直到畢業為止。持有學生居留簽證的外籍生不得在智利打工。

捌、 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 (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我國外交部在智利聖地牙哥設立「駐智利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Oficina Económica y Cultural de Taipei en Chile)，設有經濟、僑務、領務三組，也負責文化、教育及學術交流，例如辦理台灣獎學金。

館址：Apoquindo 3001, Piso 5, Las Condes, Santiago, Chile

電話：+56-2-2362-9772 ~6

傳真：+56-2-2431-0137

網址：<https://www.roc-taiwan.org/cl/>

上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09:00-19:45

緊急電話：(002-56) 9-9331-2706

※ 急難救助電話專供緊急求助之用（如車禍、搶劫、有關生命安危緊急情況等），非急難重大事件，請勿撥打；一般護照、簽證等事項，請於上班時間以辦公室電話查詢。

玖、 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智利外交部在台北設立「智利商務辦事處」(Chilean Trade Office)。該辦事處除了落實兩國雙邊經貿實質交流之外，亦負責文化、學術、教育等交流，並核發簽證、辦理文件公證等業務。

館址：臺北市信義路 5 段 5 號 7B-06 室

電話：02- 2723-0329

傳真：02- 2723-0318

MAIL：taiwan@consulado.gob.cl

上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09:00-17:00

壹拾、 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智利參考名冊係依據智利國家高等教育認證委員會(La Comisión Nacional de Acreditación, CNA-Chile，網址：<http://www.cnachile.cl/>)公布資料彙編而成，目前收錄智利經認可(ACREDITADA)之校院。

撰稿者：陳小雀 淡江大學拉丁美洲研究所 教授兼國際長

巴西 Brazil 學制手冊



巴西學制手冊

巴西聯邦共和國(República Federativa do Brasil)位於南美洲東部，東側濱臨大西洋，依據 2019 年中華民國駐巴西代表處網頁資料¹，巴西面積為 851 萬 5767 平方公里，人口數為 2 億 849 萬 4900 人。經濟方面，依據西班牙外交部 2019 年調查報告²，巴西國內生產毛額為 2 兆 200 億美元，平均國民所得為 8686 美元。巴西國旗的綠色代表森林、黃色代表豐富資源，至於藍色代表南半球的星空，標誌出的 27 顆星星分別代表 26 個州和 1 個聯邦特區，國旗中間也標示著國家格言「秩序與進步(Ordem e Progresso)」。巴西的官方語言是葡萄牙語，首都為巴西利亞(Brasilia)，最多人居住的城市則是聖保羅(São Paulo)。主要信奉羅馬天主教，約占總人口七成。巴西政治制度為聯邦制，總統為最高行政首長，由人民直選，任期 4 年。巴西國內生產毛額為 2 兆 5 百億美元。2018 年 11 月聯合國世界技職資料庫巴西篇(TVET Country Profile Brazil)的調查報告³，巴西平均年齡為 32 歲，其中 14 到 25 歲的青年人口數約為 3420 萬人，青年識字率為百分之 98.8。依據上述聯合國資料統計，巴西的初等與中等教育普及高達百分之 99.6 的參與率，不過高等教育參與僅有百分之 50.6。

巴西今日教育體系根源於 1988 年憲法及 1996 年國家教育指導方針基本法(Lei de Diretrizes e Bases Educação Nacional, LDB)。1988 年憲法為巴西國家教育訂下方針，明訂接受教育是全體國民的權利，家庭及國家有和社會推動合作的義務，使個人為進入就業和行使公民權利進行準備。1996 年的教育基本法規劃國家教育體制的基礎規範，並依法推動國家教育計畫保障公民教育權，改善教育機制，減低社會性和區域性的教育差距，推動大學管理民主化，目標在提高高等教育參與 12-30 百分比。基本法也訂定出一般教育(educação geral)和職業教育

¹ <https://origin-www.roc-taiwan.org/br/post/4079.html>

² http://www.exteriores.gob.es/Documents/FichasPais/BRASIL_FICHA%20PAIS.pdf

³ UNESCO-UNEVOC 2018. International Centre for Techn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World TVET Database Brazil, November 2018, p. 3.

(educação profissional)的分級，前者分為初級(educação básica)和高等(educação superior)，後者也相同分為初級和高等兩級。初級教育百分之 93 由各州和市政府設置，其餘的初級教育機構為私立或是極少數聯邦學校。將近百分 81 的學生接受初級教育，主要年齡分布在 6 到 14 歲⁴。以葡萄牙語進行授課。一學年從三月開學到十二月結束。

1988 年巴西憲法規定教育預算需占聯邦稅收所得的百分之 18，州和地方政府則為百分之 25。解決教育財政問題，巴西政府 1995 年起實施初等教育品質提升政策，為各小學訂定統一課程標準，於 1996 年推出教師培訓計畫，規定初等教育教師條件為大學畢業。1995 年巴西成立基礎教育維持與發展及教學促進基金會(FUNDEF)，鼓勵社會各界共同參與教育合作與投資。並規定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稅收的百分之 15 必須投注於中小學教育(1-8 年級)⁵。聯邦政府確保經費分配，每個學生的最低教育投資額、教師薪資標準和基礎教育基金專款的使用。各州及地方政府依照中小學入學人數分配教育金費。教育基金會成立提升巴西兒童入學機會與教育品質，改善偏遠地區教師薪資。巴西的公立中小學在數量和質量上都被忽視，一般私立中小學要優於公立學校。接受私立基礎教育的學生往往進入免費的公立高等教育體系。私立學校提供補習課程，收取高額費用，有能力支付的學生進入免費的菁英公立大學的機會相對增加。

2000 年巴西公共教育支出佔國內生產總額的百分之 4，2010 年提高到百分之 5.8，高出拉丁美洲的平均值百分之 5 和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rganización para la Cooperación y el Desarrollo Económicos, OCDE)的百分之 5.6。然而依據 2011 年的統計，巴西的初級教育完成比率卻只有百分之 54，遠低於拉丁美洲平均值的百分之 85 和經濟合作發展組織的百分之 98；同時完成中等教育的比率為百分之 74，和拉美平均值的百分之 84 和 OCDE 的百分之 94 有明顯差距。依據 2014-

⁴ Education System Brazil, 2016, p. 5.

⁵ 2004 年推動中小學改革計畫，將相關經費計畫延伸到中等教育，也就是 9-11 年級。

2024 國家教育計畫(Plan Nacional de Educación, PNE)⁶，至 2019 年公共教育支出不得低於國內生產總值的百分之 7，並且希望 2024 年可以達百分之 10。

為了幫助經濟弱勢家庭學生接受高等教育，巴西教育部設置高等教育學生融資基金(Fondo de Finaciamento ao Estudante do Ensino Superiro, FIES)，提供參與非免費高等教育課程的學生融資。巴西政府自 2005 年推動全民大學獎學金計畫(Programa Universidad para Todos, Prouni)⁷，針對進入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的部分研究生在課程和特定培訓方面提供獎學金，到 2016 年下半年有超過 190 萬名學生受惠。同時也透過開放大學(Universidad Abierta de Brail, UAB)和聯邦科技教育網路(Rede Federal de Educação Profissiona, Científica e Tecnológica)，幫助更多青年有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2011 年巴西政府創設無國界科學計畫(Programa Ciencia sin Fronteras)，計畫提供 10 萬 1 千名額的海外學士後獎助學金，截至 2014 年末已經資助 8 萬 6 千名巴西學生出國。這項計畫也包括資助外國高級研究人員前往巴西，希望透過國際高等人才流入提高巴西創新競爭力。

2003 至 2015 年左派勞工黨政府執政期間，致力提升聯邦級和私立大學的入學率，提出增加校園空間和增聘教授的條件，鼓勵聯邦級大學接收更多學生。針對私立大學部分，如果學校提高一定數量的部分獲全額獎學金，可以享有免稅優惠。政府也擴大擔保學貸，種種政策利多刺激下讓巴西全國大學人數增加一倍。但是 2015 年遭逢經濟金融危機，政府財源捉襟見肘開始限制公部門的公共開支，私部門則是貸款審核條件變嚴苛。面對經濟寒冬，巴西公立大學開始減少獎學金、雜項和硬體支出。私立學校則為了適應貸款刪減，開始降低成本增設遠距教育課程。⁸

2019 年 1 月 1 日右派新任總統 Jair Bolsonaro 上任，為減少國家支出，巴西

⁶ OCDE. 2014 Perspectivas económicas de América Latina 2015: Educación, competencias e innovación para el desarrollo. OCDE: Naciones Unidas/CAF, pp.176-177.

⁷ 官網：<http://prouniportal.mec.gov.br/index.php>

⁸ Simon Schwartzman. 2020 Brasil: la educación superior en el gobierno de Bolsonaro. <https://educacion.nexos.com.mx/?p=2128>

政府決定凍結涵蓋基礎教育到高等教育的 74 億黑奧(Real)⁹預算，其中 20 億黑奧(約 5 億美元)影響到聯邦大學機構。教育部長 Abraham Weintraub 強調並非刪減而是凍結所有大學總預算的百分之 3.5；高等教育處長 Arnaldo Barbosa de Lima Junior 則表示，所有聯邦大學非強制性自由裁量費用預算將刪減百分之 30，這非強制性自由裁量費用主要是指教室和實驗室建造翻修費、研究獎學金、科學專案、照明和能源。2019 年 5 月 15 日巴西學生團體抗議政府刪減聯邦大學機構開支，舉行全國性示威活動。研究人員擔心非強制性自由裁量費用的刪減會影響所有領域的學術生產，尤其巴西全國百分之 95 的研究都是在公立大學進行。在抗議聲浪中教育部最後取消削減聯邦大學支出，也撤回取消獎學金。並透過高教秘書處設立基金支持大學新創和國際化相關計畫。

壹、 教育主管機構

教育部(Ministério da Educação, MEC)是全國教育最高主管機構，巴西教育部的組織架構分為：基礎教育秘書處(Secretaria de Educação Básica)、掃盲教育處(Secretaria de Alfabetização)、特殊教育秘書處(Secretaria de Modalidades Especializadas de Educação)、技術及職業秘書處(Secretaria de Educação Profissional e Tecnológica)、高等教育秘書處(Secretaria de Educação Superior)和高等教育監管秘書處(Secretaria de Regulação e Supervisão da Educação Superior)。高等教育專職的管理機關是高教處(Secretaria de Educação Superior, SESU)。巴西為聯邦制國家，行政管理組織分聯邦政府、州政府、市政府和首都特別行政區。巴西教育行政主管機構分為聯邦、州政府和市政府三級。聯邦層級的教育主管部門為教育部(MEC)，州級為教育廳和市政府則是教育局。各地教育局下設有教育理事會，負責法規和政策制定。分級負責管理。教育部依照聯邦教育理事會制定法律和決策，負責國家教育政策的制定、執行與評鑑。

⁹ 巴西幣。

各州和聯邦區都有自己的教育委員會，負責監督所屬地區初級、中級和職業學校的相關教育推展。聯邦大學由聯邦教育委員會認可管理，州立大學由州級教育委員會認可管理，但是州立大學相關課程和學習的評估仍由聯邦教育委員會負責。

公立高等教育的主要職責由教育部高等教育秘書處(Secretariat of Higher Education)負責。私立高等教育屬於聯邦教育委員會(Federal Education Council, FCE)的職能範圍。聯邦教育委員會與教育部負責各校課程審定、入學規範、師生的資格條件以及院校間的協調方面。聯邦教育委員會始由基礎教育和高等教育委員會組成，由巴西總統提名，任期六年，每兩年更換三分之一的成員。巴西大學理論上屬自治，但法律上隸屬聯邦教育委員會管轄¹⁰。國家教育委員會(Conselho Nacional de Educação, CNE)，負責規範、審議和諮詢教育部履行聯邦公共權力在教育方面的職能，確保教育質量。

貳、 學校制度與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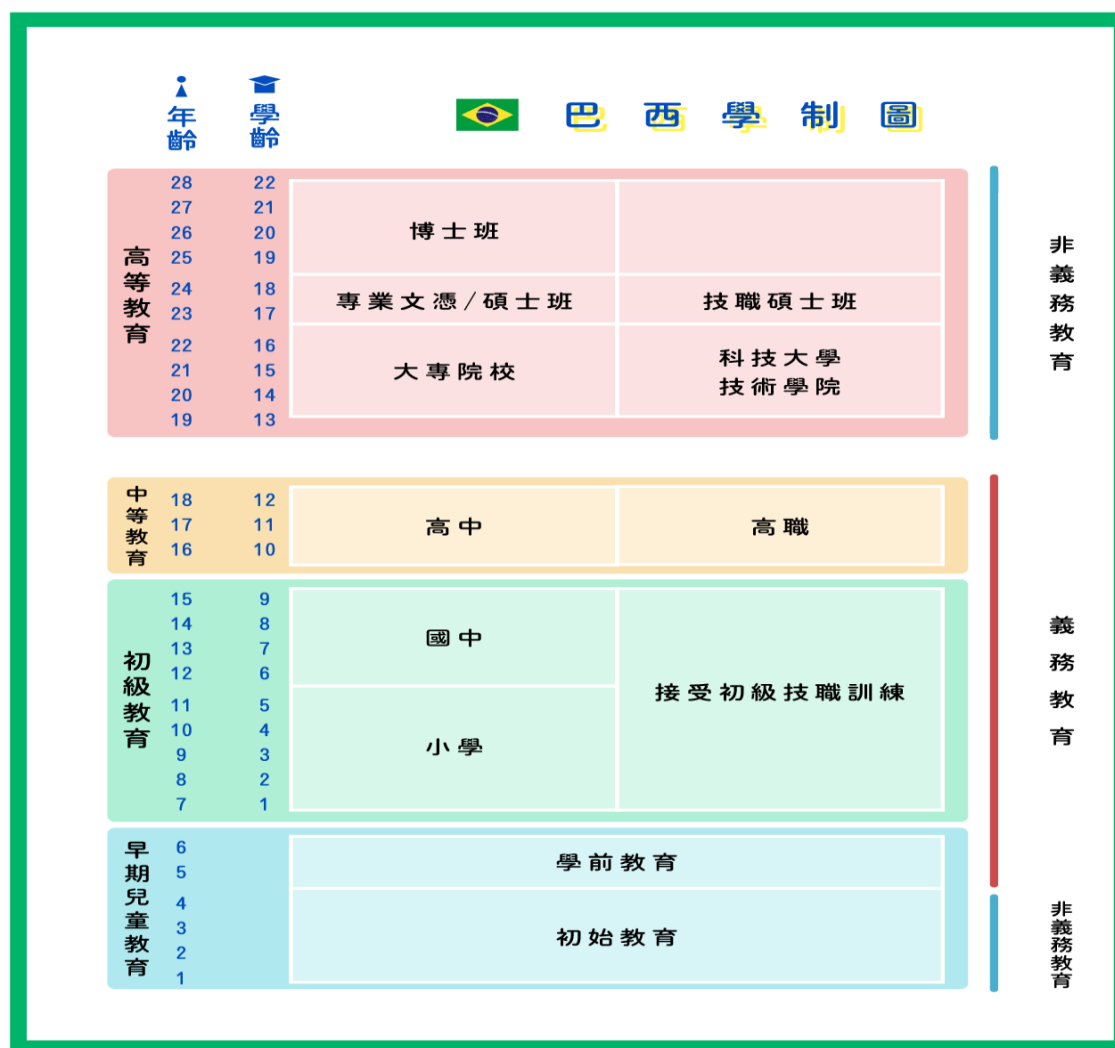
巴西教育分為初級教育、中等和高等教育，初級教育包含幼兒學前教育、初級義務教育和中等教育。依據 1996 年的國家教育指導方針基本法(LDB)，初級教育為期 11 年，從 2006 年延長為 12 年，但是部分州政府尚未實施。依據法令，初級教育包含小學(Primeiro Grau, Ensino Fundamental)和中學(Segundo Grau, Ensino Médio)。

6 歲以前幼兒學前教育(ensino infantil)，對象為 4-6 歲的學前幼兒，主要課程在學習葡文字母。幼兒學前教育部分未包含在義務教育。6-14 歲為初級教育，是義務教育，每學年需上課 200 日包含 800 小時的活動。授課內容包含科學、葡萄牙語、數學、藝術、史地和體育等課程。六年級之後語言課程會增加外語選項，

¹⁰ 陳奕嘉 2012 巴西教育行政組織與學制，*各國教育行政組織與學制*，台北:國家教育研究院，頁 169-170。

通常是西班牙語或英語。至於七年級之後 14-17 歲的中等教育，主要為未來進入高等教育的準備課程，修業完成畢業可取得中等教育證書(Certificado de Conclusão de 2º Grau)。有些中學會要求入學考試，主要考試科目是葡萄牙文和巴西的文學、地理、歷史、物理、化學、生物、數學、外國語文、藝術和體育。高中三年必須上課滿 2400 小時，一年上學 200 天，畢業時獲頒結業證書(Certificado de Conclusão de Ensino Médio)。擁有中等教育證書或高中畢業證書才取得參加高等考試的資格。

18 歲以後屬高等教育。就讀 3-6 年畢業可取得大學學位(bacharelado)，具教師資格的學士學位需修業 3-4 年畢業可取得教師資格(licenciatura)，至於科技大學則修業 2-3 年畢業可獲得技術士專業資格(tecnologia)或是修業 5 年可獲得工程師(ingeniero)資格。醫學院須要 6 年另加 2 年實習才可畢業。一學年上課不會超過 200 天，通常取得一個學分大概需要上課 15 小時或是實習 30-45 小時。所有高等教育畢業都必須有結業著作(trabalho de conclusão de curso, TCC)，內容可以是個人專題報告或是學術研究報告。學士後教育分為專業文憑(especialização)、碩士(mestrado)和博士(doutorado)三種。一般大學畢業後攻讀研究所，研究所課程分廣義(latu sensu)和嚴格(strict sensu)兩種定義，前者是指專業文憑課程，後者是碩士班。專業文憑的課程安排兩年內至少需上課 360 小時，最後在完成畢業報告或學術研究，可取得專業文憑(Certificado de Especialização)，需要注意的是通常這些課程並未獲得教育部的認證。至於碩士班，大約需修業 18 到 24 個月，在上完 1 年半到 2 年的課程後要撰寫畢業論文，方可取得碩士學位。要進入碩士班必須擁有學士學位，繳交研究計畫並通過筆試和面試，一般考試科目包含英語，有些則要考西班牙語或法語。取得碩士學位者可再攻讀博士，博士修業通常需要約 4 年，上課一年後進行為期三年的學位論文研究。



資料來源：a. UNESCO 2010/11 International Bureau of Education. World Data on Education, 7th edition, p.8.

b. EP/NUFFIC 2015 Internationalising Education. Education System Brazil. The Brazilian Education System Described and Compared with the Dutch System, p.3.

參、 考試制度與證書：

巴西接受一般教育年約 14-17 歲的學生，高中修業完畢業可獲得中等教育證書(Certificado de Ensino Medio)。高中應屆畢業生可參加巴西教育部統一招生體

系(Sistema de Seleção Unificada, Sisu)¹¹辦理的中等教育國家考試(Exame Nacional do Ensino Médio, ENEM)進入大學。巴西的國考試規模僅次於中國為世界第二大。依據國考(ENEM)官網¹²，主要測試科類有五大項目，分別為語文、人文科學、自然科學、數學和一篇作文。前 4 大科類各為 45 題選擇題，作文則限制長度不得超過 30 行。國考分兩天進行，第一天測試科目為語言、人文科學和作文，第二天測試科類為自然科學和數學。國考並非兩天連續測試，而是間隔 1 周，以 2019 年國考日期為例，分別在 11 月 3 日和 11 月 10 日辦理。原則上以國家考試(ENEM)的成績作為進入大學的憑據，分數最高的先登記。由於公立學校免費且教學資源較豐富，所以一般公立院校的入學分數高於私立院校。過去巴西教育部會公佈各校錄取分數，但為了避免各校排名爭議，已經從 2018 年取消公佈。2018 年起葡萄牙政府也開放承認巴西大學入學國家考試成績，可依照國考成績申請就讀葡萄牙的大學。不過巴西許多大學院校也會進行獨立招生考試，稱為入學前招生考試(Vestibular)，若想進去的學校獨立招生，就必須參加入學測驗。

肆、 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巴西擁有 245 所公立和 2 千多所的私立的大學院校。百分之 89 的學生進入私立大學院校就讀。私立學校包含傳統的天主教大學院校或是私人機構出資辦學。高等教育的大專院校類別有綜合大學(Universidades)、專門大學(Universidades Especializadas)、大學中心(Centros Universitários)、專門大學中心(Centros Universitários Especializados)、學院(Facultades)、綜合學院(Facultades Integradas)、高等研究中心(Institutos Superiores)、高等學校(Escolas Superiores)、技術教育中心(Centros de Educação Tecnológica)¹³。

¹¹ <http://portal.mec.gov.br/SISU>

¹² <https://enem.inep.gov.br/antes#conheca-o-enem>

¹³ EP/NUFFIC 2015. Internationalising Education. Education System Brazil. The Brazilian Education System Described and Compared with the Dutch System, p.8.

在巴西需要三個學院加入才能成立一所大學(Universidad)，其中必須包含醫學院和自然科學院¹⁴。所以其他非綜合大學的學院(Facultades)或是研究學院(Institutos)，相對規模較小。獨立院校或專校中私立學校的比例高達百分之 78¹⁵。天主教學校在高教領域佔有一席之地，就讀學生人數為在校生總數的百分之 25。巴西的公立高等教育是免費的，聯邦大學和大部分的州立大學都是免費的，除了少部分州立大學和市立院校會收取不高的費用，但原則上公立院校都是免費的。但是數量有限，超過五分之三的學生都進入收費的私立院校。公立學校吸引了有能力支付學費的學生，因為這些學生有能力就讀入學條件嚴格的中小學，對大學入學考試在條件上有其優越性。巴西的私立學校需要支付學費，但家庭背景優渥有能力者往往會選擇著名的公立大學就讀。在就業市場上公立院校的畢業證書也相對受到青睞¹⁶。

依據 1996 年的國家教育指導方針基本法(LDB)，巴西技職教育分為初級、中等和高等三級。完成初級教育的學生可以選擇繼續升學一般高中或是技職教育。依據 1997 年 2208 號法令，巴西的技職訓練的目的主要在串聯教育、工作、科學和技術，推動生產力的持續發展。依據該法，技職訓練分成三個等級，首先為非正式教育(Non-Formal Education)的基礎訓練(Basic Training)時期，接受基礎職業訓練結束時會取得初級技術證書(Certificado de Técnico Básico)。2001 年總統頒布國家教育計畫，訂定巴西技職教育的目標。依照勞動力市場的需求，各級政府、學校和商業人士與工人合作，並依據國家需求和區域發展政策，制定調整技職教育方針。建立聯邦、州級和市政層級體系的夥伴關係，並鼓勵私人增設技職學校推動技職訓練。為推動技職訓練體系擴大並配合勞動市場脈動，每五年進行審視調整。

初級教育後進入中等職業教育時期，這時期和一般中等教育時期並行，相關

¹⁴ Daniel Levy. 2016 拉丁美洲國家與高等教育:私立對於功力主導地位的挑戰，北京:師範大學，頁 264。

¹⁵ Daniel Levy, 2016: 272.

¹⁶ Daniel Levy, 2016: 305.

教育機構提供技術人員訓練(Technical Training)。高中技職教育課程約三到四年，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分別需上課 2900 小時，其中 1200 小時是包含技術實作課程，進入第三階段則是 2200 小時，其中 900 個小時是技職課程。中等技職教育，一般 3 到 4 年修完課程畢業的學生，可獲得中等技術證書(Certificado Técnico de Nivel Medio)或中等資格文憑 (Diploma de Ensino Médio com Habilitação)直接進入勞動市場或是選擇技職學院就讀。大多數的技職學校都和企業或商業機構建立合作，能增加學生畢業後進入該企業的工作機會。中級和高級技職教育的年輕人在 14 到 24 歲之間會進入和學校合作的相關企業實習或是成為學徒，依照法律規定一天不得超過六小時。一旦實習生的所有課程修業完畢，可以放寬到一天上班八小時。實習至多兩年，法律規定年齡屆滿 24 歲者不得實習。

後中等教育時期則以提供適合各種經濟部門需要的專業技術訓練(Technological Training)。高等技職教育依照所選取的專業科目需上課 1600 到 2400 小時。程設計基本上以貼近勞動市場為主，另外還有實習課。修業完畢可獲得專業技術人員證書(Tecnólogo)，取得這個證書後可以繼續修讀一年專業研究生課程(Mestrado Profissional)，或者可抵免相關大學開設的學分。

巴西教育部設置技職校際網絡，相關機關學校提供農業、工業和服務業所需的職訓教育。巴西教育部(MEC)下設有巴西技職教育處(Secretaria de Educação Profissional e Tecnológica do Ministério da Educação, Setec) 負責規劃、監督、評估、制訂和執行國家技職教育政策(Educación Profesional y Tecnológica (EPT)，並且推動各地區學校體系和社會部門的合作協議。技職教育處依據社會和生產部門需求，提供各項專業技術教育課程的國家準則。同時負責監督強化聯邦科學技術職業教育網絡(Rede Federal de Educação Profissional, Científica e Tecnológica)。聯邦科技職業教育網絡已經成立超過百年，為巴西技職教育模式扮演重要的角色，網絡的成員主要是 8 所聯邦大學相關科技學院(Escuelas Técnicas Vinculadas a las Universidades Federales)、7 所聯邦技術學校(Escuelas Técnicas Federales)、2 個聯

邦科技教育中心(Centros Federales de Educación Tecnológica, Cefets)、39 所農業技術學校(Escuelas Agrotécnicas)、75 個分區教學中心(Unidades Descentralizadas de Enseñanza)和 38 個聯邦科技教育機構(Institutos Federales de Educación, Ciencia y Tecnología)以及巴拉納聯邦科技大學(Universidad Tecnológica Federal de Paraná)和貝德羅二世學院(Colegio Pedro II)。這些機構透過創新獲得科技成果，推廣技術應用，向社會承諾在城市和鄉村地區提供免費優質的公共職業教育¹⁷。

今日巴西開設超過 4500 個高等專業技職課程，平均修業三年，但並不侷限在技術領域，也提供人文、商業、傳播、設計、資訊、衛生保健、觀光和管理等等課程。不僅止於技職學院，一般大學也開設相關課程，約有百分之 16 的學士課程與技職相關。

根據葛拉薩斯之家(Casa das Graças)里約熱內盧政治經濟研究中心副研究員賽門修瓦茲曼(Simon Schwartzman)的研究調查¹⁸，2020 年巴西約有 850 萬名高教生，其中 640 萬人在私立院校，130 萬名就讀聯邦大學，其餘 80 萬則在州立學校。修瓦茲曼引用荷蘭萊登大學(Leiden)調查結果指出，其中聖保羅大學(Universidade de São Paulo)、坎皮納斯大學(Universidade de Campinas)和保利斯塔州立大學(Universidade Estadual Paulista)擁有 12 萬名學生，其科學研究產出品質卓越，約佔全國總產出的百分之 40。

巴西最大報也是南美洲最大報聖保羅頁報(Folha de S. Paulo)依據教學、研究、市場、創新和國際化等五大指標，蒐集包括律師協會在內 197 個具公信力機構的研究數據資料加上民調，做出 2019 年巴西最佳大學排行榜¹⁹，前十名分別是聖保羅大學(USP)、坎皮納斯大學(UNICAMP)、里約聯邦大學(UFRJ)、米納斯吉拉斯州聯邦大學(UFMG)、南方大河州聯邦大學(UFRGS)、保利斯塔州立大學(UNESP)、聖卡塔琳娜州聯邦大學(UFSC)、巴拉那聯邦大學(UFPR)、巴西利亞大學(UNB)和

¹⁷ 官網：<http://portal.conif.org.br/br/rede-federal/modalidades-ofertadas-do-conif>

¹⁸ Simon Schwartzman. 2020 Brasil: la educación superior en el gobierno de Bolsonaro. <https://educacion.nexos.com.mx/?p=2128>

¹⁹ <https://rnf.folha.uol.com.br/2019/ranking-de-universidades/principal/>

柏南布科聯邦大學(UFPE)。從這個排行榜中觀察巴西排名前 20 名的大學發現，大多數集中在南部和東南部地區，其中聖保羅和里約就佔了一半的名額。前十名當中只有巴西利亞大學和柏南布科聯邦大學是非東南區的學校，而前二十名當中更只有兩所私立大學，南方大河天主教大學(PUCRS)和里約熱內盧天主教大學(PUC-Rio)。

伍、 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巴西並未建立國家教育資歷架構。但有荷蘭比較教育研究報告²⁰以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EQF)進行比較，茲羅列如下以提供參考。

巴西學位或文憑資格	對應歐洲資歷架構 (EQF)
中級技術員/中等教育資格證書 Técnico de Nivel Médio/ Diploma de Ensino Médio com Habilitação	1-4
第二級教育畢業證書/高中畢業證書 Certificado de Conclusão de 2º Grau/ Certificado de Conclusão de Ensino Médio	4
專業技術員 Tecnólogo	5
學士學位 Bacharel	6
教師學士學位 Licenciado (具教學資格)	6
碩士 Mestrado	7
博士 Doutorado	8

資料來源：EP/NUFFIC (2015) Internationalising Education. Education System Brazil. The

²⁰ EP/NUFFIC 2015. Internationalising Education. Education System Brazil. The Brazilian Education System Described and Compared with the Dutch System.

Brazilian Education System Described and Compared with the Dutch System, p.4.

陸、 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構

全國高等教育評估委員會(Comissão Nacional de Avaliação da Educação Superior, CONAES)，負責高教課程規劃、教學、研究、推廣暨教學機構和教師管理，為巴西高等教育評估體系的協調監督機關。主要執行機構為高等教育評估系統(Sistema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 Sinaes)，是針對機構、課程和學生表現進行評估，評估的主要項目有教學、研究、推廣、社會責任、學生表現、機構管理、教師和設施。評估的主要目標在提高教學、研究、推廣、管理和課程計畫的優點和價值，以提高高教質量，促進社會責任和擴大供給。每三年高教評估系統(Sinaes)會依據各校自評和外評，配合國家教育研究院(Instituto Nacional de Estudos e Pesquisas Eduacionais Anísio Teixeira, INEP)²¹每年辦理的全國學生表現考試(Exame Nacional de Desempenho dos Estudantes, Enade)和問卷調查進行評鑑。全國學生表現考試(Enade)是書面考試，其結果被用來評估巴西高教機構課程執行的功能效率。這項考試在 2004 年之前稱為國家課程考試(Exame Nacional de Cursos)。國家教育研究院(INEP)也規劃國家中等考試，本研究院負責巴西教育體系的研究、調查和定期評估，協助公共教育政策的制定與實施。評鑑依依定分配比率高低分為五級²²。教育研究院(INEP)會將高教機構相關課程評估結果公告(Indices Gerais de Cursos das Instituições, IGC)。全國學生表現考試結果落在最差一級的教育機構，將會被評估並要求改善師資和實驗室或圖書館等硬體設施。若是重測再評估結果未見改進，最嚴重的會被教育部勒令關閉。隸屬巴西教育部的高等教育人員協調組織(Coordenação de aperfeiçoamento de pessoal de nível superior, Capes)²³，是研究所以上課程的評估單位，負責碩博士生和研究人

²¹ 官網：<http://www.inep.gov.br>

²² 資料來源參考官網：<http://portal.inep.gov.br/sinaes>

²³ 官網：<http://www.capes.gov.br>

員的獎學金支付。高教人員協調組織(Capes)有權力要求關閉質量差的研究所課程，透過教授的學術生產力和學生的作品質量進行評估，巴西的研究所以教育在國際上受到肯定。目前 Capes 擴大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區國家的接觸，針對這些地區的研究生進行數據蒐集和評估系統，希望延攬拉丁美洲高等教育的研究人才。

柒、 大學申請程序

全國中等教育考試(ENEM)是巴西教育部針對進入公立大學所舉行的國考。透過統一揀選系統(SiSU)，作為學生進入大學的依據。部分私立大學也接受國考成績為入學依據。2009 年以降，國考成績也可當成青年和成人教育能力憑證(Certificação de Competências de Jovens e Adultos, Encceja)或是申請教育部高等教育獎學金的資格門檻。除了國考，有些公立和私立大學會針對學校的選拔標準辦理自己選擇新生的招生考試(Vestibular)。這些考試由各校自行實施，辦學卓越的公私立院校獨立招生考試頗受重視，像巴西規模最大，拉丁美洲學術聲譽居冠的聖保羅大學(Universidade de São Paulo)。巴西另外設有成人補充教育制度，提供成年人完成中等教育的機會，畢業生可獲得中等補充教育證書(Certificado de Conclusão de Ensino Médio Supletivo)，取得此證書的人也有資格報名參加全國中等教育考試進入大學。

捌、 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

駐巴西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Escritório Econômico e Cultural de Taipei no Brasil)為中華民國(臺灣)政府於巴西聯邦共和國所設立之最高代表機構，下轄領務組、經濟組、僑務組等單位。其業務職掌為負責對巴西之各項政治、經濟、文化、學術、新聞交流業務，協助巴西民眾申辦赴中華民國簽證及文書認證等業務，並提供我國人來巴西期間必要之協助及我旅居巴西僑民之各項服務。駐巴西代表

處是中華民國政府在巴西的代表機構，其任務在於負責推動及促進與巴西政府與人民之間的各項雙邊關係，包括經貿推廣、僑務聯繫、新聞文化、科技、教育及觀光等合作交流事宜。代表處所在地為首都巴西利亞，聯絡地址: SHIS QI 09, Conjunto 16, Casa 23, Lago Sul, CEP 71625-160, Brasilia - DF, Brasil。連絡電話: (+55-61) 3364-0221, 3364-0224, 3364-0225。官網連結：

<https://www.taiwanembassy.org/br/index.html>。

我國駐巴西代表處 1992 年遷移至巴西利亞後成立駐聖保羅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Escritório Econômico e Cultural de Taipei no Brasil em São Paulo)，主要推動台灣與巴西南部聖保羅州(São Paulo)、里約州(Rio de Janeiro)、聖靈州(Espírito Santo)、大礦州(Minas Gerais)、南大草原州(Mato Grosso do Sul)、巴拉納州(Paraná)、聖卡達莉納州(Santa Catarina)及南大河州(Rio Grande do Sul)等八州之政治、經貿、文化及觀光等交流活動，並辦理領事事務。該處轄下設有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負責聯繫及服務僑胞和僑團，提供僑務諮詢，舉行藝文和體育等活動及課程，並出借場地提供僑團辦理活動。聯絡地址：Alameda Santos 905, 12 andar, Cerqueira Cesar, Sao Paulo, SP-01419-001, Brasil。連絡電話: (002-55-11) 3285-6988, 3285-6103。官網連結：<https://www.roc-taiwan.org/brsao/>。

巴西目前沒有正式成立的台灣同學會組織，不過依照我國駐巴西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資料顯示，巴西僑團組織眾多，活動力較強者包括聖保羅中華會館、巴西客屬崇正總會、台灣同鄉會、聖保羅歌友會、巴西佛光協會、慈濟基金會巴西分會、聖保羅華僑天主堂、聖保羅華商經貿學員聯誼會、台僑聯誼會、台灣之友會、榮光聯誼會、淡江大學校友會、巴西華僑慈善基金會、台灣商會、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巴西分會、巴西華僑網球協會、巴西華僑高爾夫球協會、聖保羅湖濱高爾夫球協會、博愛服務團及里約中華會館等。

玖、 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巴西在台官方機構為巴西台北使館(Embaixada Brasil em Taipei) ，巴西台北使館主要推動巴西文化事務發展和負責媒體公關，促進巴西在台灣的發展利益。館址在台北市中山北路六段 197 號 5 樓。電話: 02-22835-7388 官網連結：<https://www.embaixadas.net/1/26355/Brasil-em-Taipei>。洽公需預約，開放時間和訊息安排請洽官網。另外設有巴西商務辦事處(Commercial Office of Brazil to Taipei) ，館址在台北市德行西路 45 號 2 樓。主要辦理領事事務和簽證，包含文化和學術簽證，該機構網址：<http://taipe.itamaraty.gov.br/pt-br/>。

壹拾、 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巴西參考名冊係依據巴西教育部(e-MEC，網址：<http://emec.mec.gov.br/>)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石雅如 國立政治大學歐洲語文學系 兼任副教授

千里達及托巴哥 Trinidad and Tobago 學制手冊



千里達及托巴哥學制

義務教育—義務教育 5 歲至 17 歲，計 12 年。

初等教育—初等(小學)教育通常是在 7 年制的小學辦理。一

般小學可以區分為以 5 歲兒童為對象的幼兒部

及以 6~12 歲為對象的初級部。

中等教育—中等(中學)教育通常從 12 歲至 17 歲，學生必須

憑入學測驗成績申請中等學校(Secondary

School)，中等教育課程設有 5th Form 課程。

高等教育—千里達現有西印度大學(UWI)、千里達及托巴哥

大學、千里達及托巴哥科技及應用藝術學院、南

加勒比大學(USC)等四所主要大學院校。

厄瓜多 Ecuador 學制手冊



厄瓜多教育制度資料

102.09.19

一、**權責單位**：厄瓜多中學教育（含）以下事務均由「教育部」主管；大學以上之高等教育事務則由「高等教育科技創新署」（負責高等教育之發展策略及政策方向）、「高等教育委員會」（負責規劃高等教育之制度），以及「高等教育評鑑委員會」（負責高等教育之評鑑工作）三單位共同主管。

二、**學制**：厄國山區及亞馬遜叢林區之學年自當年 8 月開始至隔年 7 月，海岸區則自 2 月至隔年 1 月。厄國學制自 2012 年 7 月起調整如下：

（一）初等教育(Educación Inicial)：3 歲以前為第一級，3 至 5 歲則為第二級。第一級相當於我國托兒所，第二級相當我幼稚園小班至中班。厄國初等教育非義務教育。

（二）基礎教育(Educación General Básica)分為四階段，公立學校採教育部統一分發入學，私立學校則多個別採考試入學。

1. 預備階段(Preparatoria)：5 歲入學，為厄國基礎教育 1 年級，相當我幼稚園大班。

2. 初階(Básico Elemental)： 6 至 8 歲學童，為厄國基礎教育 2 至 4 年級，相當我國小學 1 至 3 年級。
3. 中階(Básico Medio)：原則為 9 至 11 歲學童，為厄國基礎教育 5 至 7 年級，相當我國小學 4 至 6 年級。
4. 高階(Básico Superior)：原則為 12 至 14 歲學童，為厄國基礎教育 8 至 10 年級，相當我國學制國中階段。
5. 對照表

學童年齡	厄瓜多學制	我國學制
5 歲	基礎教育 1 年級	幼稚園大班
6 至 8 歲	基礎教育 2 至 4 年級	國小 1 至 3 年級
9 至 11 歲	基礎教育 5 至 7 年級	國小 4 至 6 年級
12 至 14 歲	基礎教育 8 至 10 年級	國中 1 至 3 年級

(三) 高中：3 年制。

(四) 大學：自 2012 年起，厄國高中生擬就讀公立大學，需參加由高等教育署辦理之全國大學聯考，考試項目包括性向測驗、語文、數學及推理能力。厄國大學一般為 8 學期制，若干科系訂 9 或 10 學期之修課課程；課程結束後需撰寫論文，畢業需通過論文口試及完成社會實習時數後始獲畢業證書。厄國大學採專科教育，而非通識教育。另厄瓜多設有若干理

工學院，西文名稱為 Escuela Politécnica，等同於大學。

三、分析觀察

- (一) 厄國公立小學及中學普遍資源不足，校舍破舊、師資水準低落，中上層家庭（包括我國僑民）均將子女送至私立中小學接受教育，大學則參差不齊，因校而異，但富有家庭子女多赴美國或西班牙就讀。厄政府近年來決心改善教育，中小學設千禧年學校，改建現代化校舍，增添設備；大學也進行評鑑，強制關閉劣質學校。
- (二) 厄國公立學校校舍不足，許多校舍由二、三所學校共用，另都會區人口多，就學人數常大於學校招收名額，屆滿學齡之學生無法在其居住區域之公立學校就讀。厄教育部雖採用電腦分發學區，仍有將學籍劃分至離家較遠學校之情事，學生家長於開學前仍須排隊候補離家較近學校，造成民怨。
- (三) 厄國政府強制規定大學教授需在 2017 年以前取得博士學歷，否則不予續聘。政府一方面提供教師出國留學獎學金，另方面提供經費供各大學申請從國外聘用博士來厄國任教，然大學現任教師多數屬中

老年，顯然至 2017 年後將遭淘汰，屆時厄國大學師資是否足夠，將是另一難題。

(四) 厄瓜多在理論與應用科學方面人才短缺，為填補經濟、科技和教育發展的空隙，政府已編列大筆預算，獎助學生出國進修，特別保留 90% 的獎學金名額予理工科學生。

(五) 厄國高等教育評鑑委員會及高等教育委員會於 2009 年對國內大學之師資、課程及軟硬體設備進行評鑑，依成績高低將大學分為 A 至 E 共五級，列為 E 等級大學屬不及格，要求限期改善。2012 年 4 月厄政府關閉 14 所未達改善標準之大學，目前全國共有 54 所大學、3 所碩博士教育機構（如附表）。厄政府將於 2013 年進行第二次大學評鑑。

附表 厄瓜多大學分級列表

等級 A	1. 國立理工學院 ESCUELA POLITÉCNICA NACIONAL 2. 海岸高等理工學院 ESCUELA SUPERIOR POLITÉCNICA DEL LITORAL 3. 軍事理工學院 ESCUELA POLITÉCNICA DEL EJERCITO 4. Chimborazo 高等理工學院 ESCUELA SUPERIOR POLITÉCNICA DEL CHIMBORAZO 5. 基多天主教大學
------	--

	PONTIFICIA UNIVERSIDAD CATÓLICA DE QUITO 6. 厄瓜多中央大學 UNIVERSIDAD CENTRAL DEL ECUADOR 7. 昆卡大學 UNIVERSIDAD DE CUENCA 8. Azuay 大學 UNIVERSIDAD DEL AZUAY 9. 基多聖方濟大學 UNIVERSIDAD SAN FRANCISCO DE QUITO 10. Ambato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DE AMBATO 11. Loja 私立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PARTICULAR DE LOJA 12. 拉丁美洲社會科學院（僅提供碩士以上學程） FACULTAD LATINOAMERICANA DE CIENCIAS SOCIALES 13. 國家高等學術機構（僅提供公務人員在職進修學程） INSTITUTO DE ALTOS ESTUDIOS NACIONALES 14. 西蒙玻利瓦安地斯大學（僅提供碩士以上學程） UNIVERSIDAD ANDINA SIMON BOLIVAR
等級 B	1. 厄瓜多農業大學 UNIVERSIDAD AGRARIA DEL ECUADOR 2. 惠夜基聖地牙哥天主教大學 UNIVERSIDAD CATÓLICA DE SANTIAGO DE GUAYAQUIL 3. 聖靈大學 UNIVERSIDAD DE ESPECIALIDADES ESPÍRITU SANTO 4. 惠夜基大學 UNIVERSIDAD DE GUAYAQUIL 5. 美洲大學 UNIVERSIDAD DE LAS AMÉRICAS 6. 國立玻利瓦大學 UNIVERSIDAD ESTATAL DE BOLÍVAR 7. 國立 Chimborazo 大學 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HIMBORAZO 8. Loja 國立大學 UNIVERSIDAD NACIONAL DE LOJA 9. 慈幼理工大學 UNIVERSIDAD POLITÉCNICA SALESIANA 10. 北方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DEL NORTE

等級 C	1. 農水產理工學院 ESCUELA POLITÉCNICA AGROPECUARIA 2. 昆卡天主教大學 UNIVERSIDAD CATÓLICA DE CUENCA 3. 國立 Milagro 大學 UNIVERSIDAD ESTATAL DE MILAGRO 4. 國立 Manabi 南方大學 UNIVERSIDAD ESTATAL DEL SUR DE MANABÍ 5. 厄瓜多國際大學 UNIVERSIDAD INTERNACIONAL DEL ECUADOR 6. Manabi 省 Laica Eloy Alfaro 大學 UNIVERSIDAD LAICA ELOY ALFARO DE MANABÍ 7. Moran Valverde 海洋大學 UNIVERSIDAD NAVAL MORÁN VALVERDE 8. Cotopaxi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DE COTOPAXI 9. Machala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DE MACHALA 10. 國立 Quevedo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ESTATAL DE QUEVEDO 11. L. Vargas Torres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L. VARGAS TORRES 12. Equinoccial 科技大學 UNIVERSIDAD TECNOLÓGICA EQUINOCCIAL
等級 D	1. Casa Grande 大學 UNIVERSIDAD CASA GRANDE 2. 半球大學 UNIVERSIDAD DE LOS HEMISFERIOS 3. 國立亞馬遜大學 UNIVERSIDAD ESTATAL AMAZÓNICA 4. SEK 國際大學 UNIVERSIDAD INTERNACIONAL SEK 5. Laica Vicente Rocafuerte 大學 UNIVERSIDAD LAICA VICENTE ROCAFUERTE 6. 安地斯區域大學 UNIVERSIDAD REGIONAL DE LOS ANDES 7. Babahoyo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DE BABAHOYO 8. Manabi 技術大學

	UNIVERSIDAD TÉCNICA DE MANABÍ
9.	ECOTEC 科技大學 UNIVERSIDAD TECNOLÓGICA ECOTEC
10.	國立 Carchi 理工大學 UNIVERSIDAD POLITÉCNICA ESTATAL DEL CARCHI
11.	惠夜基商用科技大學 UNIVERSIDAD TECNOLÓGICA EMPRESARIAL DE GUAYAQUIL
12.	觀光專業大學 UNIVERSIDAD DE ESPECIALIDADES TURÍSTICAS
13.	印度美洲科技大學 UNIVERSIDAD TECNOLÓGICA INDOAMÉRICA
14.	Portoviejo 聖格雷戈里大學 UNIVERSIDAD SAN GREGORIO DE PORTOVIEJO
15.	太平洋大學商學院 UNIVERSIDAD DEL PACÍFICO ESCUELA DE NEGOCIOS
16.	都會大學 UNIVERSIDAD METROPOLITANA
17.	國立 Santa Elena 半島大學 UNIVERSIDAD ESTATAL PENÍNSULA DE SANTA ELENA
18.	厄瓜多伊比利美洲大學 UNIVERSIDAD IBEROAMERICANA DEL ECUADOR
19.	以色列科技大學 UNIVERSIDAD TECNOLÓGICA ISRAEL
20.	Otavalo 大學 UNIVERSIDAD DE OTAVALO
21.	Amatay Wasi 跨文化大學 UNIVERSIDAD INTERCULTURAL DE LAS NACIONALIDADES Y PUEBLOS INDIGENAS AMAWTAY WASI

巴拉圭 Paraguay 學制手冊



巴拉圭共和國大專院校參考名冊使用需知

一、本參考名冊之依據：

本參考名冊係由巴拉圭共和國教育暨文化部高等教育司提供。

二、本參考名冊之目的：

本參考名冊僅作為國人留學選校參考，不作為「認可名冊」之用。有關國外大專校院學歷之認定，請參考「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

三、本參考名冊編輯原則：

本參考名冊分為 2 部分：

1、公立大學（UNIVERSIDADES）共 55 所，公立大學 8 所；私立大學 47 所。

2、公立高等學院（INSTITUTOS SUPERIORES）38 所，其中公立 9 所，私立 29 所。

本參考名冊之內容包括各校完整校名、成立年代（公立大學部分）、網址或是電子郵件位址等。

日後若有增刪，將隨時修訂補正。

四、巴拉圭教育學制簡述

巴拉圭之教育學制可以分為四大階段（請參閱附表--巴拉圭學制圖）：

1、學前教育（EDUCACIÓN INICIAL）：0 歲至 5 歲。不包括在 9 年國民義務教育之中。

2、基礎教育（EDUCACIÓN ESCOLAR BASICA）：9 年之基礎教育為義務教育，分為 3 階段，第 1 階段（PRIMER CICLO）相當我國小教育之 1 年級至 3 年級；第 2 階段（SEGUNDO CICLO）為 4 年級至 6 年級；第 3 階段（TERCER CICLO）為 7 年級至 9 年級，相當於我國中教育。

3、中等教育（EDUCACIÓN MEDIA）：共為 3 年，可以選擇就讀普通高中（COLEGIO CIENTIFICO）或是選擇接受職業訓練課程（COLEGIO TECNICO），相當於我高職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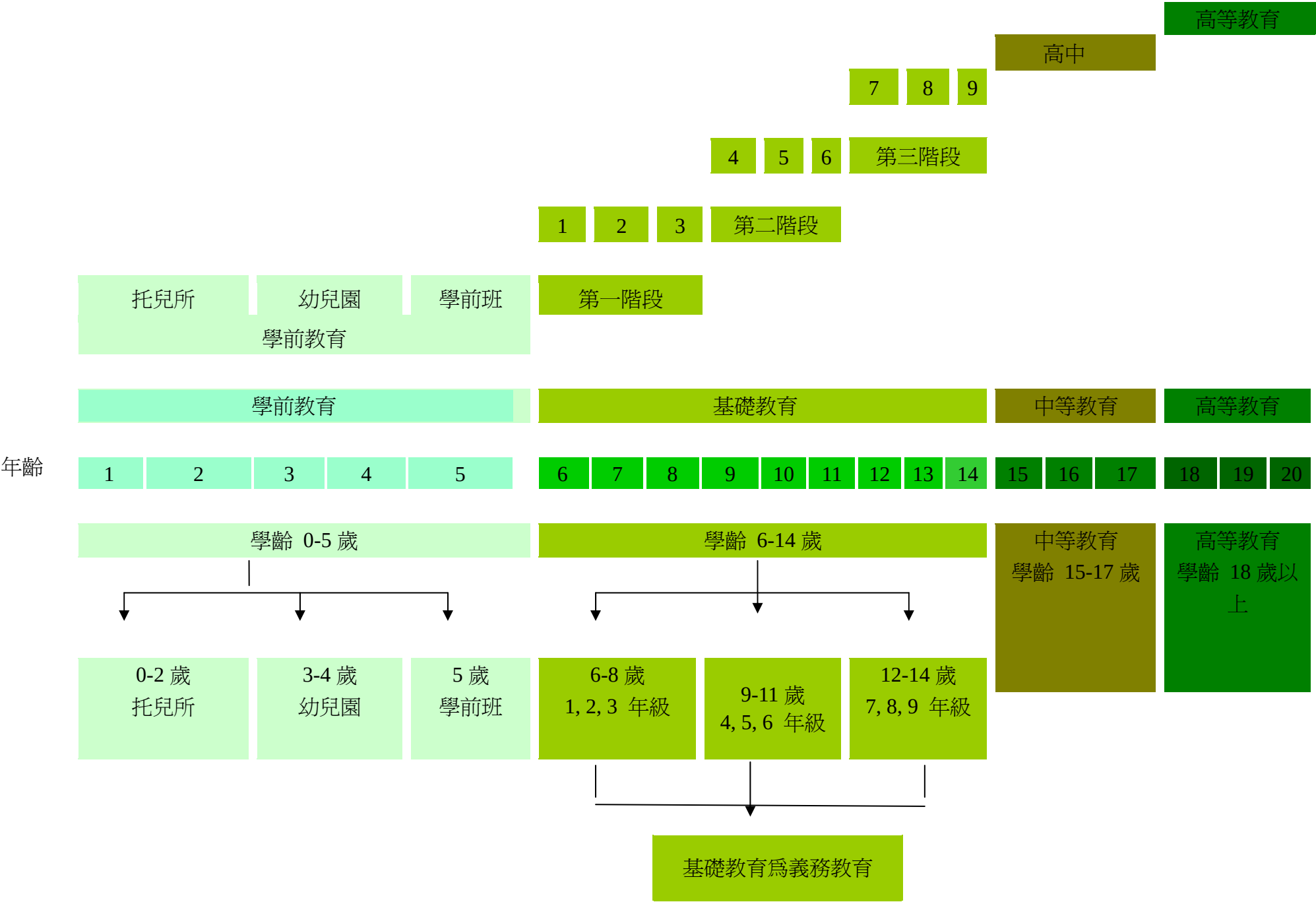
4、高等教育（EDUCACIÓN SUPERIOR）：如本參考名冊所示，分為大學（UNIVERSIDADES）、高等學院（INSTITUTOS SUPERIORES）。

五、高等教育機構所頒學位等級

巴拉圭大學各科系畢業生之學位係證照士學位（LICENCIADO），修業年限依各科系之要求不一，惟此間習慣以各大學畢業生之學習專長另給名稱如工程師（INGENIERO）、建築師（ARQUITECTO）、律師（ABOGADO）、醫師（DR. MÉDICO）、獸醫師（DR. VETERINARIO）、化學工程師（QUÍMICO）、經濟專家（ECONOMISTA）等。畢業後若修習碩士課程完畢，獲得碩士學位（MAESTRIA），可再攻讀博士學位，畢業後獲得博士學位（DOCTORADO）。

巴拉圭高等學院畢業生之學歷相當於大學畢業生，亦獲證照士學位（LICENCIADO）。

附表 巴拉圭學制圖



尼加拉瓜 Nicaragua 學制手冊



尼加拉瓜共和國

尼加拉瓜之教育學制可以分為四大階段：

1. 學前教育 (La educación preescolar)，為期一至三年 (4 至 6 歲)，非屬國民義務教育。
2. 初級教育 (La educación primaria)：為六年 (6 至 12 歲) 免費義務教育，其中分為二階段，第一階段 (primer ciclo) 四年相當我國小一年級至四年級；第二階段 (segundo ciclo) 二年為相當我國小五及六年級。
3. 中等教育 (La educación secundaria)：五至六年 (12 至 17 歲或 18 歲)，分為二階段：基礎階段 (el ciclo básico) 三年，教授基礎課程，相當我國中一至三年級，多元階段 (el ciclo diversificado) 二年 (16 至 17 歲)，教授中級人文及科學課程，相當於我普通高中一、二年級。學生亦可選擇接受技職教育 (La educación técnica secundaria)，為期三年 (16 至 18 歲)，畢業時授予中等技術文憑 (el título de técnico medio)。
4. 高等教育 (La educación superior)：含公私立大學，學士文憑取得需時四至五年，醫學士文憑六年，碩士文憑須於取得學士學位後攻讀二年)。另高等技術教育中心 (等同我技術學院) 提供二至三年課程，畢業時授予高等技術文憑。

瓜地馬拉 Guatemala 學制手冊



瓜地馬拉學制簡介

分為學前教育、小學、中等，其主管機關為教育部，唯僅管理公立學校，目前瓜國約有 3 萬 2 千多所公立中、小學；至大學及研究所高等教育則由瓜國國立聖卡洛斯大學委員會及私立大學教育委員會（Consejo de la Enseñanza Privada Superior）督導規範之。

（一）學前教育（Educación pre-primaria）

學前教育以 4 至 6 歲學童為對象，其課程主要為全國基礎教學課程。另針對偏遠地區鄉村，設立學前教育社區學習中心（CENACEP），提供該地區學前教育。

（二）小學教育（Educación primaria）

初等教育，屬義務教育，以 6 至 12 歲者為對象。

（三）中等教育（Educación media）

12 歲至 17 歲或 18 歲，分為二階段，第一階段為基礎階段（primer ciclo）三年，教授基礎課程及第二階段為多元階段（Ciclo diversificado），教授人文及科學課程。另有技職教育提供技術專業課程。

（四）高等教育

為大學 4 至 5 年（視課程而定）、醫學系 7 年、研究生及博士班課程 2-4 年。

瓜國目前唯一一所國立大學為瓜國聖卡洛斯大學（Universidad de San Carlos de Guatemala），該大學創立於 1676 年，為拉丁美洲第 4 個歷史最悠久的大學，學生人數約 23 萬人。

另有 14 所私立大學。

多明尼加 Dominican Republic 學制手冊



多明尼加學制簡介

多明尼加學制

(一) 學前教育

學前教育以 6 歲以下幼童為對象，根據新教育法最後一年即 5 歲，為義務且免費。

(二) 初等教育 8 年，受教育年齡為 6-14 歲人口。

(三) 中等教育 4 年，受教育年齡為 14-18 歲人口。

接受中等教育前，要先完成 8 年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非義務教育，旨在充實知識、價值觀念及基礎教育態度暨提供工作培訓機會。

此階段教育前 2 年為通識教育，後 2 年分為普通、技術和職業及藝術三大類型。

(四) 高等教育修業年限 5 年或 5 年以上，受教育年齡為 18 歲以上人口。

由特別法制訂規章。

接受高等教育前，要先完成 4 年中等教育；一般大學修業 5 年，學士後分為專業(especialidad)及碩士(maesteria)。

22 歲以上	5 年以上	
22	5	
21	4	
20	3	高等教育
19	2	
18	1	
17	12	
16	11	中等教育
15	10	
14	9	
13	8	
12	7	
11	6	
10	5	初等教育
9	4	
8	3	
7	2	
6	1	
5		
4		
3		學前教育
2		
1		

(五) 教學時間

學前及初等教育每學年 42 周實際教學活動，10 周假期(寒假--聖誕假期 3 周、復活節假期 1 周及暑假 6 周)。

中學教育每學年 43 周實際教學活動，9 周假期(寒假--聖誕假期 2 周、復活節假期 1 周及暑假 6 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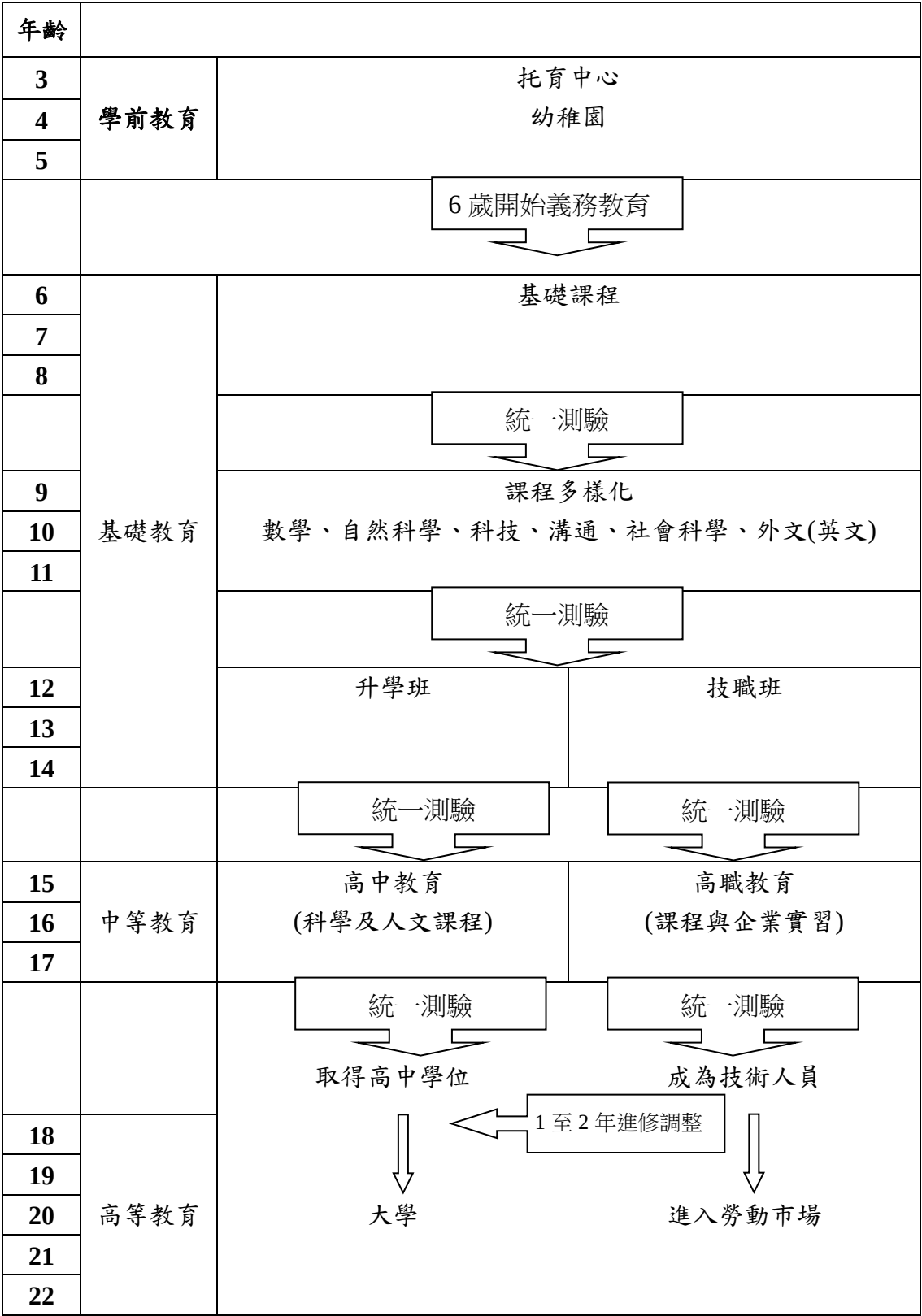
宏都拉斯 Honduras 學制手冊



宏都拉斯共和國學制簡介

- 一、 學前教育：托育中心或幼稚園。
- 二、 基礎教育：6 歲開始義務教育，共分三階段。第一階段自 6 至 8 歲，授與基本課程，包含語言、基礎運算、自然及社會等基本教育。第二階段自 9 歲至 11 歲，進一步接受自然及社會課程，並學會如何做事的邏輯。第三階段自 12 至 14 歲，課程核心在於讓學生具備如何做決定和解決問題的能力，並讓學生選擇進入技職教育或是繼續升學。
- 三、 中等教育：自 15 歲至 17 歲，分為高中教育和高職教育。高中主要在科學及人文課程上做進一步深化學習，作為進入高等教育前的準備。高職教育則包含教育和企業學習雙軌制，訓練技術人員，作為進入勞動市場前的準備；亦可透過一至二年的進修調整進入大學。
- 四、 高等教育：包括普通大學、科技大學及師範大學等。

宏都拉斯共和國學制圖



貝里斯 Belize 學制手冊



貝里斯學制

貝國正式學制主要分為初等（Primary School），二等（Secondary School）及三等教育（Tertiary School），初等教育八年（包括 Infant 1、Infant 2 及 Grade 1-6），二等教育四年（高中或職業學校，高中為 Form 1-4），三等教育包括專科及大學教育，一般專科（Sixth Form）修習二年，畢業後可轉插貝里斯大學或其他國外大學院校。

玻利維亞 Bolivia 學制手冊



玻利維亞

玻利維亞教育學制簡述：

玻國教育學制為（一）學前教育一年（5-6 歲）（二）初級教育八年（6-14 歲義務性教育）（三）中級教育四年（14-18 歲）（四）高等教育：可分為專科教育四年（18-22 歲），或三年大學教育（18-21 歲）或五年大學教育（18-23 歲）（五）二年碩士教育（23-24 歲）（六）二至三年博士教育（24-26 歲）。

哥斯大黎加 Costa Rica 學制手冊



哥斯大黎加

教育學制簡述：

1. 哥國學制可概分為正規教育及相輔教育兩種。

2. 正規教育分為四個階段，分別為

（一）學前教育（5-6 歲）：至少一年義務性教育。

（二）國民教育， 分成三階段：

1. 第一階段三年（7-9 歲）：相當我學制小學 1-3 年級

2. 第二階段三年（10-12 歲）：相當我學制小學 4-6 年級

3. 第三階段三年（13-15 歲）：相當我學制國中 1-3 年級

（三）多元化教育（相當我學制之高中、職教育）：有兩種

1. 普通高中教育二年（16-17 歲）：相當我學制高中 1-2 年級

（註：哥國的中學教育總計五年，包含上述國民教育之第三階段、及多元化教育中之普通高中二年）

2. 特殊分科教育：二至三年（16-18 歲）：相當於我學制高職

1-3 年。

（四）高等教育：分為兩種

1. 專科教育二年，一年有三個學期，每學期有四個月，二年共六個學期。

2 大學教育四至七年（18- 24）不等。

相輔教育係配合九年國民教育之輔助性教育，包括特殊教育及 補習教育，比照正規教育亦分成三階段：

（一）特殊教育：

此項教育分區 辦理，直屬哥國教育部心理教育司，該司設有督導室及顧問室，負責之特 殊教育類別包括：聽力及語言教育、低能兒童教育、盲生教育、學習困難 兒童教育、精神異常兒童教育及肢體殘障兒童教育等六種。

（二）補習教 育（成人教育）：

依教育方式分為正規及非正規兩種，正規教育可依學力鑑定考試進入夜間補校或女子職訓班就讀取得一般正規教育之學分或學 位；非正規教育乃由教育部成人教育司負責推動包括空中教育 職訓教育 社、

會生產教育及電台教學之非正規補習教育。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哥國高等教育制度特殊，大學皆為自治，因此其教育部組織法並無類似於我國高等教育司之部門。

哥國四所國立大學為獨立自治之教育機構，政府無權直接干預，惟為避免各校教育政策相互衝突，造成高教混亂現象，乃設立一校際最高指揮機構，亦即「國立大學校長委員會」（Consejo Nacional de Rectores, CONARE），負責各校間之教育政策協調工作，而與政府間則設有「高教協調委員會」（Comision de Enlace）；「國立大學校長委員會」所屬之「高教規劃處」（La Oficina de Planificacion de la Ensenanza Superior, OPES）則負責技術籌劃工作。至於哥國私立大學之設立、設系及私立大學法規執行之督察工作則由隸屬於哥國教育部之私立大學高等教育委員會（Consejo Nacional de Ensenanza Superior Universitaria Privada, CONESUP）執掌。

哥國學術研究約有 95%集中在四所國立大學及五十所私立大學，其中又以四所國立大學獨佔 75%之多。有關哥國學位等級及應修之年限及學分，僅列表詳述如下：

	年限	學分數	申請資	大學任	授予學位
--	----	-----	-----	-----	------

		目	格	教資格	
專校	四學期至 六學期 每 學期 15 週	60-90 ,	高中畢 業	無	Diplomado 結 業證書
學士	最少八學 期 每學期 15 週	120-144 ,	高中畢 業	有	Bachiller 學 士學位
證照士 Licenciatura	二學期或 十學期 每 學期 15 週	150-180	高中畢 業或大 學學士	有 ,	Licenciado 證照士學位
碩士 Maesteria	四學期 每 , 學期 15 週	60-72	大學學 士	有	Magister 碩 士學位
博士 Doctorado	七學期 每 , 學期 15 週	100-120	大學學 士或碩 士	有	Doctor 博士 學位
專業士 Especialidad	不定	不定	大學學 士或碩 士	有	Especialista 專家

格瑞那達 Grenada 學制手冊



格瑞那達學制

義務教育—義務教育 5 歲至 16 歲，計 11 年。

初等教育—初等(小學)教育通常是在 7 年制的小學辦理。一

般小學可以區分為以 5 歲兒童為對象的幼兒部

及以 6~12 歲為對象的初級部。

中等教育—中等(中學)教育通常從 13 歲至 16 歲，學生必須

憑入學測驗成績申請中等學校(Secondary

School)。

後中等教育—16 歲至 17 歲，學生結業時須參加高等教育資

格檢定考試。

高等教育—設有社區學院、Grenad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及 St. George 大學各一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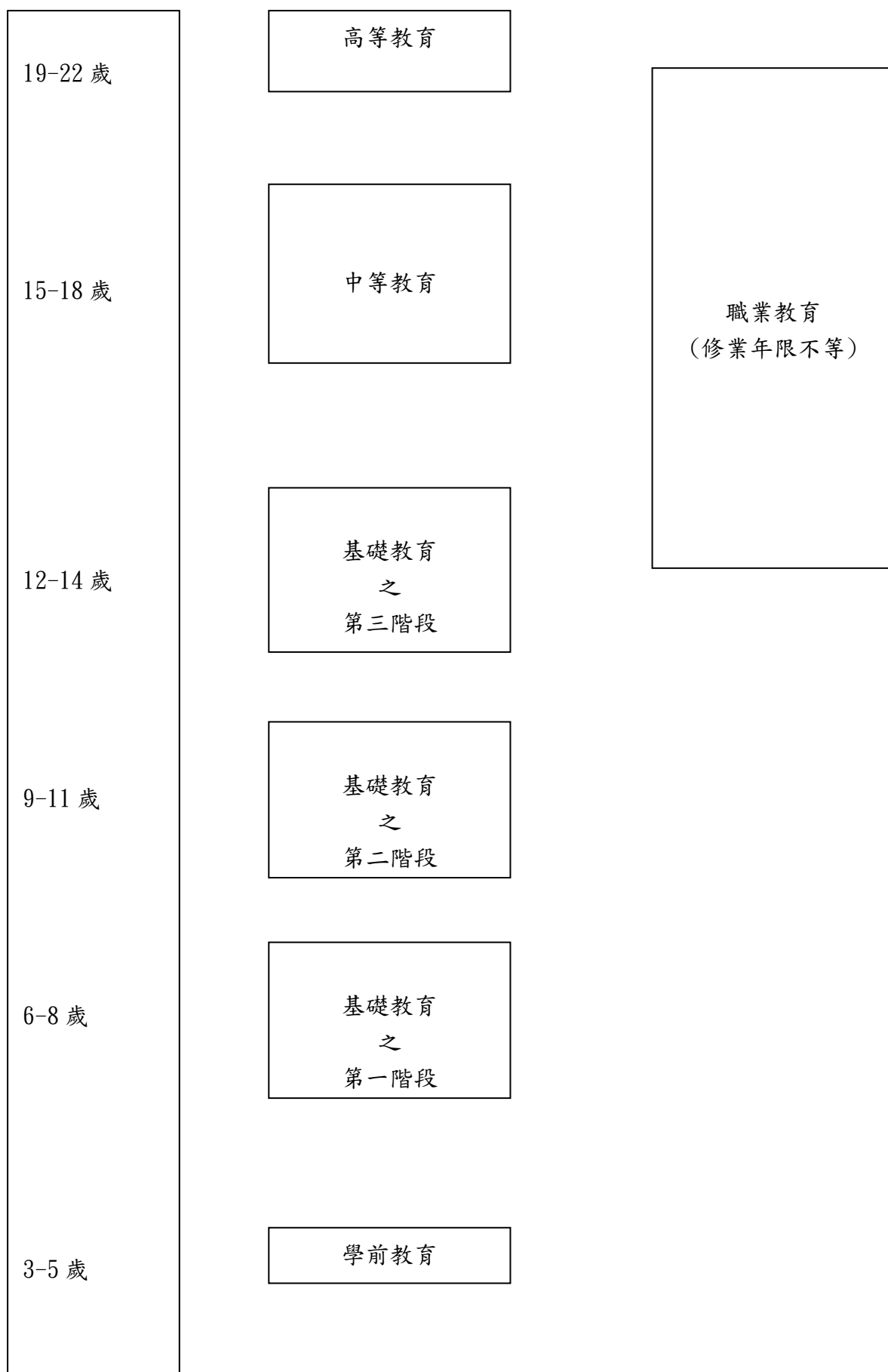
海地 Haiti 學制手冊



海地共和國學制簡述

1. 學前教育(Education préscolaire)：3 至 5 歲，分為小班、中班及大班，少數附設托兒所供 0 至 2 歲就讀。僅 5%為公立學校，其餘 95%皆屬私校。
2. 基礎教育(Enseignement fondamental)：6 至 14 歲。總計 9 年之基礎教育中包含各 3 年之第一階段(Premier cycle)、第二階段(Deuxième cycle)及第三階段(Troisième cycle)，前兩階段相當於我小學，第三階段則相當於國中。結束基礎教育後，學生可選擇往中等教育或職業教育發展。
3. 中等教育(Enseignement secondaire)：15 至 18 歲，共 4 年教育，相當我高中。高中會考成績係決定能否進入高等教育之關鍵。
4. 職業教育(Education professionnelle)：修業年限自數月至數年不等，職訓機構依性質分由教育部、社會部、或農業部等不同部會管轄。
5. 高等教育(Enseignement supérieur)：大學修業年限仿美制 4 年，農醫學院則為 6 至 7 年。海地僅有一國立之海地國家大學(Université d'Etat d'Haïti)授予學士學位，以農、法、醫學院較具規模；其他私校設立科系遍及農、法、商、工、醫等，授予學士及碩士學位。大學教育均採法語教學，國立大學免學費，私校每學期學費介於新台幣 7,600-19,000 元，錄取與否均取決於高中會考成績。
6. 海地教育現況：由於海地財政拮据，政府提供之公立免費教育僅惠澤 20%之就學人口，公立學校數量嚴重不足，雖廣設有中小學私立學校，但設備及師資多素質不佳，且學歷獲政府認可度不高，大多數學生皆就讀於由教會、國際組織或美國、加拿大及法國等歐美國家資助設置之私人教育機構，且多超齡就學，如學前教育及基礎教育中分別有 30%及 60%之學童超過正常就學年齡。海地家庭雖重視子女教育，惟絕大多數人民極為貧窮而難負擔教育支出。憲法規定國民義務教育為基礎教育中之第一及第二階段共計 6 年，而 6 至 12 歲學童雖計有超過 8 成、約達 200 萬名就學於此前 2 階段(相當我小學)，惟進入第三階段(相當我國中)之入學率不足 25%。又因海地缺電，學生課後多無充足照明可供閱讀，高中會考及格率逐年下降。

海地共和國學制圖



秘魯 Peru 學制手冊



秘魯

秘魯教育制度：

秘魯學制為小學6年、中學5年、大學5-7年(視學院而定)，升大學前可進先修班。

秘魯大學分國立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Universidad Publica)及私立大學(Universidad Privada)，碩士學位需修讀2年，博士學位則視學科需修讀3-4年，一般而言秘魯私立大學的學術水準較國立大學高。

聖文森
Sain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
學制手冊



聖文森國學制

義務教育—義務教育 5 歲至 17 歲，計 12 年。

(一)初等教育—初等(小學)教育(Primary School)計 7 年。

小學可以區分為以 5 歲兒童為對象的幼兒部及以 6~12 歲為對象的初級部。一般而言，兩者是併設在一個學校。

(二)中等教育—中等(中學)教育(Secondary School)計 5

年。通常從 12 歲至 17 歲，學生必須憑入學測驗成績申請中等學校。中等教育課程設有 Form 1 至 Form 5 課程。就經費負擔而言，小學及中學有政府設置的公立學校及無公費補助的私立學校兩種。

高等教育—聖國無四年制大學以上學府，僅有兩年制社區學院(Community College)一所，該學院分通識教育、技職教育、師範教育及護士養成教育等四校區。

進修教育—西印度大學(University of the West Indies)

在聖國設有推廣部(Open Campus)，提供短期進修教育及網路學、碩士學位課程。

**聖克里斯多福
及尼維斯
Saint Christopher
and Nevis
學制手冊**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學制資料

1. **學前教育**：幼稚園在克國分公立及私立，克國政府規定 3 歲至 5 歲幼童皆須至幼稚園上課，學費則由家長自行負擔。
2. **義務教育**：從 5 歲至 16 歲，計 11 年，由政府負責學童學費(私立學校則由家長自付)，書籍及制服費用則由家長負擔。
 - (1) **小學**：共 6 年，對象為 5 歲至 11 歲學童，畢業後須參加克國政府每年 5、6 月間舉辦之全國學業測驗，學生進入各自學區之中學就讀時，係依此測驗結果分班。
 - (2) **中學**：共 5 年，對象為 11 歲至 16 歲學童，學生畢業後可自行選擇是否參加「加勒比海學會學業測驗」(Caribbean Examinations Council,CXC)，測驗費用由克國政府支付，並可憑此成績繼續申請大專院校就讀。
3. **高等教育**：目前克國僅有 2 所大專院校 Clarence Fitzroy Bryant College(CFBC) 及 Nevis Sixth Form College 專門資格及職業訓練等短期專業課程，修業年限為兩年。學生另可依 CXC 學業測驗成績逕申請此間私立大學或加勒比海地區各大學，大學修業年限一般為 4 年。大學畢業後倘擬繼續升學，部分學校並有設立碩士(修業年限為兩年)及博士(修業年限 6 至 7 年不等)課程供進修。

聖露西亞 St. Lucia 學制手冊



聖露西亞學制介紹

- 一、露國學生倘欲申請各學院，除需高中畢業外，並需報考加勒比海測驗委員會 (Caribbean Examination Council, CXC)舉辦之 5 項學科測試，受測學生至少需有 3 門學科通過檢定(謹按：1 級為最優，3 級視為及格)，惟其中數學及英文兩門學科必需同時達到 3 級以上，方具申請資格。
- 二、經查露國學生多就讀露國政府設立之公立 Sir Arthur Lewis Community College 及校本部在美國紐約州之私立 Monroe College 分校兩所學院，前者修業年限一般為 2 年，畢業後僅取得畢業證明書(Certificate)，倘再申請前往西印度大學 (University of West Indies)位於牙買加(Jamaica)、千里達 (Trinidad and Tobago) 或巴貝多(Barbados)校區就讀 3 年，學分修滿後即可取得大學文憑(Bachelor Degree)。至於美國 Monroe College 分校修學年限一般為 3 年，畢業即取得大學文憑。
- 三、據悉，露國 4 家醫學院校 American International Medical University、International American Medical University、Atlantic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與 Spartan Medical University，僅負責教授學生醫學預科基礎教育訓練，就讀時間僅約二年時間，畢業後需返回美國繼續臨床醫學研究與駐院實習等專業訓練並再通過考試後，方可取得行醫執照與醫師資格。
- 四、露國大專院校學生修習課程與國內並無太大差異，可上網查閱詳細授課內容。Sir Arthur Community College 與 Monroe College 兩校網站分別為：<http://www.salcc.edu.lc> 及 <http://www.monroecollege.edu>。
- 五、露國政府或民間並無正式評鑑教育機構或組織，惟民間一般對 Monroe College 評價較高於 Sir Arthur Community College。

蓋亞那 Guyana 學制手冊



蓋亞那學制

小學教育—初等(小學)教育 6 年。

中等教育—中等(中學)教育 7 年。

高等教育—設有 Guyana 大學一所。

薩爾瓦多
El Salvador
學制手冊



薩爾瓦多共和國學制簡介

103.11.25

駐薩爾瓦多大使館編譯

薩國依據「一般教育法(Ley General de Educación)」以及「高等教育法(Ley de Educación Superior)」，其學制分為 4 大類。

茲簡述如下：

一、學齡前教育(Educación Parvularia):為期 3 年,五歲(含)以下教育。

二、基礎教育(Educación Básica):為期 9 年,自六歲至十五歲,相當於我國國小加國中教育。

三、中等教育(Educación Media):分為(1)普通高中教育,為期兩年,畢業生授予「高中生」(BACHILLER GENERAL)學位;(2)高職教育,為期三年,畢業生授予「(…專長)高職生」(Bachiller Técnico En…Especialidad)技職學位。此外,薩國高中學制另區分「當地學制」及「歐美學制」兩種。當地學制 2 年,歐美學制 3 年,所有高中畢業生均需參加「中學畢業生性向及學習成果測驗」(PAES, Prueba de Aptitudes y Aprendizaje para Estudiantes de Secundaria),作為招收率取之主要參考。

四、高等教育(Educación Superior)：

(1)專科學校(Instituto Tecnológico)：修業年限兩年，畢業生授予「(…專長)技士」(Técnico En…Especialidad) 頭銜。

(2)師範專科學校(Profesorado En Educación)：修業年限三年，畢業生並通過「教學能力測驗(Estudios para Formación de Docentes)」者授予「老師」(Profesor) 頭銜。

(3)學院或大學(Instituto Especializado O Superior)、(Universidad)：學士學程修業最低年限為五年，畢業生依其專業之不同授予學士(Licenciado)、工程師(Ingeniero)、建築師(Arquitecto)等學位。

(3.1)醫學院修業年限為八年，畢業生授予「醫師」(Dr. Medico)學位及頭銜；牙醫學院修業年限為七年，畢業生授予「牙醫師」(DR. Odontólogo) 學位。

(4)碩士學程(Maestría)：與我國同為兩年，畢業生授予「碩士」學位及頭銜(Maestro，一般常用英文 Master) 名銜。

(5)博士學程(Doctorado)：與我國同為三年，畢業生授予「博士」(Doctor)學位及頭銜。

(6)專家學程(Especialista):專為醫師或牙醫師取得博士學位後，經至少修業 3 年、取得 96 學分，授予「專家」(Especialista)學位及頭銜。

哥倫比亞 Colombia 學制手冊



哥倫比亞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哥倫比亞教育部 (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Nacional de Colombia)

貳、學校制度

一、 學前教育：6 歲開始，1 年，稱為 Transición(過渡學年)，介於幼兒園及小學之間，等同台灣小學 1 年級。

二、 基礎教育：小學 5 年、國中 4 年，共 9 個年級

三、 中學教育：高中(或高職) 2 年，10 至 11 年級。

四、 高等教育：(一)一般大學：修業期間 9 學期或 10 學期(醫科或特定科系 12 或 13 學期)。

(二)專科、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分為職業專科 (Instituciones Técnicas Profesionales，類似台灣之二技及二專，修業期限 4 學期)與技術學院(Instituciones Tecnológicas 或 Instituciones Universitarias o Escuelas Tecnológicas，修業期限 5 至 6 個學期)。

(三)學士後：專業進修(Especialización，2 學期，可抵碩士學分)、碩士 4 學期、博士 8 學期。

五、學制圖

年齡	教育階段	學制	修業年限
3-5 歲	學前教育 (Educación Preescolar)	幼兒園	3 年
6 歲		過渡學年	1 年
7-11 歲		小學	1-5 年級

12-15 歲	基礎教育 (Educación Básica)		中學	6-9 年級
16-17 歲	中等教育 (Educación Media)		高中	10-11 年級
			高職	10-11 年級
18 歲以上	高等教育 (Educación Superior)	大學 (pregrado)	職業專科	4 學期
			技術學院	5-6 學期
			一般大學	9-10 學期
		學士後 (posgrado)	專業進修	4 學期
			碩士	4 學期
			博士	8 學期

參、考試制度與證書

哥國小學至高中之學年制，公立學校多採 A 制(Calendario A，每年 1 月至 12 月)，私立學校則多採 B 制(Calendario B，每年 9 月至次年 8 月，與我國相同)，高中(職)應屆畢業生按就讀學校不同學年制於每年 11 月下旬或 6 月下旬畢業。

高中(職)修業期滿以及平均成績及格(5 分制以 3 分至 3.5 分為及格，100 分制為 60 分)，並於畢業前完成指定書面專題報告及社會服務時數後准予畢業，授予高中畢業生(Bachiller Académico)或高職畢業生(Bachiller Técnico)學歷之畢業證書。

肆、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

哥倫比亞高等教育養成分為兩階段，分別為大學階段(與高中以上技職教育)及學士後階段。

大學階段包括一般專業類別(大學，Formación Profesional)與技職類之職業技能類別(專科，Formación Técnica Profesional)與高階技術類別(技術學院或科技大學，Formación Tecnológica)。高等教育機構分別為一般大學(Universidades)、技職類之職業專科(Instituciones Técnicas Profesionales)、技術學院或科技大學(Instituciones Tecnológicas 或 Instituciones Universitarias o Escuelas Tecnológicas)。

學士後階段包括專業進修(Especialización)、研究所碩士及博士班，其中專業進修為哥國特有學制，介於大學與研究所之間，其學分獲正式認可，可累計至碩士學程。

哥國高等教育採取學期制，每年兩學期分別於1月下旬及6月下旬開學，學生可選擇於兩學期其中一個學期入學。

依據哥國教育部立案名冊，全國有387所高等教育機構(含大學、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由於哥國社會貧富懸殊，全民受教機會不均等，就讀大學尤非普遍，學校品質差異甚大，頂尖名校除少數如國立哥倫比亞大學(La 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olombia)、哥京市立 Francisco José de Caldas 大學(Universidad Distrital Francisco José de Caldas)等公立學府外，多為私立大學，且學費極為昂貴，入學者多為政商名流子女。

二、 技職教育

(一)中等技職教育：

除高級職業學校外，若干一般綜合學校(Colegio，幼兒園或小學起至國、高中)依辦學方向於高中10至11年級另附設職業類科，並與哥國勞動部職訓局(Servicio Nacional de Aprendizaje, SENA)進行建教合作，提供

學生實習訓練。學生畢業後授予職業類別高中畢業(Bachiller Técnico)學歷，並可繼續升學就讀高等技職教育系統之專科學校、技術學院或一般大學，以及研究所碩博士班等。

(二)高等技職教育：

1. 專科學校(Instituciones Técnicas Profesionales)：著重於職業類別專門技能訓練。
2. 技術學院或科技大學 ((Intituciones Tecnológicas 、 Instituciones Universitarias o Escuelas Tecnológicas)：較為高階，視學程內容(提供學術及研究性質課程)及修業時間，校方得向哥國教育部申請認可為「一般大學」類別。

伍、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哥國教育部設有國家評鑑認證中心(Consejo Nacional de Acreditación, CAN，網址：<https://www.cna.gov.co/portal/Sistema-Naional-de-Acreditacion/Sistema-de-infomracion/>)，對哥國高等教育機構辦學品質進行評鑑與認證。

陸、大學申請程序

哥倫比亞教育部教育評鑑局(Instituto Colombiano para la Evaluación de la Educación, ICFES)每年定期於3月及8月舉辦高中應屆畢業生國家統一會考(Pruebas Saber 11°)，測驗分5大科目：思辨閱讀、數學、社會、科學及英文，計分均為百分制，並無明定等級或及格標準。考生以會考成績向屬意大學申請入學，各大學自行設定科系入學分數標準及條件並辦理個別招生考試及面

談等作為甄選方式。

柒、駐外單位資訊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 (Oficina Comercial de Taipéi)

地址：Carrera 11, #93-53, Ofi.501, Bogotá, Colombia

電話：+57 1 6350969, 6350980

電郵：col@mofa.gov.tw

玖、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哥倫比亞教育部高等教育機構資料庫系統(Sistema Nacional de Información de la Educación Superior, SNIES)，網址：

<https://hecaa.mineduacion.gov.co/consultaspublicas/ies>。

撰稿者：駐哥倫比亞代表處